

萬 有 文 庫

第 二 集 七 百 種

王 雲 五 主 編

鄭 堂 讀 書 記

(三)

周 中 孚 撰

商 務 印 書 館 發 行

鄭堂讀書記

(三)

周中孚撰

國學基本叢書

# 鄭堂讀書記卷十七

## 史部三

### 紀事本末類

通鑑紀事本末二百三十九卷。明女官張氏論正本。

宋袁樞撰。樞，字機仲，建安人，官至工部侍郎。四庫全書著錄作四十二卷。書錄解題、通攷、宋志俱同。

此本爲明張西銘溥于每篇後加以論斷，故依篇分析爲卷也。機仲喜讀通鑑，苦其浩博，乃以通鑑之文，每事爲篇，各排比其次第，而詳敘其始終，名曰紀事本末。遂于史家紀傳編年二體之外，又別爲一體。然其源實出尙書。史通六家篇所謂堯典直序人事，禹貢唯言地理，洪範總述災祥，顧命都陳喪禮者，本末已具。卽機仲所取法也。每篇括數字標題，各篇年月爲次，自三家分晉迄于世宗征淮南，凡二百三十九事，一事爲一篇，頗便下學。覺綱目不作無害，而此似不可無。故趙節齋與懿序謂通鑑以編年爲宗，本末以比事爲體。編年則雖一事而歲月遼隔，比事則雖累載而脈絡貫聯，故讀通鑑者如登高山，泛巨海，未易遽窺其津涯。得本末而閱之，則根幹枝葉，繩繩相生，不待反復他卷而瞭然在目。故本末者，通鑑之戶牖也。先時楊誠齋萬里序之，亦同斯論。可謂英雄之所見矣。元延祐己未宣城陳良弼得節齋所刊版，因書其顛末于敘次。至西銘重刊時，標事綱于上方，附末論于事訖，又圈點于其旁，亦頗便于觀者。卷首并有西銘序。

三朝北盟會編二百五十卷寫本

宋徐夢莘撰。夢莘，字商老，臨江人。紹興二十四年進士。官至知賓州。四庫全書著錄。讀書附志。書錄解題。通攷俱載之。其書記宋金戰和之始末。取諸家所作詔敕制誥書疏奏議記傳碑狀文集雜著。凡有事涉于北盟者。悉取銓次。起政和七年登州航海通好之初。終紹興三十二年金主亮伐宋敗盟之日。以事繫日。以日繫年。以政和宣和爲上帙。凡二十五卷。靖康爲中帙。凡七十五卷。建炎紹興爲下帙。凡一百五十卷。故曰三朝北盟會編。盡四十六年。總二百五十卷。其辭則因原本之舊。其事則集諸家之說。無所去取。亦無所褒貶。以俟後人參考折衷。其義自見。所以備史家之取材也。觀其所列書目。計有二百餘種。可謂博極羣書矣。在南宋諸家。允堪與李巽巖、李微之心。傳稱鼎足焉。前有紹熙甲寅自序。考趙陳書目。商老又有北盟集補五十卷。以前書詮載不盡者五家。續編次于中下二帙。以補其闕。靖康炎興各爲二十五卷。其書久亡。惟是編存。然止有鈔本。而無刊本云。

皇朝通鑑長編紀事本末一百五十卷寫本。

不著撰人名氏。前有寶祐丁巳廬陵歐陽守道序。亦不詳其姓名。宋志及宋志補俱不載。惟玉海四十七續資治通鑑長編條下載楊仲良爲長編紀事本末一百五十卷。陳氏九朝編年備要所列引用書目亦載長編紀事本末。楊仲良撰。兩家與作書者同時。當得其實。獨怪如許巨帙。而守道不詳及之。以致季滄葦藏書目載是書。僅注其下云宋歐陽守道序。是本目錄之首。亦止題歐陽守道校正而已。近張氏愛日精廬藏書志載有鈔本。始題明爲仲良撰。然于仲良之字號里貫亦無從詳攷。



末引徐氏傳是樓書目。稱闕卷一百十四至一百十九。今所藏鈔本徐目無此書。此本蓋從徐氏藏本傳寫者。除原闕外。又闕五六七三卷。暨卷八上半卷。今按是本闕卷俱同。蓋又從張氏藏本傳寫者也。原本凡太祖十七篇。太宗十八篇。眞宗三十九篇。仁宗八十四篇。英宗十篇。神宗七十四篇。哲宗四十七篇。徽宗五十篇。欽宗六篇。計共三百四十五篇。今本闕者十篇。皆就李氏書以袁氏紀事本末體例鈔合成編。第袁氏于通鑑稍有去取。此則大加刊落。蓋李氏書雜收草料。以供續通鑑之取材。仲良不據之以續通鑑。而反作紀事本末之書。已大失李氏撰著之本意。且分析太涉瑣碎。義例尤未爲精密。以視陳氏宋史紀事本末。便覺後來者居上矣。惟是長編足本雖有五百二十卷。已闕徽、欽兩朝。而此編于是兩朝尚存三十一卷。卽屬刪削之餘。亦足以攷見崖略。不得不過而存之焉。據守道序。知是書兩經刊刻。而自宋以來。流傳甚尠。永樂大典亦莫之載。書雖未見出色。實屬罕觀之本。前有宋朝年號一篇。敍至景定萬萬年止。攷歐序作于寶祐五年。方在重刊是書。則去仲良成書時已久。何仲良可以預敍及寶祐開慶。景定云云耶。其爲近時無識者所爲。必非原書所有明矣。

蜀鑑十卷 明嘉靖乙卯刊本。

宋郭允蹈撰。允蹈、字居仁。資州人。四庫全書著錄。宋志及宋志補俱不載。是編乃端平中光澤李公瑾文子命居仁撰次。公瑾特總其事。故舊本題爲公瑾撰也。其書略仿袁氏通鑑紀事之例。蒐輯史傳地理之繫乎蜀者。起自秦取南鄭。迄于宋平孟昶。分綱立目。并爲之論。兼以攷證。凡地形之阨塞。山川之險阻。邇雍而鄰荆者。悉紀于編。西南夷爲蜀後戶。則又條其本末而附之。于千二百年蜀

事之大凡，亦可概見于此。時當理宗之世，國勢已弱，居仁此編，俱按時勢以立言，故尤致意于戰守勝敗之績，而考核地理，亦閒有精確處。前有端平丙申公瑾序，及明方希直孝孺序，張肖甫佳允題後，附易坎卦伊川易傳、郭氏易說及孟子通鑑五則，未知即原本所有否。又嘉熙丁酉公瑾跋，灑祐丁未公瑾門人跋，不著名氏。

炎徼紀聞四卷 借月山房彙鈔本。

明田汝成撰。汝成，字叔禾，錢塘人。嘉靖丙戌進士，官至廣西布政使司參議。四庫全書著錄。明史藝文志亦載之。是書成于嘉靖戊午，前有自序，稱余宦履所經，半涉炎徼，而所聞若干事，皆起于撫綏缺狀，賞罰無章，不肖者以墨守敗績，賢者以避嫌徼名，二事殊轍而同轍，卒至干戈相尋，蔓延荼毒，下竭生民之膏血，上貽廷議之軫憂，間述所聞，著爲此書，凡一十四篇，以上序文。皆紀平定西南土司苗氏之事。一曰岑猛，二曰岑璋，三曰趙楷，李寰，四曰黃琮，五曰大藤峽，六曰奢香，七曰安貴榮，八曰田琛，九曰楊輝，十曰阿溪，十一曰阿向，十二曰雲南，十三曰猛密，孟養，十四曰蠻夷。既述其事之本末，又每篇各系以論斷，所紀較明史諸書尤詳而確。故雖于廷益、王伯安亦不少爲回護。同時布政使陳希齋稱其事核，其言詳，不虛美，不隱惡。見自序。洵不誣也。張若雲從文瀾閣本寫出校梓，冠以提要一篇。

宋史紀事本末一百九卷 明太倉張氏論正本。

明陳邦瞻撰。邦瞻，字德遠，高安人。萬曆戊戌進士，官至兵部左侍郎。四庫全書著錄作二十六卷。明史

藝文志載馮椅宋史紀事本末二十八卷。張溥宋史紀事本末一百九卷。按臨朐馮氏嘗仿袁氏書例類次宋事。未就而沒。德遠因其遺藁增訂成編。大抵本于馮氏者十之三。出于德遠者十之七。故明史獨題馮氏之名。張西銘溥重刊是書。亦題馮氏原編。而無德遠名氏。今遵提要改題。而卷數則仍其舊焉。又西銘以一篇爲一卷。故明史卽以一百九卷之書屬之西銘所撰也。其書自太祖代周迄文謝之死。凡一百九篇。俱刪取宋史以成篇。間采及遼金元三史。宋史最爲繇蕪。端緒難尋。而能排比棼絲。俾就條理。較之袁氏更爲其難。則卽以之續通鑑紀事。又何愧焉。又按是書專記宋事者八十九篇。兼及遼金元事者十二篇。凡一百一十篇。皆宋史所有之事。並記遼金事者一篇。專記金事者一篇。兼記金元事者三篇。專記元事者三篇。凡八篇。則皆遼金元史所有之事也。德遠取其多者論之。故專題曰宋史紀事本末云。至西銘評論與通鑑紀事所載同。惟議論間涉偏駁。此魯論所謂不知所以裁之也。卷首并有西銘總序。

元史紀事本末二十七卷。明太倉張氏論正本。

明陳邦瞻撰。四庫全書著錄作四卷。明史藝文志作六卷。又別出張溥元史紀事本末二十七卷。按四卷作六卷。當由所見本異。至西銘重刊是書。以一篇爲一卷。加以評論。故明史卽以二十七卷之書屬之西銘所撰。猶西銘之宋史紀事本末也。自江南羣盜之平。以迄諸帥之爭。凡二十七篇。內有律令之定一篇。爲歸安臧氏懋修所補也。其書止就元史及商氏輅續綱目二書中區別門目。以類排纂。故不及宋史紀事之賅博。且元初事實已見宋史紀事。元末事實德遠以爲宜見國史。故卷帙

益屬寥寥。非特年代之促。事迹之少也。至西銘評論。與通鑑宋史兩紀事所載同。而議論益加謬悠。不脫明人氣習。

平定羅刹方略四卷。寫本。

國朝康熙中官撰。謹按羅刹者。鄂羅斯國人也。鄂羅斯僻處西北絕域。自古不通中國。其人率皆獷悍貪鄙。冥頑無知。所屬有居界上者。與黑龍江諸處密邇。我達呼爾索倫之人。因呼爲羅刹。每橫肆殺掠。納我逋逃。爲邊境患。自順治十年以來。興師屢征。未克成功。至康熙二十七年。始平定之。是編所紀。自康熙二十一年八月庚寅起。迄康熙二十八年十二月丙子止。俱案年月日。以次敘列。平定始末。卷首無序文。又無修纂職名。四庫全書亦不著錄。道光癸未仁和龔定庵。以中書充國史校官。始從史館藏本錄出。一時人皆傳鈔。始知有此事。與此書矣。余亟從定庵假鈔。冠諸國朝紀事本末諸書之首云。

欽定勦捕臨清逆匪紀略十六卷。武英殿刊本。

乾隆四十二年大學士于敏中等奉敕撰。敏中。字耐圃。江蘇金壇人。乾隆二年一甲一名進士。授修撰。

官至文華殿大學士。諱文襄。謹按是編。記載定山東逆寇王倫始末。王倫倡亂于壽張。而伏誅于臨清。

故以勦捕臨清逆匪紀略爲名。所紀自乾隆三十九年九月乙卯。迄乾隆四十年五月己巳止。而以乾隆四十一年四月丁未上諭內閣及御製臨清歎臨清歌二詩終焉。卷首載總裁提調收掌纂修諸臣職名。俾天下萬世讀紀略。而臨清之原委瞭然。且恭誦宸章。而紀略之本末益曉然矣。

欽定平定教匪紀略四十二卷。武英殿刊本。

嘉慶二十一年大學士托津等奉敕撰。托津、姓富察氏，字□□。滿洲鎮黃旗人。由都察院筆帖式充軍機章京。官至大學士。諡文定。謹按是編記平定教匪林清、李文成等及一切善後事宜。始于嘉慶十八年九月乙亥。迄于嘉慶二十一年六月辛亥。凡我仁宗睿皇帝詔旨，以及臣工章奏，俱排日編纂。撰成四十二卷。冠以天章二卷，不入卷數。首卷恭錄御製文六篇，御製詩十五首。次卷恭錄欽定平定教匪紀略卷首御製文一篇。總裁總纂提調收掌纂修諸臣職名一篇。目錄一篇。卷末有館臣恭跋一篇。

明史紀事本末八十卷。築菴堂刊本。

國朝谷應泰撰。應泰、字資虞。豐潤人。順治丁亥進士。官至浙江提學僉事。四庫全書著錄。是編亦仿袁氏通鑑紀事之例，排纂明一代典制事蹟。自太祖起兵，迄甲申殉難，凡八十篇。篇爲一卷，而各繫以論斷。時明史尙未刊定，僅據談遷國權、張岱石匱藏書並采成編。故于從亡、致身諸錄，尙深信不疑。所紀建文遜國一篇，尤爲是書之大紕繆。餘皆考取有法，詳略得中。間有小疵，無傷大體。至各論斷于散行之中，時帶駢儷，隸事遣詞，俱屬精切。此學晉書諸論而得其神髓者也。前有自序及聊城傅以漸序。

釋史一百六十卷。原刊本。

國朝馬驢撰。驢、字驄御。又字宛斯。鄒平人。順治己亥進士。官淮安府推官。終于靈璧縣知縣。四庫全書

著錄宛斯取三代以來諸書彙集周秦以上事總爲是編分爲五部一曰太古三皇五帝計十篇二曰三代夏商西周計二十篇三曰春秋十二公時事計七十篇四曰戰國春秋以後至秦亡計五十篇五曰外錄紀天官地志名物制度等計十篇凡一百六十篇篇爲一卷首爲世系圖三十七年表一不入卷數紀事則詳其顛末紀人則備其始終君臣之蹟治亂之由名法儒墨之殊途縱橫分合之異勢瞭然具焉除列在學官四子書不載經傳子史文獻攸存靡不畢取傳疑而文極高古者亦復弗遺眞贗錯雜者取其強半附託全僞者僅存要略漢魏以還稱述古事兼爲采綴以觀異同若乃全書闕軼其名僅見識緯諸號尤爲繇多則諸箋注之言類萃之帙又百家所記或事同文異或文同人異互見疊出不可偏廢所謂疑則傳疑廣見聞也具詳其所作徵言中李映碧清序言其勝古人有四謂其體製之別創譜牒之成具紀述之靡舛論次之最覈此數語盡之矣映碧又謂倘能自釋史外更取二十一朝之史事經文緯州次部居以爲後勁庶幾經國之大業俯垂來許上睨千古而無餘憾也哉是則百六十載之閒尙無有起而爲之者余竊有志焉而未逮也

左傳紀事本末五十三卷 朗潤堂刊本

國朝高士奇撰士奇仕履見春秋類四庫全書著錄江村用袁氏通鑑紀事之例以廣章氏左傳事類之書取列國大事各從其類不以時序而以國序凡周一卷魯十一卷齊十卷晉十一卷宋三卷衛四卷鄭四卷楚四卷吳二卷越一卷秦二卷列國一卷目各如其卷之數于左氏傳文罕有所遺或有一傳而關涉數事者其文不得不重見則隨其事之所主爲文之詳略經史諸子與左氏相表裏

者。則附載之。謂之補逸。與左氏異同迥別者。並存其說。謂之攷異。其有踳駁不偏。傳聞失實者。爲釐辨之。謂之辨誤。其有證據明白。可爲典要者。別而誌之。謂之攷證。閒參己見。以疏通之。謂之發明。又于每篇畢後。大放厥辭。以論斷其終始。且其彙粹諸家。絕不裁換原文。及裂句摘字。映合而成之病。誠如昌谷所云。筆補造化。天無功者。覆視章氏書。眞已陳之士苴矣。

### 三藩紀事本末四卷 借月山房彙鈔本。

國朝楊陸榮撰。陸榮。字采南。青浦人。四庫全書存目。是編卷一曰三藩僭號。曰四鎮。曰兩案。曰馬阮之奸。卷二曰王師平南浙。曰王師平閩。曰金王收江右。曰李成棟收粵東。曰魯藩據浙東。曰益藩擾湖東。附傳揭卷三曰楊劉萬殉難。曰金王之亂。曰南征。曰何騰蛟殉楚。曰瞿式耜殉粵。曰孫李搆隙。曰孫李奔北。卷四曰永明入緬。曰檄緬取王。曰蜀亂。曰鄭成功之亂。曰雜亂。二十二篇。悉遵本朝正朔而紀其始末。雖雜采劫灰浮海甲乙。江東大事紀。也是遺聞。編年遂志等書。然一以王氏鴻緒明史彙爲正。故與野史不同。閒有失實。且多疏漏。尙未及補正耳。前有康熙丁酉自序及凡例。

### 平臺紀略十一卷 重刊本。

國朝藍鼎元撰。鼎元。字玉霖。號鹿洲。漳浦人。雍正癸卯優貢生。官至廣州府知府。四庫全書著錄。康熙六十年。臺灣土賊朱一貴作亂。王師討平之。鹿洲時隨其兄南澳總兵廷珍。在行閒。目覩風濤戎馬。豕突鴻哀。指揮戡定。經歲餘而後返。因見有市靖臺實錄者。其地其人。其時其事。多謬誤舛錯。惜其未經身歷目覩。徒得之道路之傳聞。實不足據以徵信。乃作是書。以敘其本末。自康熙六十年四月。



迄于雍正元年四月。首尾纔盈二載。凡一萬六千餘言。據事直書。功無遺漏。罪無掩諱。總以垂戒爲主。使守土之官。兢兢業業。顧畏民彝。奸頑之輩。革面革心。共興仁讓。此有關世道之文。非僅見其史才之大槩者也。前有雍正癸卯自序。越十年。舊板漫漶。天長王者輔加評點而重刊之。并爲之序。

皇朝武功紀盛四卷。馮賡堂刊本。

國朝趙翼撰。翼、字雲松。號甌北。陽湖人。乾隆辛巳賜進士第三。官至貴西道。是編皆據方略諸書。並就所見聞纂輯而成。第一卷爲平定三逆述略。平定朔漠述略。第二卷爲平定準噶爾前編述略。正編述略。第三卷爲平定緬甸述略。第四卷爲平定兩金川述略。平定臺灣述略。平定廓爾喀述略。蓋自聖祖之平定三逆。以暨高宗廓爾喀之役。凡夫歲月日。以及山川道里。與夫在事諸臣之功過。得所徵信。一一皆有據依。其事則詳。其文則約。其顛末曲折。無不朗若列眉。使人一見而驚嘆神謨廟算。爲黃帝以來所未有也。前有自序及盧抱經文昭序。藝海珠塵。讀畫齋叢書俱收入之。

# 鄭堂讀書記卷十八

## 史部四

### 別史類

周書王會補注一卷。玉海附刊本。

宋王應麟撰。應麟仕履見詩類。倪氏宋志補作集解周書王會篇。朱氏經義考作周書王會解。俱以意改之也。厚齋以逸周書王會解雖有晉孔氏晁注。而簡略殊甚。乃根據羣書以爲之補。于鳥獸草木之名。詮解特詳。可備多識之一助云。

七十二候考一卷。藝海珠塵本。

國朝曹仁虎撰。仁虎、字來應。號習庵。嘉定人。乾隆辛巳進士。官至翰林院侍講學士。按七十二候始見於周書時訓解。蓋卽禮記月令之文而分之。自漢以後。應候之書。又各互異。習庵詳加攷證。而折衷於高宗純皇帝御製七十二候詩。以正其譌。而紀其實。然吾友陳穆堂猶謂其祇詳歷代異同增損。而于時應概無發明云。見逸周書補注。

逸周書補注二十二卷。修梅山館刊本。

國朝陳逢衡撰。逢衡、字履長。號穆堂。江都人。穆堂以世閒相傳逸周書之本。莫善于盧氏抱經堂校本。故一依盧氏作藍本。而閒取他本參訂之。凡孔解所無。盧校之欠。期於全得其通。字梳句櫛。旁

徵博引以成是編。而以敘略集說爲首卷。補遺及諸書誤引並附錄爲末卷。不入卷數。從此讀是書者。文從字順。可免棘口。薈心之患。益覺孔解之疏陋無足觀。而近時仁和某氏補注本。更無足觀矣。準諸孔巽軒大戴禮補注。殆有過之無不及者。惜其不做法。晚出孔氏書傳。而取諸序分冠于各篇之首。使天生民而制其度云云。仍不知其所屬。此則美猶有憾耳。前有道光乙酉自序及顧澗蓂千里序。並存元黃玠、明楊慎、國朝汪士漢、姜士昌、謝墉五序于首。

世本一卷。問經堂叢書本。

漢宋衷注。衷、一作忠。音同。字仲子。南陽人。漢末荆州王業從事。國朝孫馮翼輯馮翼、字鳳卿。承德人。承蔭歷管二部郎中。漢志載世本十五篇。注云。古史官記黃帝以來迄春秋時諸侯大夫。隋志載世本二卷。劉向撰。撰之云。撰集古書。非如後世之作而不述也。漢志十五篇。隋志第言卷數。分著竹帛。故有不同也。隋志又載世本四卷。宋忠撰。忠蓋注而廣之。故有四卷也。新舊唐志所載與隋志同。至崇文目始不著錄。蓋在五季時已亡佚矣。嘉定錢可廬大昭嘗據書傳所引。集爲作篇。居篇。姓氏篇。王侯大夫譜篇。共四篇。鳳卿旣得錢本。服其勤博。復據諸書補其未備。校訂付梓。間有缺略。近陽湖洪範孫、江都秦嘉謨又相繼而增補之。然洪氏成書四卷。秦氏成書十卷。俱汎涉而無所當。反失廬山真面目。則仍不若是編之謹嚴也。前有攷證四則。并嘉慶七年孫淵如師序。

東觀漢紀二十四卷。南沙席氏掃葉山房刊本。

舊題漢劉珍等撰。珍、字秋孫。南陽人。永初中爲謁者僕射。遷侍中。拜宗正。轉衛尉。隋志作一百四十

三卷。新舊唐志俱作一百二十七卷。至宋代原書已佚。宋志止作八卷。通考所載羅鄂州顛序同。惟吳漢賈復耿弇寇恂馮異祭遵景丹蓋延九人列傳而已。國朝姚魯思搜集遺佚錄入後漢書補逸。亦止八卷。今館臣據姚本舊文補以永樂大典所載。竝參考諸書增補十之五六。分爲帝紀三卷。年表一卷。志一卷。列傳十七卷。載記一卷。佚文及東觀記范書異同一卷。共二十四卷。著錄于四庫全書。南沙席氏卽從武英殿聚珍版本重刊。案隋志稱起光武記注至靈帝。則不可題珍等居首。而唐宋諸志俱相沿如此。殊誤。其稱東觀者。東漢修史皆在東觀。故後人以名其書。在當時止稱漢記也。今是編由掇拾而成。雖不能復東觀之舊。然藉此考范氏之異同。固讀史者之所必需矣。回視姚氏所輯之八卷。等諸大輅之于椎輪可也。

### 建康實錄二十卷寫本。

唐許嵩撰。嵩里貫未詳。肅宗時人。四庫全書著錄。新唐志宋志讀書志書錄解題通考俱載之。是編紀吳東晉宋齊梁陳六朝都建康者。故以爲名。吳東晉編年附傳大略用實錄體。宋以後四朝仍沿正史體。先紀後傳。而以後梁附之。梁末大抵鈔撮正史而成。閒或旁及他書。凡君臣行事及土地山川城池宮苑制置興壞。用存古跡。其異事則注之。以益見聞。其引據頗爲廣博。於宋一代全據裴子野宋略。亦足以參考。沈氏宋書而晁子止詆之曰。其閒重複一事。祇悟者甚衆。至於名號稱謂。又絕無法。蓋亦煩而多失矣。今因晁氏之說核之。如吳孫權亮休三主行文多稱爲帝。夫以陳氏直斥其名。而改爲同天之稱。得毋太過。又後梁蕭管父子爲魏周隋之附庸。乃附入梁後。而亦帝之。將北漢

劉氏三主，亦可附後漢之後，而帝之矣。校之帝吳，尤屬非宜。誠不免晁氏所詆也。姑以其唐人之舊帙，尙足以資攷證，故不得不存備一種也。

隆平集二十卷 南豐彭氏刊本。

舊題宋曾鞏撰。鞏，字子固，南豐人。嘉祐二年進士。官至中書舍人。四庫全書著錄。讀書志、通考俱載之。晁氏云：記五朝君臣事迹，其閒記事多誤。如以太平御覽與總類兩書之類，或疑非鞏書。案宋史志傳及子固行狀神道碑諸文，俱不載有是書。殆出於依託也。是書自太宗至於英宗五朝君臣事跡，更張治具之體，文武廢置，軍政大小之務，郡縣戶口，風俗貢賦之由，柴燎祠祀，學校科選之設，宰相百官，降王外夷之事，分門列傳，凡一百六年，亦差具備。雖非正史，亦草創注記之流也。前有宋紹興壬戌淄國趙伯衡原序，并國朝康熙辛巳南豐彭期校刻序。後有康熙戊寅南豐曾鴻麟跋。字畫俗劣，妄加圈點。錢竹汀大昕跋，所謂尤爲可憎者也。

古史六十卷 宋刊本。

宋蘇轍撰。轍，字子由，眉州人。嘉祐二年進士。官至門下侍郎。諡文定。四庫全書著錄。讀書志、附志、書錄解題、通考、宋志俱載之。子由以太史公記堯舜三代之事，皆不得聖人之意，或采世俗相傳之語，以易古文舊說，故因史記之舊，上觀詩書，下考春秋及秦漢雜錄，記伏羲神農訖秦始皇帝爲七本紀，十六世家，三十七列傳，謂之古史。追錄聖賢之遺意，以明示來世。至於得失成敗之際，亦備論其故。其自序詆子長淺近而不學，疏略而輕信。朱文公稱爲最中馬遷之失。呂伯恭不以爲然。呂氏是

也。史至於遷，乃歷代史家之祖。子由所訂，不過刪去漢以後事，而稍增益之，亦無大相違異。惟諸論于史遷論贊之外，自據己見，暢所欲言。然此乃文士之習氣，非史家之正軌。何可輕議史記。讀史記者，正可取是書以參考之。則思過半矣。其所作諸論，祇作文章讀之可也。不必論其是非，并不必以史例繩之。書中多有附注。葉大慶考古質疑謂其子遜之所作。于是書亦頗有裨益云。

### 通志二百卷 明刊本。

宋鄭樵撰。樵，字漁仲，號夾漈，莆田人。紹興間以薦授右通郎兵部架閣。後爲樞密院編修。四庫全書著錄。宋志亦載之。通考祇于故事類載鄭夾漈通志略云。此書刊本元無卷數。止是逐略分爲一二耳。中興四朝藝文志別史類載通志二百卷。豈彼二百卷自爲一書，亦名之曰通志耶。或併二十略共爲一書耶。當俟續考。據此知馬氏但見二十略之單行本，而不見其全書也。考隋志載梁武帝通史四百八十卷。起三皇訖齊。新舊唐志則作六百二卷。其書至宋已亡。夾漈因其條例，撰成是書。亦起三皇訖隋。凡帝紀十八卷。皇后列傳二卷。年譜四卷。略五十二卷。世家一卷。列傳一百二十三卷。而改史爲志。以殊異於梁武之書。因併改志爲略。改表爲譜也。其於紀傳，卽就史、漢、三國、六朝諸史而損益之。如李氏之南、北史，高氏之小史，蘇氏之古史。然而非有所矜心，作意於其閒。唐書、五代史爲宋朝所修，則置之。故紀傳迄隋。若禮樂政刑諸略，務存因革。故引而至唐。藝文、校讐二略，并及北宋云。其自負專在二十略。然大半勦襲杜氏通典，不以爲恥。且紀傳及譜，亦盡舊文。則樵之自爲書也。幾希。僅僅出樵之胸中者。氏族、六書、七音諸略，他人無此穿鑿掛漏也。兩宋三百餘年，未有如樵之大

言欺人者。世徒震於三通之名。方將奔走鄭樵之不暇。何能測其淺深。其實樵之于杜、馬兩家。如豬之于龍。何堪鼎立。故用其序文句法論之。所謂卽以其人之道還治其人之身也。

通志略五十二卷。金匱山房刊本。

宋鄭樵撰。明陳宗夔校刊。宗夔、字少岳。通山人。正德中。官巡閱御史。案通考祇載鄭夾漈通志略于故事類。而不及全書。是二十略當時已有單行之本。至少岳以二十略爲夾漈自得之學。非尋常著述之比。因校而刊之。以廣流傳。冠以通志總序。前有正德庚戌三山龔用卿序及國朝乾隆戊辰金壇于耐圃敏中序。案是本不分卷數。以通志全書所載二十略卷數計之。自第二十五至第七十六。當爲五十二卷。而龔于二序俱稱五十一卷。俱未及數明耳。

東都事略一百三十卷。眉山程氏刊本。

宋王偁撰。偁、字季平。眉州人。濼熙中。以承議郎知龍州。特授直祕閣。四庫全書著錄。讀書附志、書錄解題、通考傳記類俱載之。陳、馬兩家俱作一百五十卷。字之誤也。其書凡本紀十二。世家五。列傳一百五。附錄八。世家所載俱帝后皇子。用史記例。附錄所載俱外國。則用新五代史例也。自太祖至於欽宗上下九朝。俱本當時國史而成。其非國史所載。而得之于旁搜者。居十之一。皆信而有證。可以據依。元修宋史。疑其未見是書。故記北宋事較此頗多舛誤。皆當以是書正之。惜所紀太簡略。未得爲全善也。前有洪景廬邁進書劄子及季平謝表。

東都事略跋三卷。鈍翁外彙本。



國朝汪琬撰。仕履見禮類二。鈍翁欲修宋史不果。僅校定是書。并記憶平生所得。略疏于紀傳之後。凡本紀八則。世家一則。列傳八十五則。因而錄爲一帙。名之曰跋。其書于王同老之訴。不專主文富。洛蜀之相攻擊。不專主伊川道君之禪位。及姚平仲之劫砦。不專主吳敏與李忠定。又謂神宗時陳世儒夫婦之獄。則欲借以誣呂申公。徽宗時趙諗之獄。則借以排曾子宣。王桀之獄。則欲借以傾劉昞。此皆當國者深文羅織。不足爲據。至如李重進之死事。歐陽文忠之闢佛。皆有異論。蓋往往取諸小說。顯然與正史相反。然觀其引用諸書。多至九十種。皆屬宋人所撰。不引及元以下。其矜慎又如此。所謂信傳信疑傳疑也。蓋深有得于裴世期注三國之遺意矣。讀王氏書者。其當參考于斯。前有自序二則。及引用諸書一則。

路史四十七卷。錢唐洪氏校刊本。

宋羅泌撰。其子萃注。泌、字長源。廬陵人。四庫全書著錄。倪氏宋志補亦載之。凡前紀九卷。後紀十四卷。國名紀八卷。發揮六卷。餘論十卷。其曰路史者。餘論卷首引爾雅路之訓大。蓋以路史爲大史。猶胡氏皇王大紀之義也。前紀述遠古之事。多采緯書。皆荒誕不足信。後紀述三皇五帝及夏一代之事。敘述尙純正。附論亦俱平允。堪與劉氏外紀相輔而行。發揮凡七十二篇。餘論凡九十八篇。皆辨證經史疑義之文。標題立義。體近雜家。蓋與前後紀相須而備。故不別爲一書也。前有乾道庚寅長源自敘。濠熙丙申西蜀費輝別序。又有後紀自序。歷代小史亦載之。但止節錄九卷。盡刪小注。殊無足取。

續後漢書四十二卷。音義四卷。墨海金壺本。

宋蕭常撰。常、廬陵人。鄉貢進士。四庫全書著錄。書錄解題、通考、宋志俱載之。蕭氏以前史藝文志謂班固史爲漢書。范煜史爲後漢書。乃起昭烈章武元年辛丑。盡後主炎興元年癸未。爲續後漢書。既正其名。復擇注文之善者併書之。成帝紀、年表各二卷。列傳十八卷。吳載記十一卷。魏載記九卷。別爲音義四卷。凡後漢書有傳者。茲不復出。事偶相涉。隨事而書。凡記事舊史不載歲時月日。不可書之于紀。今互見列傳。不沒其實。凡事之不繫乎治亂。不關乎名教。與夫迹涉怪誕者。略而不書。於孝友、忠義、隱逸、方技諸傳。并附入魏、吳之人。則又本之晉書體例也。以之續蔚宗之書。雖不相稱。然以視元郝氏、明謝氏二書。固爲勝之。惟其退魏于吳後。未免矯枉過直。夫孫權曾稱臣于曹操。得表授驃騎將軍。假節領荊州牧。封南昌侯。復稱臣于曹丕。而得加九錫。封吳王。後遂稱帝。此固不可以先魏。又漢、魏亡後。與晉並峙十六年而滅。郤好持吳載記以接晉書。此亦不可以先魏。而竟不然。則倒置矣。後唯黃氏震古今紀要襲其謬焉。前載蕭氏進表并慶元庚申周平園必大序。後附義例十條。

契丹國志二十七卷。寫本。

宋葉隆禮奉敕撰。隆禮、號漁林。嘉興人。淳祐七年進士。官至祕書丞。四庫全書著錄。倪氏補遼、金、元志亦載之。是編記遼一代二百餘年君臣事蹟。凡帝紀十二卷。列傳七卷。晉降表、宋遼澶淵關南誓書、議割地界書一卷。南北饋獻禮物、外國貢進禮物、契丹回賜物件一卷。地理一卷。制度一卷。王沂

公富鄭公兩行程錄。余尙書。刁奉使兩北語詩一卷。張舜民使北記。胡嶠陷北記一卷。諸番國雜記一卷。歲時雜記一卷。大抵取司馬通鑑。李氏長編。歐史四夷附錄。洪皓松漠紀聞。武圭燕北雜記諸書。排纂成書。無所改易。閒有刪節。頗多失當。然王沂公富鄭公之書。通考雖載其目。而其書已亡。得此爲不墜于地。胡嶠陷北記。五代史。遼史閒一稱引之。此獨載其全文。爲可寶也。惟書中忽內宋外遼。忽內遼外宋。茫無體例。且奉詔撰著。而稱王曾富弼。余靖。刁約之謚與官。所引胡安國說。亦稱其謚。其說尤多紕繆。武英殿刊本已遵高宗純皇帝諭旨改正。今掃葉山房本悉從殿本付梓。此猶當日原本。前有契丹國初興本末。契丹國九主年譜。併灑熙七年漁林進表。說海及歷代小史均取是書節錄一卷。題曰遼志。尤無取焉。

### 大金國志四十卷寫本。

舊題宋宇文懋昭撰。懋昭里貫未詳。據端平元年進書表。自署淮西歸正人。改授承事郎工部架閣。四庫全書著錄。倪氏補遼金元志亦載之。是編記金一代一百十七年君臣事迹。凡紀二十六卷。傳三卷。雜錄三卷。制度四卷。宋金往來誓書一卷。京府州軍一卷。風俗冠婚飲食一卷。許亢宗奉使行程錄一卷。前亦有金國初興本末一篇。金國九主年譜一篇。體例頗與葉氏契丹國志相同。觀其稱元爲大朝。曰大軍。曰天使。而于宋事無所隱諱。又文學。翰苑傳俱襲元遺山中州集小傳之文。蓋元初人所撰。其表則後之好事者爲之。而嫁名于懋昭者也。錢遵王讀書敏求記舉其直書差康王出質。詳列北遷宗族。以爲無禮于其君。而譏端平君臣。漫置不省。今攷是書。所載指斥之詞。尙有甚于此者。卽其

以大金爲稱。亦可知非當時經進之本矣。且鋪敘亦無史例。書太祖創基與金史異。儀衛道里諸篇。直是鈔撮北盟會編而成。則其成書亦不難也。此本鈔寫毫無體例。現有掃葉山房刊本流傳。當取以校定之。說海及歷代小史均取是書節錄一卷。題曰金志。亦無取焉。

古今紀要十九卷。新安汪氏芸暉閣刊本。

宋黃震撰。震、字東發。慈谿人。官至浙東提舉。四庫全書著錄。倪氏宋志補亦載之。其書起三皇五帝。以迄宋之哲宗。自西漢而後。每載一帝一事。卽以一帝之臣列于其下。春秋戰國。則統列之。俱就左國及歷代諸史。或采其粹語。或撮其綱領。時代後先。人物本末。博綜條貫。細大不捐。開附折中之論。簡約明晰。蓋讀史而備遺忘。故取韓子語而名之也。其經緯史衣被來學。實與讀書日鈔一書並垂不朽。其于三國改蜀爲漢。甚是。而退魏于吳之後。則未免倒置。蓋襲蕭常續後漢書之謬也。又于北朝之後。列附庸諸國。而有夏、燕、後秦、北燕、北涼五國。俱與兩晉之後五胡亂華條下重出。別有西秦一國。則又不見于亂華條下。此當刪去重出。而以西秦附亂華條下爲是。又後梁三主。旣附載于南朝梁後。本屬非是。而于此又詳載蕭詧一人之事。竊謂當刪去梁後附載之文。而于此止存後梁一國。北朝之附庸可也。然此乃編次之未善。固不能掩其全書之美也。前有乾隆丁亥汪岱光佩鐔序。後有岱光日鈔跋。

古今紀要逸編一卷。知不足齋叢書本。

宋黃震撰。乃其所記理宗、度宗兩朝君臣事蹟。本末頗詳贍。與古今紀要原書迥異。蓋明陳燮五朝

輔得之鄭千之眞所輯四明文獻中故曰逸編案原書迄于哲宗若徽欽高孝光寧六朝揆之以理必不中闕惜不得而見之矣前有左臣黃、趙俞二序後有干之及陳自舜二跋。

宋史新編二百卷長水胡氏敦仁堂家藏明本。

明柯維騏撰維騏、字奇純·莆田人·嘉靖癸未進士·官南京戶部主事。四庫全書存目。明史藝文志亦載之。是編會通宋遼金三史以宋爲正刪其繁猥釐其錯亂復參諸家紀載可傳信者補其闕遺名曰新編示不沿舊也。本紀則正大綱而詳詔令志表則略細務而舉要領列傳則崇勳德而誅亂賊而論贊之文並非因襲簡而詳瞻而精嚴而不刻直而有體駸駸乎有兩漢風格焉惜其囿于明人習氣而不專就宋史以自成一家如李延壽之南北分編乃竟以遼金刊入外國最爲紕繆又景炎祥興二主原書附錄瀛國公紀末本屬平允乃奇純竟分爲二紀亦殊乖刺又道學儒林之分傳爲原書之最無理者南唐西蜀諸國原書標其目曰世家而仍列入傳中此亦原書之極可笑者乃俱因而不革則義例亦未見有勝於原書也然細心參核究瑜多而瑕少較之曾氏隆平集王氏東都事略錢氏南宋書諸種之不完備者固遠出其上矣前有凡例目錄及黃佐序後有康大和序鄭頌旗頌。

函史上編八十一卷下編二十一卷康熙辛酉重刊本。

明鄧元錫撰元錫、字汝極·號潛谷·南城人·嘉靖乙卯舉人·萬厯中·以翰林待詔徵·未至而卒。四庫全書存目。明史藝文志作上編九十五卷下編二十卷恐誤脫也是書俱鈔撮正史而成上編爲紀傳下

編爲志。而所謂紀傳者，俱各分立多名。於紀傳外，或謂之表，或謂之志，或謂之述，或謂之謨與訓，總之皆紀傳也。自伏羲以迄元代，雖晉之十六國、五季之十國畢登，而獨刪去北齊、周、隋、遼、金、五代，已屬怪誕不經，而外謬顛倒，無以復加。志則分天官、方域、人官、時令、麻數、災祥、土田、賦役、漕河、封禪、任官、學校、經籍、禮儀、樂律、財賄、刑法、兵制、邊防、戎狄、異教、二十二門，或謂之志，或謂之書，或謂之考與記，亦無一定之名，而物性一志，則又殿于上編之末，不知其例云何，其所爲志，亦不過類書體段耳。看似煌煌一大著述，而案之實同兒戲，是尙不足以攀附通志，亦何苦枉用其心思耶。其上下編俱有自序，并附刻其尺牘二十一則，涂周屏等十測五證，冠以涂周謀、涂國鼎、黃端伯、陳起龍、楊日升、五序，又有張朝麟、許世昌、熊人霖重刻三序，其元孫紹麟等三修序。

季漢書六十卷 明刊本。

明謝陞撰。陞，字少連，歙縣人。四庫全書存目，少連取陳氏三國志而更張之，改蜀爲漢。凡本紀三卷，內傳十七卷，以魏、吳爲世家六卷，以其臣爲外傳三十卷，以無所附麗者爲載記三卷，雜傳一卷。其以系于漢者爲本紀，爲內傳，蓋純以正統于漢，以僭竊斥魏、吳矣。稱季漢者，以楊戲有季漢輔臣贊，及後主諡忠武詔策，有建殊勳于季漢之言也。冠以正論五篇，答問二十二篇，凡例四十四條，以揭全書之綱領。案少連既有志刊正陳書，祇須規仿范氏後書，司馬氏續志體例，就陳氏正文及裴氏注，輔以他書，排比而整理之，以續范氏、司馬氏之後，便可高出蕭、郝兩家之上，而乃有意翻新出奇，取孝獻一朝君臣事蹟，冠于蜀漢君臣之前，遂與後漢書彼此重複，未免爲屋下之屋，推原其心。

蓋以蜀漢事少，難以凌跨魏，吳故出此下策。此與兒童之見何異？非善于著書者也。前有自序及葉向高、王圖、李維楨三序。

續後漢書六十卷，舊寫定本。

明吳尚儉撰。向儉，字□□，吳郡人。吳氏以陳壽三國志崇魏抑漢，位分舛逆，且易漢爲蜀，蔑其本稱，因取其書，正其舛訛，補其缺漏。著帝紀二，列傳二十，魏列傳二十，吳列傳十八，凡六十卷。舊以昭烈後主爲傳者，則升入帝紀，以操、丕、叡、芳、髦、奐爲紀者，則降爲列傳，而盡削魏。吳諸主詔令不載，并以劉二牧、董卓諸人已載入後漢書，亦復削之。大都就陳志所有之文而整理之，而于魏、吳則大加刊落。所增諸傳及紀傳中小注，亦皆取材于裴注。其于各傳編次，略與陳志相彷彿，非大有所移易。其體有類于史鈔，而其書可與蕭、郝兩家稱鼎足。亦卽在此。至論贊激昂慷慨，總以扶持名教爲主，無一字一句不斟酌而出之。此則其尤所用意處。幾幾乎有郝氏之風味焉。是書從無刻本，是本乃其寫出定本，尙有添注塗改之處。前有自序及凡例十三則。

南宋書六十八卷，南沙席氏掃葉山房刊本。

明錢士升撰。士升，字抑之，嘉善人。萬曆丙辰賜進士第一，官至大學士。四庫全書存目，抑之以宋史失之冗長，故取南渡以後事蹟，刪繁就簡，別成一書，以配王氏之東都事略。凡帝紀六卷，后妃紀一卷，列傳六十一卷。其于官階之複沓，奏疏之汗漫，刊落甚多，而列傳之分合，亦多所移置。有者或增之，無者或補之。雖取之稗官野史，而事無關繫，言不雅馴者，概不敘入。每卷皆有論斷，制尙屬平允。其



贊爲吳縣許重熙撰。亦詳略得中。蓋許氏亦嘗助抑之。共成是書者也。然抑之不規。仿王氏書。而自出機軸。成此一編。故不曰南都事略。是其所短。而其書亦遂不及王氏遠矣。前有嘉慶丁巳南沙席世臣序。

刪補晉書一百三十卷 原刊本。

明蔣之翹撰。之翹。字楚樞。秀水人。四庫全書存目作晉書別本。蓋據其釋例引陳眉公語而改題也。楚樞以苟悅翦截漢書爲漢紀。李延壽鈔撮宋魏等史爲南北史。皆爲歷代所珍。有踰原本。乃以其法行于晉書。參以當時諸籍。相讎正。汰其誣罔。節其冗長。湔其亂雜。整其顛錯。補其脫略。闕其疑而不可了者。閒復爲評爲注。以明其得失。助其未逮。凡節刪之得什之四。全刪之得什之二。正其舛誤。紕繆得什之三。其篇第章句。俱不改其原次。是雖未能攀附苟李兩家。而省約易習。整潔適用。能爲晉書別開生面。後來郭凝初晉記。則任意改修。失其本真。固與是編之僅僅刪補者。不相侔矣。書成于崇禎己卯。自爲之序。冠以釋例。列籍考世系。傳授一統。割據四圖。又有年表及引評姓氏。

明書一百七十一卷 寫本。

國朝傳維麟撰。維麟。初名維楨。靈壽人。順治丙戌進士。官至工部尙書。四庫全書存目。是編乃其奉敕編纂之書。凡本紀十九卷。宮闈紀二卷。表十六卷。志四十八卷。記五卷。世家三卷。列傳七十六卷。敍傳二卷。敍傳謂搜求明興以來。行藏印鈔諸本。與家乘文集碑志。得三百餘部。九千餘卷。參互明朝實錄。考訂同異。纂成明書。起元天厯元年戊辰。迄明崇禎十七年甲申。於萬厯以前。釐然詳備。秦昌

而後多有闕略。緣故牒散失。國無藏書。事近人存。野史未成。以故真聞真見。乃始濡毫。而恍惚疑似。寧俟來者云云。據此知傅氏亦廣搜博采。始克成編。惜其不明于史家體例。專以分門別類爲主。不啻治絲而棼之矣。然明一代全史。實創始於傅氏。未始非繼起者所取資也。前載部文及汝州行文。魯山縣申文各一道。其子雙調跋一篇。目錄二卷。

明史藁三百十卷。敬儀堂刊本。

國朝王鴻緒奉敕撰。鴻緒。字季友。號儼齋。華亭人。康熙癸丑賜進士第二。官至戶部尚書。版心稱橫雲山人集。儼齋于康熙中充明史總裁。官編纂四十餘年。或筆削乎舊文。或補綴其未備。或就正于明季之老儒。或咨訪于當代之博雅。要以恪遵敕旨。務出至公。不敢無據而作。至雍正元年。告竣奏進。凡本紀十九卷。志七十七卷。表九卷。列傳二百五卷。合三百十卷。目錄三卷。後乾隆四年。張硯齋延玉進明史表云。惟舊臣王鴻緒之史藁。經名人三十載之用心。首尾略具。事實頗詳。爰卽成編。用爲初藁。實因是本而增損成帙爾。前有康熙三十六年敕諭一道。康熙五十三年奏劄一道。雍正元年奏劄一道。

春秋紀傳五十一卷。康熙丙戌刊本。

國朝李鳳雛撰。鳳雛。字紫翔。號梧岡。東陽人。康熙中拔貢生。官曲江知縣。四庫全書存目。梧岡以史記列傳七十。于春秋名卿大夫。所載不過四五人。而他不一及。因仿史記例。爲周本紀一卷。列國世家十三卷。王朝及列國大夫列傳三十七卷。凡五十一卷。又條例一篇。引用姓氏一篇。又采馬氏釋

史爲世系十七圖。大略以左傳、國語爲主。輔之以公穀、檀弓、國策、家語、暨百家諸子。無不鈔撮。又自漢、唐迄昭代諸儒議論。有與經義相發明者。咸附載之。而以己見百餘條附焉。左、國、公、穀諸注。則皆節略以省筆墨。其裁製之工。取材之富。而斷制之嚴。且正固當與高江村左傳紀事本末分道揚鑣。未知其孰先孰後也。前有康熙乙酉自序。王揆、李振裕二序。附錄張尙瑗與梧岡論左傳書。後有史夔跋。彭定求、沈涵贈詩。

元史類編四十二卷。南沙席氏掃葉山房刊本。

國朝邵遠平撰。遠平、字呂璜。號戒山。仁和人。康熙甲辰進士。己未召試博學宏詞。官至少詹事。戒山之高祖經邦。當明嘉靖時。嘗取唐、宋諸史。刪爲宏簡錄。于元未遑及也。戒山乃循其例而續成之。凡世紀一卷。天文九卷。宰輔六卷。功臣四卷。侍從二卷。臺諫二卷。直諫一卷。庶官三卷。皇后公主一卷。系屬一卷。儒學四卷。文翰二卷。旌德四卷。雜行一卷。附載一卷。而于功臣又分開國、歸降、平宋、平諸域四目。庶官又分文臣、循吏、武職三目。旌德又分忠節、孝義、列女三目。元史本無論贊。此亦因之。而惟加以四言述贊。易其稱曰冊。冠以朔漢圖考。海運圖考各一篇。按元史刻期告竣。故多抵牾複沓。戒山芟其繁蕪。理其棼亂。而增補之。入制誥于帝紀。采著作于儒林。補以熊禾等十八人傳。而于文苑悉加甄錄。忠臣義士。廣益良多。惟十三志不存。然分載於紀傳。闕者以補。晦者以明。以續宏簡之錄。可無忝已。前有康熙己卯戒山進表及凡例。又有乾隆乙卯南沙席世臣序。

後漢書補逸二十一卷。露滌齋刊本。

國朝姚之駟撰。之駟、字魯思。錢唐人。康熙辛丑進士。官至監察御史。四庫全書著錄魯思以後漢一朝之史。自范蔚宗外。作者多家。書雖久亡。其帙乃時時見於他說。爰是檢閱羣書。鈔撮成帙。考覈同異。附以案語。凡東觀漢記八卷。謝承後漢書四卷。薛瑩後漢書。張璠漢記。華嶠後漢書。謝沈後漢書。袁崧後漢書各一卷。司馬彪續漢書五卷。其采自羣書。概依原本。閒有大謬。辨如注言。其小疵。纖誤。統置闕如。不妄更改。有同此一條。兩書引用互異者。仍兼采竝收。不妄刪削。其例言謂有三善焉。補亡一。辨誤二。較量行文高下三。洵不誣矣。然如司馬氏書十志尙存。完善無缺。世所共學。魯思不知。後漢書所附之志。卽司馬氏書。而反采他書之引十志者。以成一書。可謂勞而無功。又如東觀記。今館臣從永樂大典錄出。參之是編之八卷。擴充爲二十四卷。又近儒孫頤谷志祖有補正姚輯謝承後漢書五卷。則此本亦惟有薛瑩以下五家可取耳。而皆不著所出之書。亦不足有資於考證也。各種俱有序文目錄。前又有康熙癸巳總序例言。

唐書二百六十卷。附補正六卷。海昌查氏刊本。

國朝沈炳震撰。炳震、字寅馭。一字東甫。歸安人。乾隆丙辰薦舉博學鴻詞。一名新。舊唐書合鈔。或省新。舊二字。新。舊唐書瑕瑜互見。其有待於後人之討論也久矣。東甫以新書簡嚴而舊書詳備。故本紀列傳一以舊書作大文。而新書分注。惟舊書諸志多有闕略。其闕者固當從新書增入。他如天文五行地理諸志。轉以新書作大文。而舊書分注。各注從新書本。則注從新書增以別之。其列傳亦同斯例。凡序次先後。略爲更定。自有所見。則加案焉。至宰相宗室二表。皆從新書增。新書方鎮表。但書地

書官而不書人。最爲闕典。東甫則按年譜入。可以考一時用人之得失。宰相世系表本非正史所宜有。因別爲訂譌。不列于全書。是皆斟酌于兩書間。精思博考。以成一代之書。洵爲後來者居上矣。前有雍正癸丑柯石菴燬序。及鈔例。并原書撰人姓名。及曾可亮進表。其書未刊旋歿。錢香樹陳羣得其遺藁。時值開館校刊諸史。遂以進呈。奉旨交史館採用。故兩唐書考證中。多引其說。查蟾餘世倭購得鈔本。屬嘉興丁小鶴子復校正開雕。復采原案所未及者。著補正六卷。并識其首。亦可謂沈氏之功臣矣。後有嘉慶癸酉蟾餘跋。

唐書宰相世系表訂譌十二卷。海昌查氏刊本。

國朝沈炳震撰。東甫以表所列官爵謚號。或書或否。或承尉而不遺。或卿貳而反闕。或誤書其兄弟之官。或備載其褒贈之職。更或其生平所偶歷。及未嘗居是官者。龐雜淆亂。不可究詰。因取經史所載。可爲援據者。詳爲校正。眉列于下。別爲一册。不列入唐書合鈔中。其所訂譌之處。固足以鍼歐公之膏肓矣。然唐人文集碑刻。可資攷證者甚多。東甫亦未嘗津逮也。錢竹汀潛研堂文集二十八有是書跋。亦深不滿之。且謂豆盧氏有後魏太保襄城公魯元一人。東甫據魏書。謂魯元自姓盧氏。與豆盧絕不相蒙。其說似是。今考魯元傳。曾祖胡鳩。仕慕容垂爲尙書令。臨澤公。而表亦以尙書令臨澤敬侯制爲魯元曾祖。制與副字形相似。官與封號又同。唯公侯字小異。則明是一人。表但脫去鳩字耳。周書豆盧寧傳。稱昌黎徒何人。魯元傳亦稱昌黎徒何人。而慕容實出徒何。則魯元爲慕容之裔審矣。魏初改慕容爲豆盧氏。猶之改禿髮爲源氏。其單稱盧者。必是孝文改代北複姓時去豆存

盧故魏收史因之。宇文泰據關中，悉復代北氏族之舊。故周書、豆盧寧改從本氏，猶乙之爲乙，弗尉之爲尉遲也。東甫勤于考史而未悟及此，乃知好學而能深思者之難云云。可謂切中其病矣。總之東甫既爲兩書合鈔，而以此表置之全書之外，殊屬武斷。若以此表舛譌特甚，故不敢承譌襲繆，列于全書，貽誤後賢，不知兩書紀傳以唐人文集碑刻證之，其舛譌亦何減是表。宜竹汀詆爲好學而未能深思也。

尙史七十卷 悅道樓刊本。

國朝李鍇撰。鍇，字鐵君，號眉山，鑲黃旗漢軍。卷首自署曰襄平。考襄平爲漢遼東郡治，今爲盛京遼陽州地。蓋其祖籍也。原任官庫筆帖式。乾隆丙辰薦舉博學鴻詞。四庫全書著錄作一百七卷。蓋又有所分析也。是編準史記體例以纂，自軒轅迄秦代之事。凡正史所載及羣籍中奧篇祕典，無不詳爲綜錄。本紀世家，則系之以贊，列傳則系之以論。至天文、地理、樂律、兵制、井田諸大者，則系之以圖。成本紀五卷，世家十二卷，列傳三十四卷，繫四卷，表四卷，志十卷，序傳一卷，共七十卷。冠以世系圖一卷，不入卷數。所謂繫者，凡例謂尼父至聖，生繫天下，攷繫萬世，故立繫以爲之極。末附羣弟子諸子，又謂傳貴謹嚴，有特傳、合傳、附傳、君逆臣道、弑則討之，雖賢不宥，如趙盾、欒書之屬。作逆臣傳，出君子紀，亦在必誅。如郤芮、瑕呂飴甥之屬。作亂臣傳，若叛與嬖，並廁厥後，蓋亦規取史例而區別之，亦皆有條不紊。其取材不越馬騶釋史之外，而能剪裁排比，聯屬成篇，每段之下，各注出處，并分注其遺文瑣事，以補正文之闕。遠則如王行甫西漢年紀，近則如高江村左傳紀事，與此而三之矣。學者考信于三代

之事。博之以釋史。而約之以是編。則亦庶乎其可也。前有序凡例。及南昌彭元脩、文登陶易二序。并石閭陳景元所撰小傳。

晉記六十八卷。有斐堂刊本。

國朝郭倫撰。倫、字凝初。號幼山。蕭山人。乾隆丙子舉人。四庫全書存目。幼山讀晉書荀勗傳。至高貴鄉公欲爲變語。以爲其言大悖。若宣、景、文、列諸本紀。孫旂、牽秀之徒爲之列傳。賈充、姚萇傳詳說鬼神。諸國載記復雜無章。北魏道武以前之事。及譙登、許肅、忠義之臣。皆闕而不載。潘岳諸人之文。盡臚之本傳。謀臣碩士之傳。俱極蕪冗。而清言爲亡晉之資。又縷述之不衰。均難免于取舍失衷。是非瞽亂矣。因刪削以成是編。凡爲世系一。爲本紀三。爲內紀一。爲志八。爲列傳四十一。爲十六國錄十四。北燕併東燕。故雖增代。仍爲十六國。凡六十八卷。案幼山指摘晉書之失。有極是者。有極非者。今就是書推而論之。如正史本紀。必從其創業者爲始。不必身踐帝位也。此例仿于史記各本紀及世家。唐修晉書。以宣、景、文爲本紀。實用史記及魏志之例。而幼山改爲世系。殆失于不攷。以諸后爲內紀。雖本范氏。而增一內字。亦屬杜撰。列傳一八臣之目。列傳三平吳功臣之目。列傳十二任放之目。及列傳二十七中康樂公謝安之稱。尤爲無稽。至十六國錄十四。忽及代事。攷十六國之稱。從來無代國在其中。況北魏已有正史。何勞重出。乃效歐史四夷附錄紀及遼事之例。而爲此屋下之屋。然歐史不以之入十國世家也。苟以其事與晉代相值而及之。將孫皓一朝。其卽位之二年。適當晉受魏禪之歲。奚爲又不重見乎。總之大綱旣失。其他不必細論也。前有乾隆甲戌自序。及雷翠庭銜、秀



水朱坤二序。浙江采集遺書總目提要一則。

西魏書二十四卷。樹經堂刊本。

國朝謝啓昆撰。啓昆，字蘊山，南康人。乾隆二十五年進士。三十一年授編修。歷官浙江布政使、廣西巡撫。蘇潭以元魏東西對峙，而西魏後亡七八年，魏伯起之書加孝武以出帝之稱，而直斥西主之名。李延壽北史先西後東，差強人意，而列傳猶承周史舊文，因斟酌義例，排次成編，爲帝紀一表三攷四列傳十二載記一凡二十一篇二十四卷。卷帙不廣，條目悉具。自正史傳記與地金石之文，以及郡邑之志，流覽者殆數千卷，其搜剔補綴之功，最爲勤密。凡所增益改易處，皆有本原。雖所紀止四帝二十五年，然固已卓然爲一家史矣。惜其以孝靜爲載記，直稱其名，與蕭詧同爲一卷，較諸伯起出帝之紀，更爲已甚。不知蘇潭何恨于孝靜，而以此續貂也。高歡罵孝靜爲狗腳朕，蘇潭罵孝靜爲狗腳疑人。平心而論，本爲西魏作史，可不必及孝靜，如必欲連類而及，將高歡、高澄當亦入傳矣。可乎不可也。前有自序及錢竹汀、姚姬傳二序，翁覃溪、畢秋帆二書，後有凌次仲序、胡雒君跋。

明史志三十六卷。錫福樓刊本。

國朝管幹貞撰。幹貞，字陽夫，號松厓，陽湖人。乾隆丙戌進士。官至漕運總督。版心稱松厓文鈔。蓋仿王氏明史叢版心稱橫雲山人集也。是編乃其改竄欽定明史而作，凡分三十六志。曰成歲志，卽麻志之刪本。曰地水志，卽地理志、河渠志之刪本。曰郊祀志，卽禮志之刪本。曰樂律志，卽樂志之刪本。曰經野志，卽食貨志之刪本。曰漕河志，亦卽食貨志兼地理志之刪本。曰儀服志，卽輿服志之刪本。

曰兵刑志。卽兵志、刑志之刪本。曰五行志。卽五行志之刪本。曰帝系志。上下卽本紀之刪本。曰三王志。則嫌明史諸王列傳大略而刪取明史藝三王傳以成之。曰宮闈志。卽后妃傳之刪本。曰宗藩志。卽諸王傳、諸王年表之刪本。曰絲綸志。上下卽刪取列傳中官宰輔者而佐以宰輔年表。曰開國志。上下卽刪取列傳中開國諸臣傳而成。曰卿貳志。四卷卽刪取列傳中官卿貳者而佐以七卿年表。曰忠讜志。三卷卽刪取列傳而成。曰儒林志。曰循吏志。曰文苑志。卽儒林、循吏、文苑列傳之刪本。曰燕臣志。卽刪取列傳中永樂開國諸臣傳而成。曰領軍志。上下卽刪取列傳中武臣傳而成。曰選士志。皆記會試考官會元及一甲三人姓氏。蓋取諸傅氏明書制科取士年表而成。曰獨行志。卽隱逸傳、孝義傳之刪本。曰閹範志。卽列女傳之刪本。曰四國志。卽外國傳之刪本。曰閹倖志。卽宦官傳、佞幸傳、閹黨傳之刪本也。前有目錄。每志作七字四句。句句用韻似歌訣。凡二十七章。其書皆節縮其字爲句。甚至二名者止存下一字。而于太祖開創之始。頻稱朱公子。亦可怪矣。大抵以艱深文其淺陋。蓋學李于鱗、劉子威而加厲者。昔人記妄人之改論語首章曰。學時習說。朋來樂。不知不愠。君子。松崖大有類于是矣。攷鄭氏通志。其隋以前俱鈔撮正史成篇。獨于唐五代則云。唐書五代史本朝大臣所修。微臣弗敢與聞。故紀傳迄隋。松崖係進士出身。縱未及觀通志全帙。而于坊刻三通序略以備三場策料者。諒必肄業及之矣。何病狂妄心。至于如此。豈彼見當世卿大夫好談著述。亦何苦而無知妄作。以取僭竊之罪耶。

# 鄭堂讀書記卷十九

## 史部五

### 雜史類

國語二十一卷。讀未見書齋仿宋本。

吳韋昭注。昭、字宏嗣。雲陽人。官至中書僕射。四庫全書著錄。漢志作二十一篇。左丘明著。隋志作春秋外傳國語二十二卷。韋昭注。新舊唐志、宋志俱作春秋外傳國語。韋昭注二十一卷。隋志、二唐志載虞翻、唐固注。亦俱作二十一卷。惟二唐志載王肅注作二十二卷。知隋志、韋注二十二卷之誤也。史通六家篇稱左丘明既爲春秋內傳。又稽其逸文。纂其別說。分周、魯、齊、晉、鄭、楚、吳、越八國事。起自周穆王。終於魯悼公。別爲春秋外傳國語。合爲二十一篇。其文以方內傳。或重出而小異。此亦六經之流。三傳之亞也。宏嗣序亦稱其文不主于經。故號曰外傳。所以包羅天地。采測禍福。發起幽微。章表善惡者。昭然甚明。實爲經藝並陳。非特諸子之倫也。因采鄭衆、賈逵、虞翻、唐固諸家之注。參之五經內傳。世本、爾雅諸書。以爲之解。凡所發正。三百七事。黃氏讀書日鈔謂國語文宏衍精潔。韋昭注文亦簡切稱之。誠哉其簡切也。今鄭氏以下諸注。及晉孔晁注。久佚不傳。斷推宏嗣注爲最古。而繼此亦無有爲之注者。惟宋公序有補晉三卷云。此本爲嘉慶四年吳縣黃蕘園得宋明道本而校刊之。前有錢竹汀段茂堂二序。後有蕘園校刊札記一卷。

別本國語二十一卷明刊本。

吳韋昭注宋宋庠補音。庠、字公序。安陸人。徙居雍州。天聖二年進士第一。歷官檢校太尉平章事樞密使。

封莒國公。以司空致仕。諡文憲。案公序補音本附韋注之後。後人鈔出別行。故宋志載有三卷。明張

一鯤與郭相奎取外傳之文。各分四國訂之。注仍韋氏。益以宋氏補音。條注其下。間多脫誤。蓋非其

舊。然便於學者。循誦故坊。本俱照此翻刻焉。前仍載宏嗣原序。公序鈔錄。及張氏刻序。併校補國語

凡七條。後載萬曆乙酉新都吳肅卿汝紀跋。

國語補章四卷新刊本。

國朝黃模撰。模、字相圃。號書厓。錢塘人。書厓以國語韋注尙有未備。故爲之補。夫旣爲補章。必如

惠松厓之左傳補注。究極訓詁。博極羣書。從此毫無贖義。方無忝于補之一字。乃僅倚撫近代人書

以疏通之所引古書。殊覺寥寥。且併竹書紀年亦援以爲證。試與之讀。王伯申經義述聞第十二卷

當爽然自失矣。

戰國策三十三卷讀未見書齋仿宋本。

漢高誘注。宋姚宏考異。誘、涿郡人。盧植弟子。建安中。辟司空掾。歷官東郡濮陽令。遷河東監。宏、字伯

聲。剡川人。嘗爲刪定官。以仇直忤秦檜。瘐死獄中。四庫全書著錄。漢志作三十三篇。注云。記春秋後

隋志作三十二卷。劉向錄。又二十一卷。注云。高誘撰注。新舊唐志于劉向戰國策。高誘注戰國策。俱

作三十二卷。宋志作高誘注三十三卷。與漢志合。知隋唐諸志之誤也。然高氏注至宋已闕佚不全。

僅二卷至四卷。六卷至十卷。三十二、三十三兩卷。共十卷有注。兼有伯聲考異。其餘二十三卷。但有伯聲之考異而已。然則每卷止題高誘注者。誤也。是書凡東周、西周各一卷。秦五卷。齊六卷。楚、趙、魏各四卷。韓、燕各三卷。宋、衛共一卷。中山一卷。俱劉向所定著。故前有向所敘錄。新、舊唐志竟作劉向戰國策。以致讀書志、通考、宋志俱改入子部縱橫家。作爲一家之書矣。顧第弗深考漢志記春秋後四字耳。高氏注最古。惜止十卷。伯聲考異亦未詳備。黃蕘圃得宋姚氏本而重刻之。特撰札記三卷。附于其後。雖主于據姚本訂今本之失。而能取吳正傳校注。以益姚校之未備。所下己意。又足以益二家之未備也。前有嘉慶癸亥錢竹汀序。後有重校戰國策序錄。并蕘圃札記序。元和顧澗寶後序。雅雨堂叢書亦得宋刊姚本收入。然校刊不若此本之精詳也。

戰國策校注十卷。明刊本。

元吳師道撰。師道、字正傳。蘭谿人。至治元年進士。仕至國子博士致仕。後授禮部郎中。四庫全書著錄。倪氏、錢氏補元志俱載之。正傳以鮑文虎注專取史記爲據。史記注自裴、徐外。索隱、正義皆不之引。而通鑑諸書亦莫考。淺陋如是。乃極詆高氏。輒因鮑注正以姚本。參之諸書。而質之大事記。以成此書。其事覈而義正。誠非鮑比。其曰注者。皆鮑注也。其曰補曰正者。皆吳注也。間有諸注未明備者。復以己意疏之。比類援義。求暢達焉。其書卷第章次。雖卽鮑氏變亂之本。而仍以高本卷第章次。列于目錄。著于篇首。學者得據以有攷云。注國策者。高氏闕而不全。鮑氏亂而無序。則惟是注爲最善矣。然是本爲明人所刊。以吳氏所補所正。不無繁複。稍加刪削。又策文爲鮑所改。加除抹等字。吳氏舊並

存疑嫌其句讀懸斷不可疾讀。因參酌諸本。不當者悉不錄。間取張居正、陸深策鈔批評。分標於各章上方。已大失吳氏之舊。惜未得元明舊刻以校補之也。前載劉子政、曾子固二序。并紹興四年耿延禧括蒼刊本序。紹興丁卯鮑文虎、元泰定乙丑吳正傳。至正十五年陳祖仁、明嘉靖改元王廷相四序。萬厯五年王篆、張陸二先生批評戰國策鈔序。并萬厯辛巳張一鯤序文凡例。

戰國策去毒二卷。三魚堂刊本。

國朝陸隴其編。隴其、字稼書。平湖人。康熙庚戌進士。官至御史。贈內閣學士。謚清獻。四庫全書存目。稼書以戰國策一書。大抵皆縱橫家言。其文章之奇。足以悅人耳目。而其機變之巧。足以壞人心術。懼其毒之中于人也。故取今文士所共讀者。凡四十一章。指示其得失。庶幾不中其毒也。其編次一以通鑑編年爲次。因纂編年一篇。東西二周考一篇。列于前。前又載曾子固序及目錄自記。在國策選本中。此爲精選第一爾。

史記短長說二卷。烏程凌氏刊本。

明凌迪知、凌稚隆訂正。迪知、字稚哲。號釋泉。烏程人。嘉靖丙辰進士。官至工部郎中。稚隆、字以棟。迪知弟。四庫全書存目作短長一卷。一名戰國策逸文。王弼州世貞跋云。耕于齊之野者。地墳得大篆竹冊一裘。曰短長。其文無足取。其事則時時與史牴牾。劉向敘戰國策。一名短長。豈戰國逸策歟。然多載秦及漢初事。意亦文景之世。好奇之士。假託以撰者。凡四十則。余謂漆書竹簡。非金石刻可比。豈能歷久不毀。其爲當時人之作。僞可知。而弼州尙爲校人之所欺也。稚哲等不知而甄錄于史。

記評林卷首。其後裔覺甫。鳴嗜亦不知而鈔出刊行。並誤仍史記短長說之稱耳。前有嘉慶丙子覺甫序。

貞觀政要十卷 袖珍寫本。

唐吳兢撰。兢、凌儀人。開元中。以魏元忠薦直史館。累官太子左庶子。四庫全書著錄。舊唐志失載。新唐志、宋志俱載之。是編皆綴集唐太宗與其羣臣問答之語。凡良法善政。嘉言勳行。編爲十卷。分爲四十篇。各加標目。名曰貞觀政要。其論治亂興亡。利害得失。明白切要。可爲法戒。文亦質樸。該贍。足追古之作者。司馬氏修通鑑。于太宗一朝。大都取材于斯。雖小有牴牾。不害其全書也。注爲元戈直撰。直、字伯敬。臨川人。吳澄之門人也。倪氏、錢氏補元志俱載之。作集注貞觀政要。其注于義之難明。音之難通。字爲之釋。句爲之述。章之不當分者合之。不當合者分之。自唐以來。諸儒之論。莫不采而輯之。凡二十二家。見前集論諸儒姓氏。閒亦斷以己意。然後此書之旨。益爲明白曉暢。是亦有功于書不淺已。前載吳氏序錄。并明成化元年御製序。及元吳澄題辭。郭思貞序。與伯敬集注序。

奉天錄四卷 寫本。

唐趙元一撰。元一始末未詳。新唐志、崇文目、書錄解題、通志、通考、宋志傳紀類。俱著錄。宋志元作源。蓋元或作原。而因誤加水旁耳。其書起建中四年。涇原叛命。終興元元年。克復神都。雖止一二年之事。而紀月系日。始末具詳。凡忠臣義士。身死王事者。咸悉載之。承危伺隙。與時浮沈者。其徒非一。國史備書。故缺而不錄。志懷問鼎者。不使漏網。直筆直言。無矯無妄。其文于敘事之中。閒以論斷。亦深

得左史遺意。攷新唐志尚有徐偁奉天記一卷。注云。德宗西狩事。又有崔光庭德宗幸奉天錄一卷。今皆不傳。獨是書存。豈非以其文哉。元一原序雖不具年月。然稱德宗爲皇帝。則卽作于其時也。

東觀奏記三卷。說郛本。

唐裴庭裕撰。庭裕。一作延裕。字膺餘。開喜人。昭宗時翰林學士右散騎常侍。貶湖南卒。四庫全書著錄。舊唐志失載。新唐志崇文目。讀書志。書錄解題。通考。宋志俱載之。當大順中。長安寇亂相仍。自武宗以後。日麻起居注散帙不存。詔史臣修宣懿僖三朝實錄。膺餘分得宣宗一朝。乃采大中以來耳目聞見之事。撰成是編。凡八十九條。奏記于監修國史丞相晉國公杜讓能。以備史館討論。曰。奏記者。漢以來僚屬所上謂之奏記。故併冠以漢修史處之稱也。案宣宗在位十八年。而所載祇此。亦云略矣。然敘述頗有條理。而不免多失之誣。其可以傳信者。司馬氏通鑑已采入矣。唐宋叢書亦收入之。

五代史闕文一卷。汲古閣刊本。

宋王禹偁撰。禹偁。字元之。鉅野人。太平興國八年進士。歷官翰林學士。出知黃州。四庫全書著錄。讀書志。雜史類。書錄解題。雜史類。通志。傳記類。俱載之。宋志作二卷。考是書僅十葉。元之自序已云集爲一卷。宋志誤也。蓋以薛氏五代史或有避嫌漏略者。因爲補一十七事。凡梁史三篇。唐史七篇。晉史一篇。漢史二篇。周史四篇。王漁洋香祖筆記稱其辨正精嚴。足正史官之謬云。

五代史補五卷。汲古閣刊本。

宋陶岳撰。岳。字介立。潯陽人。四庫全書著錄。讀書志。雜史類。書錄解題。雜史類。通考。傳記類。宋志



別史類。俱載之。惟晁、陳、馬三家俱作五代補錄。晁氏謂祥符壬子岳以五季史闕略。因書所聞。得一百七事。陳氏亦謂每代爲一卷。凡一百七條。案是書所載。凡梁二十一條。唐、晉、漢各二十條。周二十三條。較晁、陳所云少三條。然介立自序。命曰五代史補。而晁、陳尙改其稱。恐所云一百七事。亦誤記也。所敘事迹。本末具詳。雖同小說。不爲虛假。故館臣輯舊五代史。此書俱收入夾注中云。

### 青溪寇軌一卷 說郭本。

宋方勺撰。勺、字仁聲。婺州人。元祐中。東坡知杭州。值省試。嘗薦送之。據泊宅編記。安遠、龍南二縣有瘴。自述其管句常平季點列邑事。則曾官于江右也。四庫全書存目。宣和二年十月。睦州青溪縣人方臘託左道以惑衆作亂。至四年三月。童貫、譚稹等討平之。仁聲乃記其本末。載入所撰泊宅編中。陶九成始摘入說郛。附論三則。前一則不著名氏。備論喫菜事魔之弊。後二則題曰容齋逸史。又推原負乘致寇。及左道惑衆之端。與前一則互相發明。其所以戒後世之司民者至矣。案洪景盧邁自號容齋。此或卽其隨筆中之文。俟攷。說海亦收入之。

### 青溪弄兵錄二卷 商海本。

宋王彌大編。彌大、字約文。爵里未詳。四庫全書存目。青溪者。今浙江縉安縣也。宋屬睦州。字當作青。一本作清者誤也。其書紀宣和中青溪妖寇方臘作亂。童貫、譚稹等討平之事。凡二篇。前篇采之。方仁聲泊宅編。後篇采之。續會要出師門中。蓋同紀一事。而詳略各有不同。故合爲一編。以備參考。前有李雨邨序。

建炎筆錄三卷。辨誣筆錄一卷。附家訓筆錄一卷。函海本。

宋趙鼎撰。鼎、字元鎮。聞喜人。崇寧五年進士。南渡後官至右僕射。同中書門下平章事。諡忠簡。前錄上卷記建炎己酉庚戌兩年事。中卷記紹興丙辰一年事。下卷記紹興丁巳一年事。皆案日記載。當乘輿播遷之餘。諸所疏議。動合事機。其奏釋張浚等事。委曲開導。有古大臣風烈。次錄凡六篇。自序謂前後論列踰數千章。其間寧無傳播失實。風聞文飾之誤。是不得不辨。其他細故。無足深較。謹擇其尤者。作辨誣案。元鎮嘗與修哲宗實錄。其間辨宣仁之冤誣。正裕陵之配享。忠心直筆。識者韙之。則其所自辨者。諒亦可信于天下後世已。後錄凡三十項。所以訓誡其子者。亦深得齊家之道。前有自序。末附自誌。則其所作小傳也。

靖康傳信錄三卷。函海本。

宋李綱撰。綱、字伯紀。邵武人。政和二年進士。官至右僕射。諡忠定。讀書附志。書錄解題俱著錄。陳氏作一卷。誤也。是編自記其爲尙書右丞充親征行營使。及以知樞密院事爲河北河東路宣撫使時事。自宣和七年冬至靖康二年春。金人兩次南侵。伯紀竭力以援王室。反致罷斥。端憂多暇。乃探篋中。取自欽宗登極以來。被受御筆內批及表劄章奏等。而編次之。因敘其施設去就本末大概。謂之傳信。誠無忝此二字矣。前有伯紀原序。本載所著梁溪集中。李兩邨摘出刊入函海。

松漠紀聞一卷。續一卷。學津討原本。

宋洪皓撰。皓、字光弼。鄱陽人。政和五年進士。建炎三年。以徽猷閣待制使金。金人留之。凡十五年方得歸。

以忤秦檜貶官。沒後復徽猷閣學士。謚忠宣。四庫全書著錄書錄解題通考俱載之光弼銜使十五年。深阨窮漠。耳目所接。隨筆纂錄。正編凡三十一條。續編凡二十七條。所紀金國雜事。僅據傳聞之詞。頗多與史不合。而閒可節取以資攷證。以所居在冷山。屬金上京會寧府。爲唐松漠都督府地。故以名書。卷末有其子景伯。迺跋。景嚴遵補遺十一條并跋。

北狩見聞錄一卷。學津討原本。

宋曹勛撰。勛。字功顯。陽翟人。宣和五年進士。南渡後官至昭信軍節度使。四庫全書著錄。書錄解題。通考俱作北狩見聞錄。疑誤倒其字也。靖康二年。金劫徽宗北狩。時功顯與姜堯臣。徐中立。丁孚。因爲祇候人。得常在左右。徽宗于二月初七日至金營。四月初一日起程北行。功顯于七月初回南京。進御衣手書。計隨侍不過四月。而在途次不及兩月耳。是編所紀。自初出南薰門至過眞定而止。想將至燕山。卽奉命乘閒而返也。所記北行之事。皆與諸書相出入。蓋功顯親扞牧圉。故見聞詳確。自較傳聞者稍異耳。末附所承徽宗宣諭四事。亦當日並上諸朝者。張若雲跋。謂途中牛車木柵。取水支糲。敵營之防密。播遷之艱苦。纖悉具見。而白紗寄淚。黃羅貼將。字縫衣領。環付押班。南望中原之情。亦不堪卒讀矣。以上張跋。然以高宗視之。淡焉漠焉。祇知稱臣而已。齊襄復九世之讎。句踐雪會稽之恥。非所望于思陵也。

避戎夜話二卷。顧氏四十家小話本。

宋石茂良撰。茂良。字太初。爵里未詳。四庫全書存目作一卷。讀書志。書錄解題。宋志俱同。此誤分

爲二也。宋志戎作羌，恐誤字耳。靖康丙午仲冬，金人陷汴京，太初在圍城之內，目擊其事，故著是編。後宋史欽宗紀頗採用之，然以徐氏北盟會編所引核之，知此書已刪節不全，蓋從明末李蘅堞探內之本也。歷代小史本併作一卷，甚是，而亦從李氏不全之本，則其原本已佚矣。

建炎維揚遺錄一卷 學津討原本

不著撰人名氏，四庫全書存目，書錄解題、通考俱祇載無名氏。戊申維揚錄一卷，是書記高宗建炎戊申己酉閒由揚入杭之事，故以維揚爲名，與戊申維揚錄當卽一書而二名也。所記雖簡略，而議論敘事相間，頗得史、漢之法，惜作者名氏不存也。

建炎復辟記一卷 學津討原本

不著撰人名氏，四庫全書存目，書錄解題、通考俱載之，亦不詳其姓氏。是書敘述苗傅、劉正彥凌逼高宗禪位及羣臣公請復辟本末，自建炎二年十月迄三年五月，傅正彥伏誅而止。末敘韓世忠戰功獨詳，通體亦曲折詳明。敘傅正彥罪狀如鑄禹鼎，以象神姦，真煌煌乎大文也。

太平治迹統類前集 無卷數 寫本

宋彭百川撰，百川、字叔融，眉山人。四庫全書著錄作三十卷，讀書附志、書錄解題、通考俱作七十卷。云前集四十卷，後集三十三卷。宋志作治迹統類四十卷，中興治迹統類三十卷，較趙、陳、馬三家少三卷，疑脫字也。其後集佚，惟前集存。據朱竹垞跋，謂其文譌闕至不可讀，并其卷目失之。先後倒置，因以意次第編錄。乾隆癸酉顧謹堂國本跋亦云然。四庫全書本卽從朱本著錄，故止三十卷。

也是本不分卷數。祇分一百二十五目。自太祖以迄欽宗。略用袁氏通鑑紀事本末條例。統而類之。事撮其綱。辭舉其要。多可與史傳相參考。惟是歷經傳寫。脫葉頗多。于欽宗一朝。止有官制沿革一目。僅存二行。無從訪得善本而補訂之。然北宋八朝。朝廷大政。及諸臣事蹟。固可藉此以考見其端委矣。是當與李氏長編同一不可少之書也。

采石瓜洲記一卷。奇晉齋叢書本。

宋蹇駒撰。駒、字少劉。潼川人。紹興辛巳。虞允文采石、瓜洲之戰。以偏師嬰金全鋒。遂能大破敵兵。金主亮旋爲完顏元宜等所弑。允文坐復兩淮之地。功業顯著。議者迹其事。謂不在平蔡功下。少劉以門下士獲侍燕閒。并從幕府諸公閒。或聞此事甚詳。退錄之以報里中新友。自辛巳九月迄十二月止。併附錄是年親征手詔。進發手詔。諭中原并諸國手詔于後。前有隆興癸未得軒漫叟不著名氏序。後有陸梅谷烜跋。稱此書不啻左氏之傳春秋。又稱閱古人傳記。最苦史筆庸下。此乃鐵中錚錚者。其推崇可謂至矣。函海亦收入之。

南燼紀事四卷。舊鈔本。

舊題宋辛棄疾撰。蓋僞託也。棄疾、字幼安。號稼軒。歷城人。耿京聚兵山東。節制忠義軍馬。留掌書記。令奉表南歸。高宗召見。授承務郎。累官浙東安撫使。加龍圖閣待制。進樞密都承旨。德祐初。以謝枋得請。贈少師。謚忠敏。一作南燼紀聞。四庫全書存目作南渡錄二卷。竊憤錄一卷。是書卷一卷二爲紀聞錄。卽南渡錄。鈔錄者改之。卷三爲竊憤錄。卷四爲竊憤續錄。亦鈔錄者分之。前有大略。紀靖康元年金人圍

汴迄紹興三十一年欽宗崩止。如舉要體。書中敝微。欽二宗北狩事。編年紀載。俱用金朝年號。所紀與金史不合。全非實錄。此必南宋間人親遭流離之苦。不免怨懟其君。而捏造此無中生有之辭。猶之唐人遭天寶之亂。因而造作楊貴妃諸褻事。袁簡齋詩云。唐書新舊分明在。那有金錢洗祿兒。此書亦當作如是觀也。後有阿計替傳。雖名傳而實似是書之序。首云。阜昌七年春。余來冀州。阿計替以其所書上皇少帝鄭后朱后經歷生死事迹屬余曰。祕密之。末云。有張氏者。將南歸。余因出以予之。令持以播南方。倘有忠義之士。見之得無爲悲忿而激烈乎。余不佞。不能飾以文詞。第直書其本末如此。其贖稿殘文。已悉焚焉。泯其迹矣。所謂贖稿殘文者。蓋指阿計替所授之本也。後人因此數行而題稼軒所撰歟。

中興禦侮錄二卷寫本。

不著撰人名氏。前後亦無序跋。據其稱高宗爲太上皇帝。則澤熙丁未以前人也。四庫全書存目無中興二字。宋志傳記類。有此二字。作一卷。或所見本異也。是編先追敘金人初起崖略。次自紹興季年海陵南侵。以迄乾道初年。和議旣成。四五年間。端末頗具。中記吳璘。劉錡與金用兵事。尤詳。故曰禦侮。其紀年兼及金國年號。最爲醒目。其詳于南而略于北者。書爲宋人作也。

襄陽守城錄一卷寫本。

宋趙萬年撰。萬年里貫未詳。官忠訓郎。鄂州都統司。同副將特差。兼京西北路招撫使。司準備差遣。四庫全書存目。開禧二年四月。荆鄂都統趙澤被命提兵守襄陽。尋除京西北路招撫使。十一月。又除兼知襄陽。

府是月元人以二十萬衆圍襄陽潭以萬餘人禦之每出必捷迄于明年二月前後大戰十二水陸攻劫三十四元之人馬死傷幾半遂解圍而去萬年久隸戎行從潭出邊凡所施設皆其目擊因編次始末以備史臣搜訪之實迹蓋自圍閉以至圍解凡九十日卻元始末畢具所有措置事目十四條復列于後以備守城之法未有萬年自誌又有一跋不著名氏其詞頗不滿於是書云

辛巳泣斬錄一卷寫本。

宋趙與峯撰與峯、宗室子。官蘄州司理。權通判。兼淮西制司僉廳行事司公事。四庫全書存目。嘉定十四年與峯官蘄州時值金兵來圍攻城與太守李茂欽誠之等竭力死守援兵逗遛不至歷二十五日而城陷茂欽及同官家屬俱死于難與峯雖在亂兵中受傷幸免而其妻徐氏與子女十五人無一存者事後淮之耆老請與峯直書始末以訴冤憤欲使觀者知蘄城之陷非郡官士民無備之罪實皆援兵之所誤爾曰辛巳者是年歲在辛巳也未附壬午褒贈立廟錫爵指揮告詞并蘄州鄉貢進士州學錄王潤避地溢江詞一闕是歲侍郎曹昌谷彥絢爲之跋。

平巢事蹟考一卷奇晉齋叢書本。

舊題宋人撰不著名氏四庫全書存目今考其書卽明茅止生元儀平巢事蹟考也曹秋岳所見之本無止生自序遂誤收入學海類編今陸梅谷又刊入叢書并爲之跋稱爲元人鈔本則又沿秋岳之誤也。

焚椒錄一卷津逮祕書本。

遼王鼎撰。鼎、字虛中。涿州人。清寧五年進士。官至觀書殿學士。四庫全書存目。是編記遼道宗時耶律乙辛傾害懿德皇后蕭氏事。考契丹國志及遼史。俱有懿德皇后傳。但舉其要。此正史體宜爾。得此可補其闕。所以厲樊榭遼史拾遺全錄之。蓋虛中以遼人記遼事。宜其事實錄也。至謂懿德所以取禍者有三。曰好音樂與能詩善書。論雖正而卻非是。蓋君子論人。當于有過中求無過。不當于無過中求有過。況婦女不可好音樂與能詩善書。此爲臣庶家屬說法則可耳。非所以論帝王之家也。不圖北方學者。遙襲伊洛流風。此豈近于人情。使虛中取乙辛伏誅及與孝傑剖棺戮屍以家屬分賜羣臣事結之。豈不彰國典而快人心乎。惜乎其見不及此也。此本前有大安己巳自序。後有明西園歸老。不著名氏。及吳匏庵、姚叔祥、毛子晉四跋。明陶珽所補。故有叔祥以上三跋。而以國語解附之。卽從遼史采入也。

咸灋遺事二卷。墨海金壺本。

不著撰人名氏。書之先行卽稱大元世祖皇帝。其爲元人所撰無疑也。各家書目均不載是書。惟明文淵閣書目載有一冊。其書久佚。今館臣從永樂大典錄出。著錄于四庫全書。皆宋度宗咸灋元年。至八年間諸典禮。于治詔內批。全錄無遺。而獨闕載朝廷大政。并咸灋九十年亦闕焉。蓋掇拾案牘。排次成編。勢不能一朝全備錄爾。然亦足以補正史之闕矣。

錢塘遺事十卷。南沙席氏掃葉山房刊本。

元劉一清撰。一清、臨安人。四庫全書著錄。倪氏補元志失載。錢氏補元志始載之。注云。記南宋事。



然記南宋各朝之事。尤詳于理宗以後。蓋采錄鶴林玉露、齊東野語、古杭雜記諸書而成。故其中多有類于詩話詞話者。又體參小說。不全記軍國大政。且各不著所出于各條中。稱謂俱一。仍原書之舊。頗爲雜糅。自天目山崩下迄丙子北狩。共一百四十八則。卽繼之以嚴光大祈請使行程記。而宋亡以後之事畢矣。末卷專記南宋科目條格故事五則。以見南宋立國雖弱。而養士之隆如此。所以有文山、壘山諸公也。古人著書。具有深意存焉。夫豈率爾而操觚哉。

### 三朝野史一卷 說鄂本。

舊題元吳萊撰。萊、字立夫。浦陽人。延祐中。以春秋貢於鄉試。後以薦署饒州路長鄉書院山長。未行而卒。四庫全書存目作不著撰人名氏。刊于宋代之末。宋潛溪撰淵穎先生碑。詳述其所著書十有一種。而無此書。蓋元人依託爲之。三朝者。理宗、度宗、德祐帝也。所記軼事瑣言。多及詩詞。有類文史。且僅一十九條。恐非足本。說海亦收入之。不著作者姓名。頗得蓋闕之義。

### 北征錄一卷 北征後錄一卷 說海本。

明金幼孜撰。幼孜、名善。以字行。新淦人。建文己卯舉人。官至禮部尙書。兼武英殿大學士。諡文靖。四庫全書存目。明史藝文志、焦氏經籍志、制書類。俱載之。成祖北征阿魯台。凡三次。其前二次。幼孜俱扈從出塞。因隨日記載于山川古蹟。及行營之所見聞。備記靡遺。前錄自永樂八年二月初十日迄七月十七日止。後錄自永樂十二年三月十七日迄八月初一日止。大都前錄詳。而後錄略。蓋以山川古蹟。已見于前錄者。不復載也。歷代小史所收。併作一卷。失其旨矣。

北征記一卷。說海本。

明楊榮撰。榮、字勉仁。建安人。建文庚辰進士。官至工部尙書。兼謹身殿大學士。諡文敏。四庫全書存目。作後北征記。明史藝文志。焦氏經籍志制書類。俱無後字。永樂二十二年。成祖北征阿魯台時。勉仁扈從。因案日記其往還始末。自正月甲申迄八月壬子止。所記七月庚寅以後榆木川之事。明史卽據之以折中諸說云。歷代小史亦收入之。

否泰錄一卷。顧氏四十家小說本。

明劉定之撰。定之、字主敬。號呆齋。永新人。正統丙辰進士。官至禮部侍郎。諡文安。四庫全書存目。明史藝文志。焦氏經籍志制書類。俱載之。呆齋以英宗北狩之事。目擊耳聞。因參以楊善、李實所述奉使錄。錢溥所述袁斌傳。約其繁蕪。以爲此錄。其謂出征之月。否卦用事之月。迴鑾之年。景泰紀元之年。先之以否。繼之以泰。雖則世運關天數矣。故名之曰否泰錄云。案英宗陷敵。何異宋之徽欽。使無于廷益。必然變成朽木鐙檠而歸耳。而是書敘述。儼然南面氣象。甚至野仙稽首侍坐。宰馬設燕。出其妻妾四人。以次奉酒歌舞。以爲娛。伯顏與其妻見。亦如野仙禮云云。斯時野仙、伯顏何愛于英宗。何畏于中國。而爲此過情之舉。不過英宗後來復辟。萬萬非幽囚五國城中可比。故臣下爲此誇詡之辭。以欺當世及後世爾。學者毋爲所惑也。是書歷代小史亦收入。說郛續有錄無書。

復辟錄一卷。學津討原本。

明楊暄撰。暄、字廷獻。豐城人。景泰甲戌進士。官至浙江按察使。四庫全書存目。焦氏經籍志。制書類。

所載不著撰人。是編記徐有貞等奪門請英宗復辟事。俱以身所爲目所見者錄成一卷。以彰國史之公。以備修史之采取。又引天順日錄、蘇材小纂、水東日記、雙溪雜記諸條。以爲旁證。蓋志在傳信也。是時英宗已崩。公道已彰。朝廷方議改修國史。故廷獻得奮其直筆。言皆實錄云。前有廷獻自序。後有張若雲跋。說海說郭續。歷代小史均收入之。

平元錄一卷。儼山外集本。

明陸深撰。深。字子淵。號儼山。上海人。弘治乙丑進士。官至詹事。贈禮部侍郎。諡文裕。明史藝文志。焦氏經籍志。制書類。俱著錄。四庫全書提要引作平北錄。見儼山外集條下。是編凡分四篇。前一篇紀元至元丙子迄于至正戊申。羣盜分爭。及太祖龍興之事。後三篇分紀韓林兒、徐壽輝、陳友諒事。俱先敍初起。後用編年。但舉大綱。不及細目。後復總而論之。歸重于太祖之得天下。雖敍羣盜事多。敍元明事少。然以太祖爲歸宿。故不列入載記而入之雜史云。

南巡日錄一卷。北還錄一卷。儼山外集本。

明陸深撰。四庫全書存目。焦氏經籍志。制書類。所載無日字。乃其記嘉靖己亥扈從世宗巡幸承天。相度顯陵遷合。及北還京師之事。前錄自二月十五日至三月二十日止。後錄自三月二十一日至四月十五日止。往返凡六十日。驛路五千四百餘里。俱案日記載。兼起居注游記而一之。并論及史事。考及金石刻錄。及內閣諸老歷官年月。皆有裨于考證。陶氏說郭續。僅就南巡日錄而節錄之。未善也。

革除遺事節本六卷。借月山房彙鈔本。

明黃佐撰。佐，字才伯，號泰泉，香山人。正德辛巳進士。官至少詹事。四庫全書存目。明史藝文志作十六卷。乃其原書後芟定爲是帙。故稱節本也。據其序引。蓋本宋端儀革除錄并收張芹、林塾二家而作。凡君紀第一、闔宮傳第二、列傳第三、列傳死難第四、列傳死事第五、外傳第六。各爲一卷。每卷首各有四言八句序贊。而第二卷宋懌傳後獨有鍾士懋附論一則。案是書所分諸目。與同時許相卿革朝志多同。許氏書則無列傳一卷。而于死事傳後。又分死志、死逝、死終、傳疑及別傳五卷。其以建文出亡爲僧。則兩書相同耳。泰泉著鄉禮七卷。在明人著述中。猶爲有用之書。而是書則殊無可取。蓋明自中葉以後。好談遜國時事。稽諸存目。尙有無名氏革除編年無卷數、建文事迹一卷、符驗革除遺事十六卷、屠叔方建文朝野彙編二十卷、朱鸞建文書法擬五卷、潛庵子不著名氏、遜國君記鈔一卷、臣事鈔六卷、錢士升遜國逸史七卷、曹參芳遜國正氣紀二卷、陳繼儒建文史待無卷數。其書雖存。等諸自郃以下可也。

廣右戰功錄一卷。借月山房彙鈔本。

明唐順之撰。順之，字應德，一字義修，號荆川，武進人。嘉靖己丑進士。官至右僉都御史。巡撫淮陽。天啓中。追謚襄文。四庫全書存目。是編記右江參將都督同知沈唐佐。希儀討平廣西諸蠻事。明史卽全據之以立傳。本載荆川集中。袁褰摘出錄入金聲玉振集邊防類中。而跋之云。余讀荆川集。而偉紫江之將兵。喜荆川之敘述。乃知二公皆所謂絕倫者也。紫江唐佐別號也。張海若又從袁氏書刊

入彙鈔冠以提要一篇。

龍興慈記一卷。鹽邑志林本。

明文祿撰。文祿、字世廉。海鹽人。嘉靖辛卯舉人。是編凡十四條。皆紀太祖微時軼事。故曰龍興。又以所紀皆在幼年。聞于其母者。故曰慈記。大都故神其說。以見天命之攸歸。不盡實錄。又有數條。表揚繼流。不遺餘力。尤屬婦人見識。每條之下。系以數言。則世廉之贊語也。說郭續亦收入之。

伏戎紀事一卷。續祕笈本。

明高拱撰。拱、字肅卿。新鄭人。嘉靖辛丑進士。官至大學士。諡文襄。四庫全書存目。明史藝文志載肅卿邊略五卷。是書當卽邊略之一卷歟。隆慶庚午辛未間。肅卿在內閣。值巴罕館吉。原作把漢那吉。來降時。王崇古總督宣大方。逢時巡撫大同。各具揭帖飛報。肅卿因以書往復商酌。脅彼內附。且定封貢互市諸約。爰彙集詔旨奏疏公牘及事實本末。爲是編。核之史傳。小有不合。蓋此爲肅卿一家之書。而史傳兼攷各書而成。當得其實也。考肅卿是書之外。又有靖夷紀事。綏廣紀事。防邊紀事。各一卷。四庫俱存目。合之明史志邊略五卷之數。尙闕一卷。蓋其書久佚。爲可惜也。

弇山堂別集一百卷。明刊本。

明王世貞撰。世貞、字元美。號弇州。太倉人。嘉靖丁未進士。官至南京刑部尙書。四庫全書著錄。明史藝文志亦載之。是編記述明代君臣事迹。于史例之外。別立一體。凡分六門。一曰皇明盛事。述五卷。二曰皇明異典。述十卷。三曰皇明奇事。述四卷。四曰史乘考誤。十一卷。五曰帝系帝祿。帝統及六十

一表三十四卷。六曰十二考三十六卷。其稱別集者。蓋弇州詩文有弇山堂正集。而此則以朝廷典故比一代實錄。故別于詩文之外。而稱之曰別集。蓋不知詩文之當稱別集也。其書于朝章國故。敘述詳明。足補累朝實錄之闕漏。卽其紀惠宗事。如宮中火起。帝殂六字。足證遜國諸書之謬妄。後來朱竹垞卽本此以立言也。惟所立諸表。頗失體裁。李巨來。級穆堂初稟有書此集諸表後云。同姓諸侯表。既不分世與年。徒列諸王國。目于前。而逐一紀其事于後。謂之傳可也。何謂之表。高帝功臣表。其謬亦然。永樂以後功臣。既稱年表。仍用前法。功臣襲封薨除。各敘其年。不相聯屬。顧名思義。謂之年表可乎。弇州自以爲上追史漢。下薄唐宋。其所爲如此。是史記漢書未嘗涉目。否則心羸氣浮。雖汎覽而茫無所解。徒以門閥爵位。奔走一時無識小人耳。豈足與論文事哉。巨來之言如此。而竟無說以解免之。故取以爲定論焉。前有沔陽陳文燭序。稱許甚至。眞諛言也。

召對錄一卷。普祕笈本。

明申時行撰。時行、字汝默。號瑤泉。長洲人。嘉靖壬戌賜進士第一。官至大學士。謚文定。四庫全書存目。明史藝文志作召見紀事。與其自序不合。或別有所本也。是編乃記萬曆十三年五月迄十八年七月召對之語。六年之中。對郊壇。對山陵。感恩殿。對渾河。對毓德宮者各一。對朝門御幄者三。大抵敬天勤民。定元良。容直諫。飭邊備。諸政事。史官記注起居。貯之東閣。會三殿災。皆燬于火。瑤泉向從閣中錄得。輯而存之云。

庚申紀事一卷。借月山房彙鈔本。

明張潑撰。里貫未詳。萬曆庚申秋。神宗崩。光宗卽位。未匝月而崩。熹宗卽位。不三月而歷三朝。紅丸移宮兩案所由起也。張氏時官御史。目擊時事。恐傳聞失真。因記之以備史館之采擇。于紅丸移宮始末言之深切著明。而敘楊應山變事尤詳。後明史本傳疑卽取材于是也。

守汴日志一卷。說鈴前集本。

明李光壘撰。光壘、字熙亮。祥符人。崇禎十五年。以城守功由貢生議敘知縣。四庫全書存目。是編記崇禎辛巳、壬午兩年闖賊三攻開封。及諸臣堅守之事。自辛巳正月二十二日賊攻河南府起。迄于壬午九月十八日河決城沒而止。俱分日紀載。委曲詳細。核之明史所載。頗有出入。然熙亮多得之目擊。或不當失之誣也。其書作于崇禎癸未。附以題敘邱報三則。前有國朝康熙己巳鄞縣周斯盛序。後有康熙乙巳鄆陵梁熙跋。

談往一卷。說鈴後集本。

舊題花邨看行侍者偶錄。不著名氏。蓋明之遺民遁跡爲僧者也。四庫全書存目凡二十七條。俱以四字標題。曰談往者。身居國朝康熙初年。而談崇禎年閒之事也。前有改元宜慎一條。備言歷代以迄崇禎之號。中有甘夢梟首一條。已屬順治季年之事。末有燈廟二市一條。亦明一代常事。非皆明末之軼聞也。其敘述閒有失實。而持論亦多乖謬。前有自序緣起。謂宜以入世空談顏之。蓋亦自知之明矣。

武宗外紀一卷。西河合集本。

國朝毛奇齡撰。奇齡、字大可，號西河，蕭山人。康熙己未召試博學宏詞，授翰林院檢討。四庫全書存目。西河在史館，見同館之爲史者，其爲武宗紀，不忍斥言人主之過，凡實錄所載諸可鑒事，皆軼而不錄，乃爲是編。蓋仿漢武外傳而爲之也。凡九十四條，皆自實錄中輯出以補本紀之遺。故曰外紀。其敘述武宗無道之處，雖陳、隋兩場不是過也。故西河後鑒錄論曰：無王守仁，則二百年之天下，其不爲崇禎之禍烈者，蓋呼吸間也。以上毛說。後世宗嗣位，不爲之置後，亦自有深意存焉。後儒用是爲譏，未免讀書而不論其世。藝海珠塵亦收入之。

後鑒錄七卷 西河合集本。

國朝毛奇齡撰。四庫全書存目。西河以建溪謝氏作後鑒錄，大抵輯明代治盜始末，定爲爰書，以示鑒戒。乃承故老舊聞，由闕獻而上，徧采二百七十餘年閒所記羣盜彙積成帙，襲以謝氏所錄舊名。凡羣賊五十一則，計五卷。張、李二賊各一卷，自敘稱前事者後事之鑒，蓋致寇得失，正有國所宜鑒也。然皆錯見于明史平盜諸臣傳，及全見于流賊傳中，較此條理尤善。此卽明史擬彙之所餘也。

二申野錄八卷 晴川八識本。

國朝孫之騷撰。之騷仕履見五經總義類。四庫全書存目。是書皆記明一代災異之事，閒及朝政得失，亦因類而附及之。託始于洪武元年戊申，下迄于崇禎十七年甲申。故曰二申野錄。命名殊不該括，雖則編年紀事，但以干支爲紀，于各朝年號，盡行刪去，尤失紀載之體。然吳梅邨綏寇紀略、虞淵沈一篇，但記崇禎一朝，而是書徧及歷朝，以備明史天文五行二志之取材，亦自有不可磨滅者存焉。



卷末有總論一篇。亦具有史志總敘作意云。

廣陵通典十卷。道光癸未刊本。

國朝汪中撰。中、字容甫。江都人。乾隆丁酉拔貢。是編取史籍中事蹟有涉于廣陵者。用編年之體。會萃條流。差次月日。自漢高帝元年吳濞開國。迄于唐昭宗乾寧二年楊行密事。其書未竟而容甫沒。後三十載。其子孟慈喜孫以遺藁付梓。元和顧澗贊廣圻序之。稱其書上下各代。排比列城。沿革道里。戶口貢賦。鉅靡不包。細亦無漏。故謂之通。進節義。退草竊。貴賢能。賤奢險。刊棄神怪。擯落嘲詠。唯錄有用之事。弗爲無益之談。事求其實。言歸于正。故謂之典。今觀其書。既非地志。又非史傳。列敘兩漢六朝隋唐故實。端末總不溢出于廣陵之外。實亦郭居仁蜀鑑。苟宣子蜀國春秋。王霍霖衡湘稽古之流。而其取材之鴻。立例之當。考覈之精。鎔裁之妙。則斷非荀氏王氏之書者所可比並也。後之人循其體例。爲之補完。唐末之事。而續以楊吳南唐。宋元明事。合成廣陵一郡全書。亦容甫之志歟。



# 鄭堂讀書記卷二十

## 史部六

詔令類

太祖高皇帝聖訓四卷。武英殿刊本。

康熙二十五年聖祖仁皇帝敕修。冠以御製序文。乾隆四年高宗純皇帝又敬製序文。刊刻頒行。謹案是編凡分二十六目。曰敬天。曰聖孝。曰神武。曰智略。曰寬仁。曰論治道。曰訓諸王。曰訓羣臣。曰經國。曰任大臣。曰用人。曰求直言。曰興文治。曰崇教行。曰勤修省。曰節儉。曰慎刑。曰恤下。曰輯人心。曰通下情。曰明法令。曰鑒古。曰賞功。曰昭信。曰誠逸樂。曰謹嗜好。總九十有二章。皆儒臣從太祖實錄敬謹錄出。編次成帙云。

太宗文皇帝聖訓六卷。武英殿刊本。

順治中世祖章皇帝敕修。康熙二十六年告成。冠以聖祖仁皇帝御製序文。乾隆四年高宗純皇帝又敬製序文。刊刻頒行。謹案是編凡分二十三目。曰論治道。曰訓諸王。曰訓羣臣。曰謙德。曰寬仁。曰智略。曰求賢。曰求言。曰輯人心。曰恤民。曰勸農。曰興文教。曰訓將。曰勵將士。曰懷遠人。曰訓諸藩。曰恤降。曰招降。曰恤舊勞。曰敦睦。曰節儉。曰謹嗜好。曰禁異端。總一百十有二章。皆儒臣從太宗實錄敬謹錄出。編次成帙云。

世祖章皇帝聖訓六十卷武英殿刊本。

康熙二十六年聖祖仁皇帝敕修冠以御製序文。乾隆四年高宗純皇帝又敬製序文刊刻頒行。謹案是編凡分三十二門。曰論治道。曰敬天。曰聖孝。曰聖學。曰謙德。曰節儉。曰儆戒。曰敦睦。曰諭羣臣。曰求言。曰納諫。曰任官。曰考績。曰選舉。曰誠飭臣下。曰理財。曰恤民。曰振濟。曰重祀典。曰禮前代。曰褒忠節。曰興文教。曰諭將帥。曰招降。曰諭外藩。曰仁政。曰體羣情。曰安民。曰慎刑。曰懲貪佞。曰除弊。曰宥過。總一百十有三章。皆儒臣于恭纂世祖實錄告成後敬謹編輯云。

聖祖仁皇帝聖訓六十卷武英殿刊本。

雍正九年世宗憲皇帝敕修冠以御製序文。乾隆六年高宗純皇帝又敬製序文刊刻頒行。謹案是編凡分三十二門。曰聖孝。曰聖德。曰聖學。曰聖治。曰敬天。曰法祖。曰文教。曰武功。附武科。曰恤民。曰任官。曰廣言路。曰嚴法紀。曰理財。曰慎刑。曰重農桑。曰興禮樂。曰省方。曰治河。附運河、北河水利。曰澄敍。曰賞賚。曰蠲振。曰積貯。曰飭臣工。曰訓將士。附恤兵。曰褒忠節。曰恤舊勞。曰廣幅員。曰宏制度。曰弭盜。曰牧政。曰禮前代。曰柔遠人。總一千九百餘章。皆大學士等于恭纂聖祖實錄告成後敬謹編輯云。

世宗憲皇帝聖訓三十六卷武英殿刊本。

乾隆五年高宗純皇帝敕修御製序文刊刻頒行。謹案是編凡分三十類。曰聖德。曰聖孝。曰聖學。曰聖治。曰敬天。曰法祖。曰文教。曰武功。附武備。曰敦睦。曰用人。曰恤臣下。曰愛民。曰恤兵。曰察吏。曰訓

臣工曰勵將士曰廣言路曰理財曰慎刑曰重農桑曰厚風俗曰治河附水利曰蠲振曰積貯曰謹制度曰崇祀典曰篤勳舊曰褒忠節曰綏藩服曰弭盜總九百十有六章皆大學士等于恭纂世宗實錄告成後敬謹編輯云

兩漢詔令二十三卷宋刊本。

西漢詔令十二卷宋林慮編東漢詔令十一卷宋樓昉編慮字德祖吳郡人嘗爲開封府掾昉字陽叔號迂齋鄆縣人官宗正寺主簿四庫全書著錄書錄解題通考俱分載之宋志總集類祇載德祖書而不載迂齋書蓋其疏也西漢詔令載于漢書者凡四百一篇舊西漢文類所載尙多闕略德祖實始采括傳志參之本紀斷章析簡掇之無遺方蒼叢在紙未遑詮錄信安程致道俱因取其彙以世次先後自高祖至平帝人別爲篇又差次歲月纂而成書凡直敘事實不載辭命者不錄如紀載建元元年秋七月詔曰衛士轉置送迎二萬人其省萬人如此類不錄前有大觀己丑致道德祖及宜興蔣璿三序又有德祖小跋至嘉定壬午迂齋復倣德祖前書之體纂次自光武迄獻帝詔令之見于後漢書者凡二百四十八篇以續之并爲之序末有紹定戊子其壻范光癸巳其門人鄭清之二跋其合爲一書而冠以洪洽洽壺兩漢詔令肇要序則不知出于誰手大抵書肆所爲也所錄不出班范兩書然排比鱗次使政治之得失文章之升降皆可互勘而知則較散見紀傳爲有端緒焉。



# 鄭堂讀書記卷二十一

## 史部七

### 奏議類

注陸宣公奏議十五卷。舊刊本。

不著撰人名氏。按陸宣公奏議。新唐志載有議論表疏集十二卷。讀書志作奏議十二卷。通考同。書錄解題併翰苑集十卷在內。唐志、崇文目、讀書志俱另載翰苑集十卷。總作陸宣公集二十二卷。蓋據當時槧本。宋志作二十卷。疑脫去二字也。四庫全書著錄作翰苑集二十二卷。乃據錢氏讀書敏求記載所見宋槧大字本。余所見明刊本及雍正初年重刊本。皆稱唐陸宣公集。此本卽全集中所載奏草奏議七卷之文。凡六十二篇。另編爲十五卷。都爲一帙。而詳注其事實上闕。間有評語。當出于萬厯以後人所爲。前後俱無序跋。惟冠以權德輿所撰序。及宋元祐八年進讀劄子。紹興二年經進表文而已。所注事實。或著出處。或不著出處。例無一定。而注時事頗詳。攷奏議自唐宋以來。卽有單行本。是本專取奏議注而刊之。亦未始不可也。

范文正公政府奏議二卷。文正集附刊本。

宋范仲淹撰。其子純仁編。仲淹、字希文。吳縣人。大中祥符八年進士。歷官資政殿學士。戶部侍郎。知青州。卒贈兵部尚書。謚文正。純仁、字堯夫。仲淹次子。皇祐元年進士。歷官天章待制。謚忠宣。四庫全書著

錄止作政府奏議書錄解題。通考俱作范文正公奏議。攷皇祐五年韓琦序稱奏議十七卷。政府論事二卷。論事當卽奏議。而十七卷之本。豈卽指集中表狀劄子五卷之別本歟。宋志于集二十卷別集四卷尺牘二卷下載奏議十五卷。而無論事二卷。七又誤爲五。益不足據。總以韓序及陳氏馬氏所載爲定。方與今本合也。文正官參知政事三年。故所有奏議以政府標名。忠宣輯爲一編。分四類。曰治體。曰邊事。曰薦舉。曰雜奏。凡八十五篇。其條制規畫。當時多見施行。不徒託之空言也。

包孝肅公奏議十卷。康熙丁丑刊本。

宋包拯撰。拯、字希仁。合肥人。天聖五年進士。歷官御史中丞。知開封府。終禮部侍郎樞密副使。贈禮部尚書。謚孝肅。四庫全書著錄。讀書志、別集類、書錄解題、通攷俱載之。宋志及本傳俱作十五卷。蓋誤衍。五字也是本乃其門人張田所編。田、字公載。澶州人。嘉祐中嘗知廬州。前有公載原序。凡分三十門。總一百七十一篇。通考載汪玉山應辰序。稱其分門編類。其事之首尾。時之先後。不可考也。今考其歲月。繫于每章之下。而記其履歷于後。是玉山固嘗取是本而重定之矣。今汪本已佚。惟此原本尙存。似不及汪本之有攷證焉。然孝肅爲一代名臣。其所敷陳彈劾。皆敦大體。黜慘酷。讀之覺嚴氣正性。發露于行墨之間。正不必以考見歲月爲善本也。前有附載本傳及遺事。當出于重刊時所錄入云。

劉忠公奏議集二卷。進讀講義一卷。元刊本。

宋劉漢弼撰。漢弼、字正甫。上虞人。嘉定九年舉進士。歷侍御史。兼侍講。以戶部侍郎致仕。卒謚曰忠。是



編乃元至正初其曾孫德輝始以其家所藏奏草二十四篇及經筵所上輯語一篇並館職策一篇又附以孟子講義十五篇總四十一篇彙爲一帙屬黃晉卿潛序而刊之故書錄解題通考宋志俱不及載且其書流傳甚少以致倪氏宋志補亦無從載入爾攷正甫始在庶僚應詔上書輪對進講隨所開陳咸有補益非徒掇拾細微苟備故事而已前後凡再入臺皆不及兩月盡言無避蹇蹇匪躬其崇論竑議當不盡于此篇而今之所存者止于此此亦如吉光片羽彌堪寶貴者也晉卿序稱其他詩文雜著則別集存焉然其集已佚不傳矣

平藩奏議一卷平蠻奏議二卷常熟錢氏藏書鈔本

明王守仁撰守仁仕履見四書類平藩奏議卽文成全書擒獲宸濠捷音一疏此本較集中所載稍詳蓋當時傳鈔之本不免冗漫故自刪淨以入集也平蠻奏議上卷卽文成全書辭免重任乞恩養病一疏赴任謝恩遂陳膚見一疏奏報田州思恩平復一疏下卷卽全書處置平復地方以圖久安一疏所載俱與集中所載相同惟上卷赴任謝恩疏後增入聖旨六字及兵部覆題後聖旨八行而已亦當時偶爾傳鈔者合平藩一疏爲一帙每疏俱列全銜及爲某事別無標題篇名錢遵王偶得邵僧彌所藏本遂蓋一藏書印本不矜爲創獲故讀書敏求記述古堂書目俱不載可知遵王尙有學識攷文成全書所載平藩奏議不止一篇平蠻奏議亦不止四篇知當時遵王得此本固曾檢閱全書知其爲殘缺之本所以視同敝屣耳

南宮奏議三十卷鈴山堂刊本

明嚴嵩撰。嵩、字惟中。號介裕。分宜人。弘治乙丑進士。歷官禮部尚書少師武英殿大學士。惟中在禮部七年。所上奏疏有百餘卷。江汝璧爲之詮次。僅存二百六十六篇。編爲二十二目。如宗廟明堂。山陵巡狩諸大禮。勳祀宗藩。南征北圍諸大政。皆其所手創。與其所裁決。然亦不過依違時局而已。非真能持古義而見之行事者也。同時張璧、唐龍、徐階、萬鏜及汝璧諸人。皆爲之序。乃過相推許。豈公論哉。

鄭端簡公奏議十四卷。明嘉興項氏萬卷堂刊本。

明鄭曉撰。曉、字望甫。號澹泉。海鹽人。嘉靖癸未進士。官至刑部尚書。諡端簡。澹泉在嘉靖時。曾任總督漕運。兼巡撫鳳陽。及官刑部尚書時。又曾兼署兵部。故多所建白。其奏議分淮陽類十卷。兵部類一卷。刑部類三卷。總一百四十七篇。因官淮陽最久。故卷帙獨富也。澹泉熟諳典故。通達國體。志在經世。累章執奏。動中機宜。觀此一編。固無媿乎古大臣之風矣。其子叔初纂年譜十卷。大都採取是書以成編。其孫敬仲刻文集。僅存奏議四卷。蓋已佚十之二矣。猶幸其門人項子長。篤壽于隆慶辛未。刊成是本。尙爲全書。并序以冠諸首。

區大司從疏稿。無卷數。明刊本。

明區大倫撰。大倫、字孝先。高明人。萬曆己丑進士。官至南京戶部左侍郎。贈尚書。是編不分卷數。凡十八疏。前三疏。皆其官雲南道御史時所上。中八疏。皆其官太常、太僕、大理少卿時所上。後七疏。皆其官南京戶部侍郎時所上。疏後閒載諭旨及自記。其聖學三劄疏。後有天啓壬戌顏繼祖跋。末附公

移議事四篇。孝先與其兄用孺大相齊名。用孺工于詩。而孝先喜講學。志稱其抑狂進狷。以挽頽風。關禪僞。絕黨徇。以衛聖真。裨實用。草疏必焚香涕泣。期于誠感。時黨焰方熾。郎屬附離之者。悉糾彈無所避云。

兩垣奏議一卷。借月山房彙鈔本。

明遂中立撰。中立、字與權。號確齋。聊城人。萬曆丙戌進士。由行人擢給事中。以建言貶陝西按察司知事。是編凡論公用會疏、請罷太和山織造疏、論修史用人疏、請拔淹滯停例全疏、請容直臣以勸百僚疏六篇。皆其官吏、兵二科給事中時所上。故曰兩垣。其論用會疏、忤旨停俸。論修史疏、見忌輔臣。請容直臣疏、被貶外授。故皆載入明史本傳。餘所論列亦皆昌言無忌。不媿諍臣。與其所著周易劄記三卷。見四庫全書。皆必傳之書。不以卷帙多寡論也。

三垣疏稿三卷。藝海珠塵本。

明許譽卿撰。譽卿、字公貫。號霞城。華亭人。萬曆癸丑進士。官至工科都給事中。霞城在啓禎時。敢直言無忌。是以屢起屢蹶。是編乃其官給諫時所上。凡吏垣十二疏。兵垣五疏。工垣六疏。各分爲卷。疏末俱有詔旨。或出于其所自編次也。吳稷堂刊入叢書。附以明史本傳。

于山奏牘七卷。附詩詞一卷。原刊本。

國朝于成龍撰。成龍、字北溟。號于山。永寧人。前明拔貢生。入國朝。授廣西羅城縣知縣。官至兩江總督。醴清端。四庫全書存目。于山由州縣歷官督撫。垂二十年。清操偉略。鴻文鉅績。久而彌厲。其門人李

子鵠中素因取其自令羅城以來諸奏牘詩文稿彙爲是帙。卷一至卷五爲書牘牌示，并附同官往來書牘。卷六卷七爲奏疏，而附以弭盜條約一篇。卷八爲詩詞，而終以制義一首。詩詞制義頗不擅長，可云疣贅，餘皆經濟有用之言也。其後又別編爲政書八卷，卽就是書而增損之。此則其初稿云。前有康熙癸亥子鵠序，又有黃岡鄭先慶序，末有三韓劉鼎跋。

張襄壯奏疏六卷，原刊本。

國朝張勇撰，勇，字飛熊，咸寧人。順治、康熙開積功官至靖逆將軍，提督甘肅軍務，封靖逆侯，加少傅，兼太子太師。謚襄壯。四庫全書著錄。飛熊膺封疆重寄，垂四十年，所條上方略，洞中機宜。其子又南，雲翼編其奏議疏，察其尤要者，凡一百二十篇，皆手自削稿，靳于辭達，簡而核，質直而可行。良由忠君愛國之心，誠切于中，故所言自無繁縟耳。其爵通侯，階使相，恩禮之隆，諸將莫並。良有以也。前有康熙丁丑襲封衍聖公孔毓圻、江寧巡撫宋學、江西巡撫馬如龍、整屋徵士李中孚四序，并附又南所作行狀。李天生因篤所作傳。

撫吳封事八卷，原刊本。

國朝慕天顏撰，天顏，字鶴鳴，靜寧人。順治乙未進士，官至貴州巡撫。是編乃其官江蘇巡撫時所上諸疏。自康熙十五年八月迄二十一年正月止，凡一百二十篇。先是鶴鳴官江蘇布政使，六年而膺節鉞，前後蒞吳十有二載。當是時，水旱頻仍，錢糧那缺，又值軍興之際，供億浩繁，官民交困。鶴鳴殫精竭慮，鬚髮盡白，蠲舊逋，豁荒坍，濬水利，蘇郵弊，焚香祝草，齋沐入告，奏疏累千萬言，想見周恤民隱。

籌度軍需之碩畫焉。前有宋蓼天、德宣、余佺、廬國柱、歸惺崖、允肅三序。據蓼天序稱其尚有撫楚、撫黔封事各一卷。今未之見。

條奏疏稿一卷。續刊一卷。借月山房彙鈔本。

國朝蔣伊撰。伊、字渭公。號莘田。常熟人。康熙癸丑進士。官至河南提學道。是編前卷第一疏及後三疏。乃其官巡視中城陝西道御史時所上。中十一疏。乃其官廣西道御史時所上。續刊四疏。亦其官御史時所上。又有恭進玉衡錄、臣鑒錄二疏。則其初成進士時所上。後附熊敬修、賜履所撰墓誌銘。稱其感激知遇。多所陳奏。如清六部之積習。減白糧之直。嚴誣逆之條。與夫勤撫恤。務開墾。振荒濟饑等疏。皆切中機務。至于彈劾大吏。略無回撓。一時有真御史之目焉。

孫文定奏疏十卷。附二卷。重刊敦和堂本。

國朝孫嘉淦撰。其孫鑄編。嘉淦、字錫公。號懿齋。太原人。康熙癸巳進士。官至吏部尚書協辦大學士。謚文定。鑄、仕履未詳。懿齋服官四十餘年。敷歷中外。至參政府。以沈毅之識。行廉悍之手。政事卓然。彪炳史策。其所陳奏。都自削橐。從未假手于人。身後其孫鑄搜得所存。編而刊之。凡京任二十疏。爲二卷。河東鹽政十四疏。爲一卷。直隸總督九十一疏。爲六卷。湖廣總督二十二疏。爲一卷。制義一卷。子孝愉等行狀。陳世倌墓表。合一卷。行述。司成課程二十六篇。載其自己。已冬再召以來。朝夕出入禁廷。因府君謂不孝等曰。吾向以奏摺言事。特緣疏。不能日近天顏耳。今地益清切。又蒙皇上推心置腹。不啻家人婦子。凡有獻納。皆可面請。可否。自今後。吾不復以筆墨從事矣。蓋自表其罷湖督任。

後無奏疏也。其制義不足存。因別無雜文。聊以此完數而已。此本爲張菊溪百齡重刊于廣州。附以南遊記一卷。另記于遊記中。

名臣經濟錄十八卷。嘉靖己酉刊本。

明黃訓編。陳九德刪次。訓、歙縣人。嘉靖己丑進士。官至副都御史。九德、號遜齋。官監察御史。四庫全書著錄作五十三卷。乃其原本也。是編取明初迄正德末諸名臣所建白著述。凡言而可行。行而可久。及紀實而可鑒戒者。咸編輯成書。故以經濟錄名。仍分十門。凡開國一卷。保治四卷。內閣一卷。吏部一卷。戶部二卷。禮部四卷。兵部四卷。刑部一卷。工部及各衙門一卷。門類一仍其舊。惟刪去各門子目。其奏議仍居十之九。雜文僅十之一。原本不無濫收。此則大加刪薙。以趨簡淨。雖不及原本之詳備。然有明十世百五十餘年之政治。亦大略可觀矣。前有嘉靖己酉序。不著名氏。今以每卷俱題嚴訥校正核之。當卽訥所作也。

右編四十卷。明南京國子監刊本。

明唐順之編。劉曰寧補遺。順之仕履見雜史類。曰寧、江西人。官南京國子監祭酒。四庫全書存目。荆川旣編史纂左編。以協左史記勳之義。復取歷代名臣奏議之文。纂爲右編。以協右史記言之義。書未成而歿。其稿爲焦弱侯竝所得。劉氏因就其本。略仿左編義例。部勒銓補爲四十卷。凡分二十一門。九十一子目。其文大較有三。曰論事。曰論人。曰規諫。上下二三十年間。公車之牘。至不勝載。學士大夫鮮窺其全。茲編網羅旣廣。澄汰復精。徵事則得失具存。辨人則忠佞如見。至于上關主德。下切臣

忠甲乙雌黃尤深致意說者以其體雖主于記言而其義實兼乎記事殆不虛也前有荆川原序及葉向高、朱國禎、焦竑、劉日寧四序。

右編補十卷 萬曆辛亥刊本。

明姚文蔚編。文蔚、字元素。號養谷。錢唐人。萬曆壬辰進士。官至太僕寺卿。四庫全書存目。養谷取劉日寧所補荆川右編較以黃淮、楊士奇等所編歷代名臣奏議則于奏議得十二焉其閒論劄旨切合當世之故者尚多所遺逸因復補成十卷其篇目分類一仍奏議之舊自君德下爲治道爲法祖以至禦邊夷狄凡四十二目夫書爲補右編而作而不依右編門目猶之王圻續文獻通考而不依馬氏分類此最明人惡習惟所收雖習見之文然皆右編所失載者此則其書之可取也前有自序及黃汝亨、劉伸二序。





# 鄭堂讀書記卷二十一

## 史部八

### 傳記類一

#### 聖賢

#### 名人

### 東家雜記二卷 舊寫本。

宋孔傳撰。傳、字世文。至聖四十七代孫。建炎初。隨孔端友南渡。遂流寓衢州。紹興中。官至右朝議大夫。知撫州軍州事。兼管內勸農使。封仙源縣開國男。四庫全書著錄。讀書志、書錄解題、典故類、通考、宋志俱載之。世文於宣和六年甲辰嘗撰祖庭雜記。其書雖不傳。猶略見於孔夢得祖庭廣記中。此則從思陵南渡以後。別爲編輯。改祖庭爲東家者。殆痛祖庭之淪陷。而不忍質言之乎。所謂東家者。實取邴原別傳以鄭爲東家某之語也。見魏志邴原傳注。其書上卷分九類。曰姓譜。曰先聖誕辰諱。曰母顏氏。曰娶元官氏。曰孔子追封謚號。曰歷代崇奉。曰嗣襲封爵沿革。曰改衍聖公告。曰鄉官。下卷分十四類。曰先聖廟。曰手植檜。曰杏壇。曰後殿。曰先聖小影。曰廟柏。曰廟中古碑。曰本朝御製碑。曰廟外古蹟。曰齊國公墓。曰祖林古蹟。曰林中古蹟。曰宅圖。曰續添襲封世系。攷四十九代孫玠襲封衍聖公。其時世文已稱本家尊長。而卷中所述孔氏世系。訖於五十三代孫洙。計其時當在南宋之

季蓋後來別有所增入矣。卷首載杏壇圖說。與錢遵王讀書敏求記所載宋槧本同。又有北山移文。擊蛇笏銘。元祐黨籍三篇。皆後人妄增。非世文意也。前有紹興甲寅自序。後有元豐八年乙丑四十六代孫宗翰、紹興二年壬子四十八代孫端朝舊譜二序。又有灑熙五年戊戌五十一代孫擬序。觀其所云。又不似此書之序。不知從何本錄入也。此本當即依宋本鈔出。故擡頭處空一字二字處。當屬宋本之舊。提要所載。又別是一本。故下卷無末二類。又無杏壇圖說及北山移文以下三篇也。

孔氏祖庭廣記十二卷 影鈔元刊本。

金孔元措撰。元措、字夢得。先聖五十一代孫。襲封衍聖公。資政大夫。知集賢院。兼行太常丞。倪氏補遼金、元志、錢氏補元志俱不載。明文淵閣書目十八載有一冊。末有正大丁亥自序。稱自四十六代族祖宗翰纂集家譜。逮四十七代從高祖傳、推原譜牒。參考載籍。摘拾遺事。復成一書。至四十九代從祖瓌、證以舊聞。重加編次。於是有祖庭記。元措訪尋傳記及諸典禮。於二書之外。得三百二事。於是增益二書。合爲一編。及圖聖像廟宇山林手植檜等。列於篇首。其兩漢以來林廟碑刻。舊書止載名數。今併及其文而錄之。題曰孔氏祖庭廣記。按其書凡分二十六門。計八百四十事。而冠以十有二圖。皆詳考史傳。旁參雜記。條理賅括。鉅細靡遺。所載碑刻三卷。備錄全文。尤有裨於攷證。是足以垂仙源之文獻。而無憾矣。前又有同時張行信序。及元豐乙丑四十六世孫宗翰家譜舊引。宣和甲辰四十七世孫傳祖庭雜記舊引。卷末載大蒙古國領中書省耶律楚材奏准皇后聖旨。於南京特取襲封孔元措令赴闕里奉祀。來時不能挈負祖庭廣記印板。今謹增補校正重刊。以廣其傳。壬

寅年五月望日云云。壬寅爲元太宗六皇后稱制之年。是時未有年號。但以干支紀歲。乃夢得歸闕里後重刊之本。而流傳甚少。仁和何夢華得其本於曲阜。於是有傳鈔本矣。卷首錢竹汀題詞。卽從十駕齋養新錄鈔取一則。非文集之所載也。

陋巷志八卷。明刊本。

明呂兆祥撰。兆祥、字聖符、海鹽人。四庫全書存目。曲阜孔廟東北六百步有園有井。卽顏子陋巷故宅也。歷代顏族世守之。其事蹟附劉潛孔、顏孟三氏志中。未有專志。正德丁卯。提學副使陳鏞始銓次爲八卷。嘉靖庚戌沂州簽事史鶚、萬厯辛丑巡按御史楊先訓。遞加修葺。至崇禎己巳信陽何瑞徵以從前舊志不無掛漏。更屬聖符。博采旁搜。彙萃成編。一曰像圖志。二曰世家志。三曰恩典志。四曰藝文志。每志又各分子目。其補缺訂謬。去冗刪煩。較舊志頗稱完善。而濫收溢載。仍所不免。此則積習相沿。無從釐剔矣。前有李喬、何瑞徵、樊維城、濮陽春四序。又有正德丁卯陳鏞、李遜學、嘉靖庚戌史鶚、萬厯辛丑楊先訓、于慎行、吳達可舊志六序。

闕里廣志二十卷。康熙癸丑刊本。

國朝宋際、宋慶長同撰。際、字義修。任孔廟司樂。慶長、字簡臣。任奎文閣典籍。皆松江人。四庫全書存目。闕里者孔子之故宅。在曲阜縣城中。有二石闕。蓋里門也。亦名孔里。明弘治閒。提學陳鏞始創爲志。自是以後。繼有修者。皆紕繆蕪淺。不足觀覽。義修等因取舊志而更廣之。蒐求故府。攷覈憲典。芟其不經。擇其言尤雅者。撰成是志。分爲圖像、世家、禮樂、林廟、山川、古蹟、恩典、弟子、職官、名裔、賢裔、藝

文十二門。每門各分子目。大抵詳而核。博而要。賓賓乎質有其文。非惟志聖門之典物。亦以彰朝廷之懿美。不亦善乎。書成於康熙癸丑。龔芝麓鼎孳、沈繹堂荃、劉增美芳躅、王珍父先承皆爲之序。又有衍聖公孔允植及李西涯東陽舊志二序。末有錢蕞漁、芳標跋。

孟子生卒年月考一卷。四書釋地附刊本。

國朝閻若璩撰。若璩履貫見詩類。四庫全書存目。潛丘以孔子生卒出處年月。具見史記孔子世家。而孟子獨略。於是說者紛紜。因以七篇爲主。參以史記等書。以成是考。凡十七條。其考孟子生爲鄒人。晚始游梁。繼仕齊爲卿。久之歸鄒。又如宋以樂正子故至魯。終之滕。道不行歸而作書七篇。卒尙在赧王之世。殊爲確當。無穿鑿附會之誤。然於生卒年月。卒無實據。蓋本不具於經史。潛丘亦不敢別引雜書以證之。非其考訂之疏也。前有康熙己卯長洲顧俠君嗣立序。檀几叢書亦收入之。

至聖編年世紀二十四卷。亦政堂刊本。

國朝李灼、黃晟同撰。灼、號松亭。嘉定人。晟、字東曙。號曉峯。歙縣人。四庫全書存目。是編以古今圖書集成於學行典之聖人部中。不載孔子。因就經傳正史及國語家語諸子百家。共相考訂。輯爲是編。自卷一至卷十六爲至聖年譜。卷十七至卷末爲歷代迄國朝尊崇之典。曰編年世紀者。以事之有年可攷者。則列其年號。間有無年可攷者。但論其世。載於一代之中也。凡一時之異同錯綜。則以經傳之純正者錄於前。卽有議論偏駁及寄寓譬說之詞。亦並列之。以備參考。下有評語。以辨其是非謬誤。以俟後人之采擇。其體例頗爲分明。然亦不免舛漏。且多穿鑿。觀松亭所附孔子生日

說孔門出妻辨、增祀孔璇論三篇。可以知其全書之大概矣。書成於乾隆辛未。明年衍聖公孔昭煥爲之序。末有松亭、曉峯兩後序。

孟子時事略一卷。心齋十書本。

國朝任兆麟撰。兆麟、字文田。號心齋。震澤人。文田以史記孟子列傳略焉不詳。閩百詩諸家所著論辨不一。莫知所從。爰采諸家之說之確核者。以成是編。略不稱年譜。而稱時事略者。重時事。不重生卒也。攷校精詳。穿穴經史。不特可補趙邠卿之所未備。而郝楚望敬、譚梁生貞默輩之歧途。交出一旦。示以周行矣。前有乾隆丙申自序。及江子屏藩序。末有潘榕皋奕僑題辭。

晏子春秋七卷。音義二卷。經訓堂叢書本。

舊題齊晏嬰撰。嬰、字平仲。萊之夷維人。相齊景公。其音義則國朝孫星衍所撰也。星衍、字淵如。陽湖人。乾隆五十一年進士。授編修。曾任兗沂曹濟道。署按察使。四庫全書著錄作八卷。七略作七篇。見史記本傳正義。漢志作八篇。隋志新舊唐志俱作七卷。崇文目作十四卷。讀書志、書錄解題、通考、宋志俱作十二卷。是書內篇諫上第一。諫下第二。問上第三。問下第四。雜上第五。雜下第六。外篇第七。第八。內篇分六卷。外篇合一卷。凡七卷八篇。然則作十二卷十四卷者。蓋分析其篇上下各爲卷。二或四字之誤也。按晏子名春秋。見於史記年表。孔叢順說風俗通義。疑其文出於齊之春秋。卽墨子明鬼篇所引。嬰死。其賓客哀之。集其行事。本書雖無年月。尙仍舊名。書成在戰國之世。凡稱子書。多非自著。故崇文目亦謂後人采嬰行事爲之。以爲嬰撰則非也。劉向校序稱其書六篇。皆忠諫其君。文章可

觀文理可法。皆合六經之義。又有復重。文辭頗異。不敢遺失。復列以爲一篇。又有頗不合經術。以非晏子之言。疑後世辨士所爲者。故亦不敢失。復以爲一篇云云。所以漢、隋、唐、宋諸志。俱列在儒家。晁氏、馬氏俱因柳子厚定。晁氏之徒爲之。改入墨家。蓋其妄也。世俗所傳晏子本。則皆明人所刊。譌謬太甚。惟萬曆乙酉沈啓南校梓本。尙爲完善。吾師因取其本。根據初學記。文選注。藝文類聚。後漢書注。太平御覽諸書所引。是正文。字刊而行之。恐或疑其臆見。又爲音義二卷於後。詳稱博引。明有依據。并爲音釋。以當注解。從此晏子無注而有注。不減荀子之有楊倞注矣。惜其未能就本爲注。以省學者兩讀也。前有乾隆戊申自序。

王文正遺事一卷。歷代小史本。

宋王素撰。素、字仲儀。且之幼子也。舉進士。官至工部尙書。謚曰懿。四庫全書存目正下有公字。讀書志載王魏公遺事四卷。云凡五百條。通考同。書錄解題、通志俱作一卷。以今本核之。僅存五十條。當卽宋末所傳之節本也。馬氏不過據晁氏著錄。故有四卷耳。所錄遺事。皆就其生平言行出處而條記之。非專記相眞宗事。與史傳稍有出入。全書雖佚。猶可因此五分之一。而得其梗槩焉。百川學海亦收入之。

忠獻韓魏王家傳十卷。安陽集附刊本。

不著撰人名氏。四庫全書存目作韓魏公家傳二卷。讀書志、書錄解題、通考俱同。惟陳氏作十卷。云當是其家所傳也。晁氏則云韓忠彥撰錄其父琦平生行事。晁氏去忠彥世近。當得其實。與陳氏其

家所傳之言亦合。故宋志亦從之。按宋志誤作正彥。刊本之誤。宋志作十卷。則又與陳氏同也。其書按年編次。頗爲冗長。然出於其子之詞。將藉是上之史館。請諡立傳。并乞同時人據以撰著銘誄之類。不得不寧詳毋略也。若自作先簡略。亦不必再乞人作矣。

忠獻韓魏王別錄三卷。安陽集附刊本。

宋王巖叟撰。巖叟、字彥霖。清平人。鄉舉。省試廷對皆第一。官至樞密直學士簽書院事。四庫全書存目作韓魏公別錄三卷。讀書志作魏國忠獻公別錄四卷。書錄解題作魏公別錄三卷。通考作魏公別錄四卷。陳氏馬氏又有魏公語錄一卷。陳氏云。與別錄小異而實同。先後次第亦不同。而末一則別錄所著。所以宋志旣載韓琦別錄三卷。王巖叟撰。又載王巖叟韓忠獻公別錄一卷。此一卷當作語錄而誤爲別錄也。是書上卷皆奏對之語。中卷乃平日緒言。下卷雜記其所見聞。卷帙寥寥。勉分三卷。知晁馬兩家作四卷之誤也。晁氏謂琦相仁宗、英宗。其門人王巖叟記其言論事實。然以國史考之。其歲月往往牴牾。蓋失之誣也。今觀彥霖自序。雖作於熙寧乙卯七月十五日。然其陸續記載。已有成書。至是年六月魏公薨。而是編亦竣矣。

忠獻韓魏王遺事一卷。安陽集附刊本。

宋強至撰。至、字幾聖。錢塘人。嘗登第。官至尙書祠部郎中。四庫全書存目作韓忠獻遺事。書錄解題。通考俱同。宋志載趙寅韓琦事實一卷。又載韓琦遺事一卷。不知作者。其卽幾聖所撰。未可知也。幾聖爲魏公之客。故敘其遺事頗詳。然喜於敘事之中。自下斷語。一味頌揚。似近於諂。不如案而不斷。

者之爲高也。百川學海、歷代小史均收入之。

范文正公鄱陽遺事錄一卷。文正集附刊本。

宋陳貽範撰。貽範、天台人。紹聖中。嘗官饒州通判。四庫全書存目無范文正公四字。陳氏以鄱陽守近千人。著於圖記。繪像九人。而文正公之德尤不泯。饒人爲之立祠。因取其制作修剝之跡。游賞吟詠之舊。分十三目。采輯成帙。以當召棠之歌詠云爾。前有乙亥自序。

東坡年譜一卷。東坡全集附刊本。

宋王宗稷撰。宗稷、字伯言。五羊人。四庫全書存目。宋志別集類亦載之。初吳興施德初元之注東坡詩。其子武子宿從而推廣爲年譜。其書久佚。惟伯言此譜及傅藻紀年錄獨傳。是譜援引多以大全集爲據。稽考東坡大略。用心亦專。故王梅溪、鄒青門、馮星實訂注蘇詩。俱取以冠諸首。查初白且本之作年表。當取馮本卷首一則入之。如臘月遊孤山訪僧詩。應在辛亥。而誤入壬子。遊風水洞諸詩。應在癸丑。而誤入甲寅。又見顧秀才談惠州風物之美詩。應在南遷度嶺。而誤入北歸之類。作年表。然據青門稱年譜綜其大端。紀年核於日月。要亦互有得失。年譜有數條誤處。至北歸之類。俱爲刪正。而星實亦多所訂補。故各取紀年分注。以備參攷焉。

范文正公年譜一卷。年譜補遺一卷。附義莊規矩一卷。文正集附刊本。

年譜宋樓鑰撰。鑰、字大防。鄞縣人。隆興元年進士。官至參知政事。除資政殿大學士。提舉萬壽觀。卒諡忠宣。補遺不著撰人。但綴一行云。前譜所載公事。多有闕遺。今取其未載者。見之逐年之下。案前譜



俱采摭文正全集。及當時諸公所撰墓誌傳狀。隨年排次。稍覺其略。及得此補遺觀之。知其闕遺尚多。故考文正事者。必合而參之。則得矣。元人修宋史本傳。較他傳獨有條理。疑其取材於斯。其義莊規矩一卷。則文正嘗買田置義莊於蘇州。以贍其族。創立規矩十條。後其子純仁等續增二十八條。至五世孫之柔。復爲整理續添。其本爲范氏後人編錄。元人刻集。卽附入集後。至明萬厯中。重刊元本。其年譜失載。大防姓名。今從四庫全書存目補之。

陶靖節先生年譜一卷。舊鈔本。

宋吳仁傑撰。仁傑仕履見正史類。書錄解題別集類。載陶靖節年譜一卷。年譜辨證一卷。雜記一卷。云斗南爲年譜。張纘辨證之。又雜記前賢論靖節語。今辨證雜記俱佚。惟年譜存。其書俱就靖節全集。參以晉書本傳。采輯事蹟。按年分載。若網在綱。有條不紊。較之王質紹陶錄所譜。殊爲勝之。是本爲徐亮直陶璋所藏。尙屬舊鈔本。後有亮直私印二。前又有毛子晉私印四。則僞矣。

金陀粹編十八卷。續編十八卷。康熙己亥刊本。

粹編及續編前八卷。宋岳珂編。續編後十卷。珂仕履見五經總義類。國朝岳士景編。士景爲忠武二十一世孫。四庫全書著錄作金陀粹編二十八卷。續編三十卷。宋岳珂撰。書錄解題文獻通考俱同。陳馬兩家別載忠武事實六卷。辨誣五卷。飛之孫珂撰。宋志祇有金陀粹編二十八卷。籲天辨誣五卷。蓋事實辨誣兩書。卽粹編中所有而別行者。宋志闕載。續編及事實兩種也。是書歲久散佚。元至正二十三年。重刻於江浙行省。後有戴洙序。稱舊本佚闕。徧求四方。得其殘編斷簡。參之考訂。復爲成書。

故書中脫簡闕文。時時而有。明嘉靖中刻本。並仍其舊。卽四庫所著錄者。此本爲士景所重訂。又一變明本之舊。粹編凡高宗宸翰三卷。鄂王行實編年六卷。鄂王家集三卷。黼天辨誣通敍一卷。建儲淮西山陽張憲承臺五辨各一卷。附以經進百韻詩續編。凡絲綸傳信錄二卷。天定錄三卷。百氏昭忠錄三卷。續百氏昭忠錄八卷。姓名考略二卷。按百氏昭忠錄以上。編次雖變於原書。不過分併卷數之異。凡原本所有者。未嘗刪也。況又續以十卷。究屬有益無損。則此本仍當與明本並行不悖也。卷首爲珂之原序進表。及元至順壬申七世孫柱嗣刻序。并士景之重訂凡例及跋。又新增續忠廣通城伯行實。平景公附。并恭刊高宗純皇帝聖製岳武穆論。以弁其首。

道命錄十卷。知不足齋叢書本。

宋李心傳編。元程榮秀增刪。心傳、字微之。井研人。官至禮部侍郎。四庫全書存目。宋史本傳作五卷。所記惟程正公事。其朱文公事。當爲程氏所增也。秀巖以道學之廢興。乃天下安危。國家隆替之所關繫。故參取百四十年之間。道學廢興之故。備錄其薦舉彈劾。貶謫褒贈之文。爲一書。謂之道命錄者。取諸論語道之將行也。與命也。道之將廢也。與命也。之義云。今以提要所載永樂大典本考之。大抵前六卷爲秀巖原本。而程氏所增二十八條。所刪者八條。七卷以下。則皆程氏所附益也。是書雖專載程朱二子進退始末。而周元公。程純公。張明公。張宣公。呂成公。請諡奏議制詞。亦並載焉。所以究極道學之尊崇也。蓋亦不免門戶之見矣。前有目錄。皆於題下注明崖略。又有嘉熙己亥秀巖原序。元延祐辛亥新安朱申序。至提要所稱元至順癸酉程氏序。則是本所無也。

言行拾遺事錄四卷。文正集附刊本。

不著撰人名氏。四庫全書存目。版心作遺事錄。前三卷皆記范文正言行事蹟。後一卷則錄文正子忠宣諸公遺事也。大率爲行狀墓誌所失載者。故曰拾遺。皆摭拾諸書而成。於各條下俱注出處。惟首一卷無注。或刊本偶然遺之。以所引諸書考之。當作於南宋時也。

范文正遺蹟五卷。文正集附刊本。

不著撰人名氏。四庫全書存目。作一卷。按范文正之勳德。被於海宇。凡平生所至之地。後人皆爲立名號。建祠宇。以示不忘。是編卽仿地志中誌古蹟之體。輯爲五門。曰遺跡。曰吳中遺蹟。曰白山遺蹟。曰洛陽志。曰西夏堡寨。開附以題詠碑刻。中有至正七年字樣。蓋已在元季時爲其後人所撰也。謹案提要尙有文正書院等六圖。爲其裔孫安崧所繪。此本無之。殆偶佚歟。又此本雖分五門。僅各爲起訖。不標卷數。則亦猶之一卷耳。

魏鄭公諫續錄二卷。武英殿聚珍版本。

元瞿思忠撰。思忠。下邳人。官常州知事。四庫全書著錄。錢氏補元志亦載之。唐王方慶作魏鄭公諫錄五卷。於鄭公諫爭之語。摭錄最詳。至瞿氏復蒐采遺文。爲續錄二卷。尙未能賅備。然較明彭年所爲續錄一卷。詳核十倍。雖與史傳間有異同。而實皆可以續王氏書焉。其書久佚。今館臣從永樂大典錄出。以聚珍版印行。冠以提要一篇。

襄賢集七卷。文正集附刊本。

不著編輯者名氏。四庫全書存目作五卷。皆宋、元著作。及朝廷所降文牒。有關於范文正者。以成是集。凡碑銘傳一卷。祭文一卷。朝廷優崇一卷。褒賢祠記二卷。諸賢贊頌論疏一卷。諸賢詩頌一卷。以提要所載之本核之。是本多祭文一卷。諸賢詩頌一卷。且分門而不著明卷數。未免漫無統紀。所載訖元至正間。而於皇元、聖元、聖旨諸字。俱出格擡頭。當卽元末人作也。

解學士年譜二卷。原刊本。

明解禎明、解禎亮類編。解鎬、解滾續編。禎明、吉水人。縉之從子。官大理寺評事。禎亮、縉之弟也。官中書舍人。鎬、縉之曾孫。滾、縉之元孫。大紳當洪、永時。有才子之目。後以侍讀學士坐事謫。又爲漢王高煦所譖。下獄而死。是譜爲其子姪曾元輩相繼纂輯。俱就所作詩文。不辨真僞。按年編錄。所記少年夙慧諸事。尤多鄙誕不經。是蓋不知撰述體裁。專以多爲貴者。以致大紳一生事蹟。反爲詩文所掩矣。附錄一卷。則皆禎明、禎亮二人之事。當出于鎬、滾所編。卷末又附贈歌贈詩跋詩輓詩祭文之屬。前無序文。惟冠以遺像及贊而已。

嘉忠錄五卷。葉氏蕙竹堂藏初刊本。

明葉汝華編。汝華、高要人。是編記其父確齋禎死節事。天順三年。確齋方官廣西慶遠同知。緣峒蠻作亂。兵敗被害。事聞。贈廣西布政司參議。越五年。汝華因取誥詞及積歲所得官府奏疏公文之略。祭奠碑志等文。弔輓等語。編爲四卷。而確齋平日所作詩文公案。亦閒鈔一二。置諸卷末。題曰嘉忠錄。蓋識誥詞中語。以示不忘云爾。前有莆田柯潛序。後有汝華跋。

昭忠錄五卷附錄一卷原刊本。

明周璟撰。璟、字彥先、仁和人。按唐右僕射褚登善。遂良、仁和昇平里人。邑本有助聖廟。爲鄉人所崇奉。而未嘗獲祀於有司。彥先乃考古實。具始末。至京請於朝。得命有司。春秋二祭於其廟。彥先又哀其章疏列傳。暨古今詩文。有關於登善者。皆集而彙之。名曰昭忠錄。蓋將以昭示四方。使其雖屈於一時。而伸於萬世。有志之士。聞其風者。激厲奮發。追慕乎其爲人也。卷首冠以圖像及贊。附錄一卷。所以奏請祀事之始末。并所作詩文。亦寓其間。則無所取。第紀其實而已。前有成化戊戌錢溥、張寧、己亥沈富、張震、弘治乙卯鄧林五序。及自撰凡例。後有馬迪、傅景良二序。

鄭端簡公年譜十卷萬曆丁未重刊本。

明鄭履澤撰。履澤、字叔初。海鹽人。曉之子也。嘉靖壬戌進士。官至光祿寺少卿。四庫全書無公字。叔初追述其父澹泉曉事。以成是編。凡澹泉所作奏疏詩文。無不載入。卷首爲誥勅諭祭文。卷一至卷七爲年譜。卷八爲卹典墓誌行略。卷九爲九章小碑除夕詩祭文附論。卷十爲祭文輓詩。冠以目錄一篇。併注年月崖略。自來年譜無有散漫如此者。此爲叔初創例。然爲人子者。當讀禮之時。掇取其父之著作。有關於事實者。彙爲一書。以備史家之裁擇。是固仁人孝子之用心也。原本三卷。俱附鐫叔初思親詩文。此本爲叔初之弟叔允。履洵所重刊。故所存無幾。然所附嚴子陵、尹和靖二論。尙未刪落。不知其意何居。又原本於誥諭卹典誌狀之類。既見於譜內矣。而復附錄於後。尤爲蕪長繁蕪。此則於譜刪之。而分編於譜之前後。稍合於體裁云。末有隆慶己巳馮臯謨後序。稱爲姑蘇錢司寇景

山公編次。蓋編次者爲景山。而論定者爲叔初也。

米襄陽志林十三卷。附刻四卷。原刊本。

明范明泰編。明泰、字吉康。嘉興人。萬厯庚子舉人。四庫全書存目總作米芾志林十七卷。明史藝文志所載祇十三卷。蓋不數附刻四卷也。然提要先有外紀十三卷之本。亦吉康所編次。當爲原本。而此爲後人增刊之本。并改其外紀爲志林也。是編敍列海岳行事。凡分十三門。曰世系。曰恩遇。曰顛絕。曰潔癖。曰嗜好。曰書學。曰畫學。曰塵談。曰譽羨。曰書評。曰畫評。曰雜記。曰考據。每門各爲一卷。附刻四卷。曰米襄陽遺集。曰海嶽名言。曰寶章待訪錄。曰研史。所輯各條。自第二卷以下。皆不著書名。偶一及之。亦不過行文之便。故不足以資參攷。所輯遺集。較岳倦翁所編寶晉英光集。僅十之一。殊不足取。至海嶽遺書。不止此三種。尙有書史。畫史。各一卷。而不一例編入。亦難免闕略也。前有萬厯甲辰自序并識。及陳繼儒、王穉登、張獻翼三序。又有姚士舜、戚伯堅、包衡、米雲卿、張炳、徐璠、陸鳴和、費慧題辭。暨范應宮識語。

蘇米志林三卷。綠君亭刊本。

明毛晉撰。晉、原名鳳苞。字子晉。常熟人。四庫全書存目。子晉以蘇東坡文集、詩集、全集、選集。及寓黃、寓惠、寓儋、志林、小品、艾子、禪喜之類。不啻千百億本。然其小碎尙有脫遺。因遇本集所不載者。輒書尼。得一百七則。既簡題跋。又得一百二十則。編爲二卷。又以米海岳寶晉齋集。不傳。凡從稗官野史。或法書名畫。間見遺事遺文。輒書寸楮。得一百十五則。編爲一卷。併合而刊之。題以今名。按兩家

本各有志林之書。此又益以碎事軼聞。雖皆摭拾羣書而成。然皆不著出處。不足以資攷核。且子晉與郭肩吾撰蘇米譚史同時。而所輯尙不及其廣博也。每家卷後。皆有子晉自跋。

戚少保年譜彙編十卷。原刊本。

明戚祚國撰。祚國、濟寧人。繼光之長子。官軍都尉。按元敬於嘉靖中奉父命襲世官。結髮從戎。聞關百戰。綏靖閩浙。鎮守薊門。所至功蹟赫然。已具詳於所著紀效新書、練兵實紀及奏牘詩文中矣。祚國復集其所履歷事蹟。并南北戰守功業。及歷年所策條畫疏議。彙爲是編。而元敬一生忠君殉國之志。定功保大之謨。又於是乎可槩見爾。前有天啓辛酉自序。凡例及何喬遠、沈有容、沈壽崇三序。後有其弟報國、興國二跋。

李忠毅公年譜一卷。附錄一卷。原刊本。

明李遜之撰。遜之、字膚公。江陰人。應昇之子也。按李仲達應昇以天啓六年死於詔獄。至崇禎十七年。子諡忠毅。越四年。膚公作是譜始竣。自序稱書生以譜其始。書卒以譜其終。書科名書仕進以譜其遇。合書議論書行事以譜其事功。至於章奏經國之言。檻車絕命之作。則成仁取義。於是焉在。尤不厭詳悉。書之正文爲綱。小注爲目。首冠以贈制諭文。後卷附載卹典諡典。一時名公褒揚大疏。與史傳之文。贈遺之什。皆得附錄。今觀是編。雖其子孫之詞。而一字一句。罔非實錄。證之明史本傳。莫不脗合。亦可謂合忠孝而成大文矣。前又有萬日吉、孫餘禎二序。

羅江東外紀三卷。明刊本。

國朝閔元衢撰。元衢，字康侯，自號歐餘生，烏程人。四庫全書存目。康侯在明季時，累舉不第，有似羅隱，因著是書以寓意。上卷分條略，忠憤、婉諷、籌猝、幾先、偃蹇、知己、交遊、禪院、題贈、墨妙、識賞、調諷、十三門。中卷分籍攷、詩話、交談、譏評四門。下卷分糾襲、語自遺蹟、流風、馮弔、雜俎、存疑、逸劇八門。書止三卷，而分門至二十有五，其中且有以一二則及一二行爲一門者，標目又極纖巧，不脫明季山人之習。前有崇禎己巳其弟元京序及引用書目。

維揚殉節紀略一卷，借月山房彙鈔本。

明史得威撰。得威，史可法嗣子。原任閣部標下總統內五營副總兵，官都督同知。是書乃誌弘光史道鄰可法危城授命始末，并錄絕筆遺書。自四月初一日在揚得塘報起，迄二十五日授命於揚之南城上。暨明年清明後一日舉衣冠袍笏葬於梅花嶺旁而止。後附殉難文武官員姓氏四十二人，并遺豫王書、上太夫人書、遣夫人書、遺伯叔兄弟書、遺史得威書共五通，皆四月十九日作也。其餘文武諸臣殉節者甚衆，未能盡識。乾隆四十一年欽定勝朝殉節諸臣錄，於揚州殉難文武官員皆據是書及他書所載，賜諡建祠，則是編亦當與道鄰之大節。諸臣之殉難，並垂不朽矣。卷二目冠以高宗純皇帝御製書明臣史可法復書睿親王事一則，并睿親王致明史閣部書、明史閣部答睿親王書兩道，皆張若雲所加入也。末有若雲跋。

子劉子行狀二卷，原刊本。

國朝黃宗羲撰。念臺通籍四十年，立朝僅四年，在家強半教授。黎洲爲其門人，故於其生平事實，尤



所深知。因爲撰是狀。以備史館之采擇。而於其學術。僅舉大略。蓋已備載於明儒學案矣。後黎洲門人萬季野草創明史。全本是狀爲之傳。攷文案。文定。文約。諸集俱不載。及是狀。以其有單行本也。漫堂年譜四卷。西陂類藁本。

國朝宋榮撰。華。字牧仲。號漫堂。商邱人。順治時侍衛。官至吏部尙書。漫堂以大學士權之長子。十四歲卽充侍衛。自筮仕黃州通判。迄官吏部尙書。敷歷中外。四十餘年。致仕之第四年。乃撰成是譜。附刊於西陂類藁之末。按年譜防自宋人。皆於其人之身後爲之。從無自爲撰著者。近始有之。是譜亦其一也。旣屬自撰。敘述尤詳。以是備撰行狀傳誌者之取材。終勝於其子孫之家狀矣。今亦析出記於傳記類。從其實也。

忠武誌八卷。冰雪堂刊本。

國朝張鵬翮撰。鵬翮。字運青。逢寧人。康熙庚戌進士。官至大學士。諡文端。四庫全書存目。運青以諸葛忠武侯之至德豐功。昭垂今古。不有全書。曷以傳後。於是博搜廣采。因侯之年表。考其始終。以按其生平之經歷。刪浮存要。彙爲一編。凡本傳年表世系一卷。心書。新書一卷。遺文。遺制各一卷。遺事。用人。勝蹟一卷。後人詩文一卷。其誌忠武詳矣。然志在求備。不暇持擇。乃併心書。新書僞託之作。盡行載入。而於十六策及黃陵廟記。失於采錄。則又疏漏矣。前有像贊及自序。并瀋陽劉廷璣序。

寧海將軍固山貝子功蹟錄一卷。借月山房彙鈔本。

不著撰人名氏。記國朝寧海將軍固山貝子富喇塔討逆藩耿精忠及平定台州之事。自康熙十三

年三月耿逆叛於閩。迄十四年八月台州圍解而止。紀月繁日。敘次井然。未稱貝子深知監司楊公才識超邁。寄以心膂。遂能贊立奇勳。解我台民倒懸云云。蓋卽台州人之所記也。後附貝子戰績紀略一篇。記台溫二郡戰績。貝子撫嶮功績事實記一篇。記遣兵討定嶮縣土寇應賊之事。亦俱不著撰人名氏。又有平閩功績聞見錄一篇。記貝子自浙進兵平閩之事。則康熙己未閩人金雲飛泳所記也。附此三篇。而貝子之功績益著。卽未曾見宗室王公功績表傳及八旗通志。亦足以備參考矣。張若雲從文淵閣本寫出校梓。冠以提要一篇。

翁鐵庵年譜一卷。借月山房彙鈔本。

國朝翁叔元撰。叔元、初名梅。字寶林。後改今名。號鐵庵。常熟人。康熙丙辰賜進士第三。官至刑部尙書。

鐵庵幼失怙恃。家貧靡所膠賴。驅而走四方。支離顛頓。無復人理。一旦遭遇聖祖仁皇帝。不次拔擢。位至六卿。自惟夢想亦不及此。因於康熙丁丑六十五歲時。自撰是譜。以爲追想。六十五年中。生死離合。憂悲愉快。一切境界。化爲飛埃。蕩爲冷風。於我何有。前塵旣滅。結習未忘。聊復書此。所謂夢中。人說夢中事也。然鐵庵未登第以前事。誠有不堪追憶者。若登第以後。二十餘年中。安富尊榮。又極。人生之樂。此時不思進德修業。以補從前之闕。而惟知佞佛邀福。往生西方。此豈可以告其二子哉。

王文成傳本二卷。西河合集本。

國朝毛奇齡撰。奇齡仕履見孝經類。四庫全書存目。是編乃其初入明史館時所作。館例。史官入館。先搜訪其鄉大臣事蹟。之在羣書者。而後闡分其題。以成之。陽明爲西河之鄉人。因纂此本上之。後軼。

其半。西河又命其門人張文蘊仍采諸譜狀舊傳而錄其實者呈定掇入名曰續補。凡不擬入傳而備參見者皆降一格列之。其辨論考證之詞則於降一格上注一附字并記其門人仕籍及襲爵始末於後。大旨以闡明良知之學爲主云。

道國元公濂溪周夫子志十五卷。康熙乙丑凝翠軒刊本。

國朝吳大鎔主修。大鎔字重鼎。三韓人。官道州知州。版心作濂溪夫子志。濂溪在湖南道州城西十五里營樂鄉。宋儒周元公之故里也。因卽以地稱其人。猶曰東里子產云爾。明弘治四年知州方瓊始創爲濂溪遺芳集。嘉靖十九年永州同知魯承恩重修爲濂溪志。萬曆十年巡撫李楨又修爲周先生志。天啓四年知州李燦慈又重修爲周元公志。至是重鼎知道州時復屬州判丁士遠、學正王遵度重修爲是志。凡周子世家、遺像、道範、年表、行實各一卷。遺書文獻三卷。諸儒論斷一卷。歷代褒崇、春秋享祀各二卷。優卹後裔、宗支蕃衍各一卷。古今藝文二卷。而以總論提綱、凡例、圖說爲首卷。其于舊志或芟繁就簡、或踵事增華、綱舉目張、條分縷析。以此表章先賢、可謂無贖義矣。前有巡撫丁思孔、學政姚濂、布政司張、巡道朱士傑暨重鼎五序。及新修姓氏。末有訓導石國倫後序。郡人常在跋後。

曹江孝女廟誌十卷。慎德堂刊本。

國朝沈志禮撰。志禮字範先。會稽人。官至廣東按察使。四庫全書存目。曹娥江在紹興府城東南七十里。卽漢孝女曹娥求父屍不得投江而死之處。縣長度尙葬娥於江南道旁。至宋元祐八年卽其

墓側建廟。廟舊有志。湮沒已久。範先因博采一統輿圖于省郡邑志諸編。輯成是編。卷一爲名勝紀。載卷二爲文傳。卷三爲誥敕。卷四爲聯額。卷五至卷八爲題詠。卷九爲朱孝娥誌。卷十爲諸孝娥誌。而以原序凡例及圖爲首卷。同修姓氏及跋爲末卷。不入卷數。蓋宋治平中。孝女朱娥年僅十歲。以死捍其族。凶而脫。祖母于難。已於熙寧中配享曹廟。又明初諸娥年止八齡。詣金陵。以身捩釘板。白父兄三人冤。娥以體纖瘡重。尪羸數月而卒。於萬厯丙辰配享曹廟。故併錄於編焉。前有康熙丁卯自序及吳伯城興祚序。

關帝文獻會要八卷。康熙庚寅刊本。

國朝孫苞編苞。字澧有。松江人。澧有以舊本紀關帝事者。殊欠典核。乃捃摭羣書。以成是編。凡譜系塚廟爵諡翰墨。以及碑銘傳記贊序詩文。靡不畢具。蒐采極博。刪定極嚴。不雅馴者悉去之。於以發顯忠義。激勸人倫。固屬有餘。然以視周廣業關帝徵信錄。采輯詳備。攷證精確。爲絕無僅有之書。不覺瞠乎其後矣。前有凡例。及康熙庚寅靈武師秉如懿德、海寧陳乾齋元龍二序。

施愚山先生年譜四卷。愚山全集附刊本。

國朝施念曾撰。念曾。字得仍。號蘗齋。宣城人。閩章之曾孫也。乾隆丙辰薦舉博學鴻詞。官至河南禹州知州。愚山嘗自編年譜。散軼不可復得。蘗齋因其父隨村瑣所編詩文目錄。益以誌狀碑版之文。編爲是譜。以繼先志。杭堇浦世駿序之。謂後人誦先生之詩。讀先生之書。卽是譜以知先生之爲人。而以論其世。先生之梗概。亦大略可觀矣。前又有小像及贊。并湯潛庵斌所撰墓誌銘。

陸清獻年譜一卷。嘉慶庚辰重刊本。

國朝楊開基訂定。開基、號惕齋。金山人。按清獻年譜不下數種。而周好生本最詳。最後吳氏定本出。更爲詳備。然差誤間有。至家藏原本。爲清獻子姪輩所輯。雖所載甚約。頗少差誤。其孫申憲重謀付梓。惕齋因爲增入從祀晉爵錫謚諸典。更加校訂。鏤板以行。冠以乾隆二年諭祭文。乾隆三年御製碑文。及乾隆丙寅雷鉉序。申憲識語。又有乾隆壬申惕齋序及辨誤五條。至嘉慶庚辰。其族曾孫光宗。又爲之重刊云。

洪文惠公年譜一卷。洪文敏公年譜一卷。孱守齋所編年譜本。

國朝錢大昕撰。大昕、字曉徵。號辛楣。一號竹汀。嘉定人。乾隆甲戌進士。官至少詹事。南宋洪文惠。適暨其弟文安。遵、文敏。邁、同以詞科起家。並稱爲三洪。乃竹汀補撰年譜。獨遺文安。未喻其故。兩譜皆就二洪所著書中。摺摭成編。閒或參以他籍。端末頗具。惟其于文敏譜內野處類稿二卷。并自序云。竟係之紹興二十四年下。殊屬舛誤。此種實係無知書賈。割取朱松齋集首次二卷。僞立書名。以湊入名賢小集中。非文敏當日自編之詩也。竹汀十駕齋養新錄。頗著疑詞。而于此忽又不白別之。何也。

陸放翁先生年譜一卷。孱守齋所編年譜本。

國朝錢大昕撰。南宋陸放翁詩文存有一百三十七卷。其生平出處大略。具見于斯。其詩文爲南渡大家第一。與北宋之東坡。並稱蘇陸。顧東坡有譜。而放翁獨無。殊爲闕典。竹汀因就其全集。采其事

蹟。爲是譜。固當與王伯言東坡年譜並垂不朽矣。同時趙雲崧亦著有放翁年譜。敘述較詳。恐不及此編之簡要云。

深寧先生年譜一卷。辱守齋所編年譜本。

國朝錢大昕撰。王深寧應麟在宋元間。屹然爲當代文獻。著書數十種。具有條理。兼有漢學崖略。迄今學者得其端緒。理而董之。遂成全書。實深寧爲之先河也。竹汀因根據羣書。撰爲是譜。以誌景仰之意云爾。

弇州山人年譜一卷。辱守齋所編年譜本。

國朝錢大昕撰。明嘉隆間。王弇州世貞著有四部正續稟三百八十一卷。其一生出處。備見于其稿中。竹汀卽從其稿。采摭事蹟。分年件繫。頗不鄰于支蔓。又案弇州與王元馭錫爵同姓。同時而異望。一爲瑯琊。一爲太原。兩家世澤綿遠。代有聞人。竹汀又嘗作二王氏世系表。今未之見。

戴東原先生年譜一卷。經韻樓叢書本。

國朝段玉裁撰。玉裁仕履見書類。東原受業于江慎修。故學有淵源。青出于藍而勝于藍。生平以著述爲事。其書滿家。宦雖不達。而立言自足不朽。懋堂爲東原之門人。因撰是譜。卽以生平所著所校諸書。掇取大略。按年編次。末并記其遺言三十二條。皆懋堂平日所接聞于東原者。孰是譜以讀戴氏遺書。如行路者之有嚮導矣。

金粟逸人逸事一卷。原刊本。

國朝朱炎撰。炎、字桐川。號笠亭。海鹽人。乾隆丙戌進士。官阜寧縣知縣。是編爲其同邑張芑堂。燕昌而作。凡三十二則。冠以小像及贊。所載皆詩畫文玩。鼓吹太平之助。優游一室者之所爲。故曰逸事。金粟逸人芑堂自號也。書作于乾隆戊子。沈椒園廷芳爲之序。時芑堂年甫三十一。閱四十六年而歿。此數十年中。又不知增多少逸事矣。

岳廟志略十卷。嘉慶癸亥刊本。

國朝馮懋撰。懋、字玉圃。號實庵。元和人。乾隆戊戌進士。官至戶科給事中。實庵以明徐階等岳廟集四卷。徐給芳精忠類編八卷。其書罕見。而萬厯閒高舉、鄭繼芳合纂忠烈廟志八卷。又屬殘本。乃慎加蒐擇。纂成是編。恭錄御製詩文于卷首。下分祠墓、敕告、祀典、行實、詩詞、序記、軼事爲七門。內行實分三卷。詩詞分二卷。共爲十卷。其中偶有所見。爲之訂異同。剖真僞。頗有資于考證。曰志略者。體從簡質也。大都徵錄事實。以宋史本傳、章穎經進之傳爲主。而參之以岳珂金陀粹編、續編諸書。阮雲臺元序稱其不矜奇、不爭博。其得力于史例者甚深云。前又有自序及凡例。冠以圖像及廟墓二圖。

震川先生年譜一卷。三游齋刊本。

國朝孫岱撰。岱、字守中。崑山人。守中以汪堯峯琬譔次歸震川年譜。不傳于世。因攜摭舊聞。采本傳行狀行述墓志墓表。排纂事行譜。其年月事核文直。皆可徵信。兼仿宋黃帶所撰山谷年譜例。以詩文日繫編年之下。冠以世系像贊。其書作于乾隆戊申。錢竹汀大昕、汪少山照、王西泚鳴盛

俱爲之序。後有其子夏重跋。

黃忠節公年譜一卷。思遠堂刊本。

國朝陸樹勳撰。樹勳，字以誦，嘉定人。以誦與孫守中偕，同爲歸震川、黃陶菴鄉里。後進守中撰震川年譜，而以誦遂撰是譜。故體例諸屬相同，亦摭拾舊聞，排纂事行，條分件繫，按年以譜。凡見諸詩文者，悉標識之，得與其集相輔而行，皆考核精密，繁簡得中，博收而約取之，故信而有徵如此。冠以世系像贊，并恭錄御製題勝朝殉節諸臣錄詩及序于前。前又有乾隆甲寅錢竹汀大昕序，後有自跋及陶庵六世孫石跋。

阿文成公年譜三十四卷。嘉慶癸酉刊本。

國朝那彥成撰。王昶勘定。盧蔭溥增修。那彥成，號經堂，章佳氏，滿州正白旗人。阿文成，桂之孫。乾隆己酉進士。官至直隸總督。卒諡文毅。昶，字德甫，號述庵，乾隆甲戌進士。官至刑部左侍郎。蔭溥，字青浦，號南石，德州人。乾隆辛丑進士。官至體仁閣大學士。卒諡文肅。經堂取其祖文成公行事，撰成是編，俱就聖製文詩全集暨實錄、聖訓、國史方略諸書，凡與文成有涉者，卽爲纂入，故能裒然巨編，而于督師拓地、審案治河諸大端，尤能始終本末，縷述無遺。蓋文成之功，爲從來史冊所未有，而是編亦爲從來年譜所未有也。其體例雖仿自鄭叔明履澤鄭端簡年譜，故彼但錄端簡之奏疏詩文，苟盈卷軸，而此則皆采自聖製全集，官撰各書，足以徵信後世，而無疑也。述庵、南石皆文成門下士，又皆軍機舊屬，所記事實，俱見而知之者，故爲之勘定而增修之，以臻美備云。



東坡事類二十二卷。道光庚寅刊本。

國朝梁廷枬撰。廷枬、字章冉、順德人。是編取蘇文忠事蹟散見於羣籍者，蒼萃成編。凡分十七類。曰總類，曰親屬，曰知遇，曰服官，曰嫌怨，曰文學，曰交友，曰日用，曰器物，曰遊覽，曰遊戲，曰幻異，曰技藝，曰方外，曰詩文，曰考證，曰評論。其總類止錄史傳墓志兩篇，故無子目。以下每類共分子目六十七。自正史以迄說部詩話，及節引本集之事，因文見者，每條明著書名。至一事而互有同異，則或以所主分歸各類，或數條彙歸一處，使易參稽，不復更爲攷證。其或傍及他人他事，與此書兩無關涉，又或連載詩文而事行反晦者，均以意節之。前有同時何仁錫序，稱其于先生之逸事，與其文章風節，凡官之所以黜，黨之所以分，交遊之所倡酬，仕宦之所敷歷，莫不綱舉目張，若指掌，若列眉矣。其人工于纂事，前又有例目一篇。



# 鄭堂讀書記卷二十三

## 史部九

### 傳記類二

#### 總錄

高士傳三卷。漢魏叢書本。

晉皇甫謐撰。謐、字士安。自號元晏先生。安定朝那人。嘗舉孝廉不行。四庫全書著錄。隋志作六卷。舊唐志作七卷。新唐志、讀書志、書錄解題、通考、宋志俱作十卷。案作六卷七卷。當屬分析之異。至作十卷。則不可解矣。前有自序。謂采古今八代之士。身不屈于王公。名不耗于終始。自堯至魏。凡九十餘人。雖執節若夷、齊。去就若兩、龔。皆不錄也。案晁氏稱九十六人。而東漢之士居三之一。與序合。陳氏稱自被衣至管寧。惟八十七人。與序不合。蓋兩家各據所見之本。故不相同。攷續博物志。止稱七十二人。太平御覽所收亦止七十一人。是爲士安原本。今此本以御覽所引核之。其出于嵇康高士傳者。凡十人。出於後漢書者。凡十人。當由後人雜取嵇康諸書以附益之。而并改原序七字爲九字。非士安之舊矣。然晁、陳所見本亦如此。或出於北宋人編定也。祕書二十一種亦收入之。說郛所載。止節錄爲一卷云。

古列女傳七卷。續列女傳一卷。小讀書堆影宋刊本。

漢劉向撰。續傳則不知誰作。向、字子政。本名更生。楚元王之後。以父任爲鞏郎。歷中壘校尉。四庫全書著錄。漢志儒家類載向所序六十七篇。注云。新序、說苑、世說、列女傳、頌圖也。除諸書數之。卻得七篇。隋志始作十五卷。曹大家注。新唐志同。蓋分析爲十四卷。而併續傳一卷爲十五卷也。舊唐志止作二卷。顯然字誤。讀書志始分作古列女傳八卷。續列女傳一卷。通考同。書錄解題。宋志俱併作古列女傳九卷。且皆併注爲卷。是本作七卷。則又取頌一卷分綴于各傳後也。然無大家注。豈其注至宋已佚歟。其書分母儀、賢明、仁智、貞順、節義、辯通、孽嬖七目。計一百四則。各有頌義。續傳則不分目。計二十則。而無頌義。至續傳作者。曾子固以爲班昭。晁子止以爲項原。皆無徵不信。存而不論可也。是編爲內訓所須。非尋常傳記可比。古今相傳。本無闕佚。其卷數之異。同當頌義及注分合之故爾。此本爲元和顧抱沖之達。得宋槧本重雕。並存嘉祐八年長樂王回序。及曾鞏目錄序。嘉定甲戌武夷蔡驥新編目錄。後有嘉慶元年抱沖重刻跋。其弟澗黃千里考證一卷。并考證跋。

襄陽耆舊記三卷。心齋十書本。

國朝任兆麟訂。兆麟、字文田。號心齋。震澤人。晉習鑿齒撰。鑿齒、字彥威。襄陽人。官至滎陽太守。案隋志載襄陽耆舊記五卷。習鑿齒撰。新舊唐志俱同。惟記作傳。崇文目、地理類書錄解題亦俱作傳。讀書志、通考宋志俱同。隋志作記。晁氏云。前載襄陽人物。中載其山川城邑。後載其牧守。隋經籍志曰耆舊記。唐藝文志曰載舊傳。案載字當是耆字之誤。通考同。觀其書。紀錄叢勝。非傳體也。名當從經籍志云。此本前有明萬曆癸巳陸長庚舊序。稱襄陽耆舊傳。紹熙初。太守吳瑀刻於郡齋。泯滅久。郡

無得而覲焉。宣城胡價初得于臨海。梓以歸。前載人物。中載山川城邑。後載牧守云云。是價初梓與晁氏說合。當屬宋人屬本。而是本止三卷。前二卷爲人物。凡三十二人。後一卷爲牧宰。凡十人。文田序稱家藏一册。前神宗時郡齋刊本。不載山川城邑。世尠行本。脫譌頗多。今爲補正數處。以備史傳記一家。則又與長庚所序胡刊本不合。夫文田所藏亦卽胡本。疑原本已亡。其山川城邑二卷。陸氏但據晁氏說而著之。而未核及本書。明人之麤率。往往如此。不足異也。說郛所載一卷。僅十八人。蓋陶氏所刪節云。

孝傳一卷

漢魏叢書本。

舊題晉陶潛撰。潛字元亮。一名淵明。潯陽柴桑人。義熙二年官彭澤令。入宋不仕。世號靖節先生。是編仿孝經章次。分列天子諸侯卿大夫士庶人五等之孝。而於天子下繫虞舜夏禹殷高宗周文王諸侯下繫周公魯孝公河間惠王卿大夫下繫孔子孟莊子。穎考叔士下繫高柴樂正子春孔奮黃香庶人下繫江革廉範汝郁殷陶。總爲傳贊五篇。卽從淵明集所附聖賢羣輔錄中錄出。文格不類晉宋閒人。不知何時人所依託。然天子篇有以孝烝烝句。足以證書僞孔傳克諧以孝爲句。烝烝又爲句之非。卿大夫篇所稱孝乎惟孝友于兄弟二句。足以證君陳篇之譌。并可證論語集注之誤。正末可。以其僞撰而忽諸。

卓異記一卷

說郛本。

舊題唐李翱撰。四庫全書著錄。新唐志作陳翱。注曰憲宗時人。宋志作陳翰。注曰一作翱。而舊本相

傳則題爲李翱。前有開成五年自序。書中記及昭宗。係李翱、陳翱以後事。其爲依託無疑。所載凡二十六條。皆記唐一代君臣盛事。故曰卓異。普祕笈、歷代小史均收入之。

英雄記鈔一卷。漢魏叢書本。

魏王粲撰。粲、字仲宣。高平人。爲丞相掾。賜爵關內侯。四庫全書存目作漢末英雄記一卷。隋志雜史類作漢末英雄記八卷。注云殘闕。梁有十卷。新舊唐志雜史類俱作漢書英雄記十卷。至晁氏以後諸家皆不著錄。則其佚久矣。王鳳洲世貞雜鈔三國志裴注。佐以他書所引。錄成一卷。凡四十四人。雖不免有所舛漏。然能稍具古書崖略。惜其不著出處。萬不及今人輯錄者之精密也。

紹興十八年同年小錄一卷。寫舊本。

不著編輯者名氏。乃宋王佐榜進士題名錄也。四庫全書著錄。宋志載樂史登科記三十卷。又二卷起建隆至宣和四年。崔氏登科記一卷。不知作者。洪适宋登科記二十一卷。書錄解題載李椿中興登科小錄三卷。俱已不傳。傳者惟寶祐四年榜。以文文山陸君實謝疊山三公而傳。而是榜則以朱文公名在五甲第九十而傳也。前載紹興十七年手詔。及次年策問。次載執事各官姓名。又次載進士姓名。字號。生年月日。三代鄉貫。凡一甲十人。二甲十九人。三甲三十七人。四甲一百二十二人。五甲一百四十二人。特奏名一人。案是科特奏名四百五十七人。而此僅存一人。據提要原本佚闕。又提要稱執事官姓名。後尚有進士榜名。并稱。又有附錄。記董德以下三十二人之事。而狀元王佐等三人對策之語。亦載其略。不知何人所記。疑宋、元相繼增益。非出一人之手也。是本後有用弘治刻

本校一道一行。而無進士榜名及附錄。或所據別是一本歟。

伊洛淵源錄十四卷。嘉靖己丑刊本。

宋朱子撰。朱子仕履見禮類四。四庫全書著錄。宋志及宋志補俱失載。朱子嘗取周程張子之書。輯爲近思錄。以示當世。既又慮夫世之學者。徒得其言而不得其所以言。乃復取其平生出處履歷之詳。以及其師友之所授受者。萃而錄之。凡四十有六人。皆本各家事狀墓誌文集語錄諸書而成。蓋卽其精神心術之所寓者。從此道學一派宗旨定於是書。宋史之分道學。儒林二傳。亦據此書爲定論也。前有元至正癸未昭武黃清老、趙郡蘇天爵二序。後有至正九年永嘉李世安序。又有明成化癸巳孝感張瓚重刊序。

五朝名臣言行錄前集十卷。三朝名臣言行錄後集十四卷。皇朝名臣言行續錄八卷。四朝名臣言行錄別集上十三卷。別集下十三卷。皇朝道學名臣言行外錄十七卷。道光辛巳歙縣洪氏續學堂刊本。

前集後集。宋朱子撰。續錄以下。李幼武所補編。幼武、字士英、廬陵人。四庫全書著錄。無五朝三朝皇朝四朝等字。別集上下總作二十六卷。外錄作外集。不標道學二字。蓋據明張氏評閱本。是本則據宋槧本重刊也。讀書附志總作十二朝名臣言行錄七十二卷。案總數當作七十五卷。字之誤也。書錄解題通攷俱止載朱子八朝名臣言行錄二十四卷。而不及士英所補。宋志始各爲志之。云朱熹五朝名臣言行錄十卷。又三朝名臣言行錄十四卷。四朝名臣言行錄十六卷。四朝名臣言行續錄十卷。注云。并不知何人編。雖爲分志。而卷數卻不合。且以三朝名臣言行錄上卽著一又字。以爲

何人所編。又不載及理學外錄。亦不足據也。朱子以近代文集及記事之書。所載北宋名臣言之蹟。多有補於世教。因撮取其要。聚前後兩集。并爲之序。又有寶祐戊午廬陵李居安序。前集自太祖至英宗五朝。凡五十五人。附三人。後集自神宗至徽宗三朝。凡四十二人。附二人。所錄善善長而惡惡短。故趙普、王安石亦載之。誠不免後人之指摘也。至士英所編續錄。凡二十九人。皆在北宋之末。所以補後集之遺也。前有景定辛酉浚儀趙崇陞序。別集上下均中興四朝諸臣。凡六十五人。外集三十八人。附六人。冠以道統傳授圖。則又伊洛淵源錄之重儻也。又有伊川以下八像。更俗不可耐矣。此本爲洪鈐庵鑿得宋麻沙重雕明溪重刊本。元和顧澗蕢千里爲之錯簡。譌文更釐糾正。卷前有鈐庵刊序。後有千里跋。別有明張受先采所評閱本。俱有圈點。與四庫著錄本同。附記于此。

澤熙薦士錄一卷 函海本。

宋楊萬里撰。萬里、字廷秀、吉水人。舉進士。孝宗時。召爲國子監博士。後以寶文閣待制致仕。卒進寶謨閣學士。謚文節。澤熙乙巳。誠齋爲吏部郎中時。王季海爲丞相。一日。季海問誠齋云。宰相何最急先務。誠齋答薦士爲先。因呈薦士錄。凡六十人。而前以朱文公、袁仲機爲稱。足見知人之明。其餘諸公各有評論。言皆簡而當。此卽今之薦官考語之祖也。李雨邨調元序。謂山公啓事不可得見。存此以爲持衡秉鑑之法云。

錢塘先賢傳贊一卷 知不足齋叢書本。

宋袁詔撰。詔、字彥純。慶元人。淳熙十三年進士。官至參知政事。贈太師越國公。四庫全書著錄。寶慶丙



戊彥純知臨安府時。以所屬先賢三十九人請于朝。立嗣于南山。少北新隄之上。額曰旌德觀。且爲之傳及贊。計得全節之士。自許由以下三十四人。婦女之以孝烈著者五人。所記生平大概。俱采摭郡志。旁搜史籍而成。於宋代諸傳。則多本之國史。故與宋史頗相脗合。詞亦古雅可誦。前有元至正丙戌班惟志重刊序。并附錄彥純奏疏。及同時王暨旌德觀記。

桐陰舊話一卷。說鄂本。

宋韓元吉撰。元吉、字无咎。宰相維之元孫。以任子仕歷龍圖閣學士吏部尙書。嘗居廣信溪南。自號南澗居士。四庫全書存目。解題、通考、宋志俱作十卷。陳氏云。記其家世舊事。以京師第門有桐木。故云。然元明以來。久無全書。此本所記韓億、韓綜諸人雜事。僅十三條。蓋從諸書鈔撮而成也。續百川學海、說海、歷代小史則又從陶氏書鈔入云。

慶元黨禁一卷。知不足齋叢書本。

不著撰人名氏。宋志及宋志補俱不載。四庫全書著錄。從永樂大典錄出。前有灑祐乙巳自序。稱爲滄洲樵川樵叟。所錄首列僞黨宰執四人。待制以上十三人。餘官三十一人。武臣三人。太學生六人。士人二人。共五十九人。並見于當時臺諫章疏。又從李秀巖朝野雜記錄出。攻僞學人三十六人。俱略注其仕籍于下。而後敘其始末。最爲詳明。蓋有慨乎其言之也。是本從文淵閣寫本重刊。並恭錄御題慶元黨禁詩冠于卷首。

昭忠錄一卷。墨海金壺本。

不著撰人名氏。以其書攷之。蓋宋遺民之所作也。四庫全書著錄。錢氏補元志亦載之。是編皆記宋末死難諸臣及其士女。自紹定辛卯元兵克馬嶺堡。迄于崖山之覆舟。凡一百三十人。文文山、謝疊山等入元以後死者。亦列其中。先標姓名官爵于前。而後記其實事。俱隨時敘次。爲宋史所失載者甚多。此可以補宋史之闕。并可以訂證宋史之參錯焉。柯氏宋史新編忠義傳較原書獨詳。其卽取材于斯乎。

萬柳溪邊舊話一卷。知不足齋叢書本。

元尤玘撰。玘、字君玉。號知非子。自稱尤表之後。四庫全書存目。是編皆記尤氏先世事。凡四十六條。所采宋事。大都史本之舊。至其奇聞軼事。皆足補史傳志乘之缺漏。則此書之裨益。見聞匪淺矣。獨所謂萬柳溪者。徧攷不知其處。以意會之。當卽梁溪。題曰舊話。蓋在元中葉以後。追記先世在宋時事也。未有君玉曾孫實、七世孫晉二跋。是書在明嘉靖中有刻本。近則大率傳鈔流布。鮑滌飲延博得舊鈔本。屬朱青原文藻勘定。刊入叢書。青原并爲之跋。

宋遺民錄一卷。順治乙酉刊本。

不著編輯者名氏。四庫全書存目。未有洪武四年春二月十九日題於會試之對讀所一行。不知所題者何人也。又有一行。稱乙酉夏六月借嚴二仲木本陸甥鈔。當出於毛子晉所題。因卽以是書附刻于忠義集之後者也。首載謝皋羽翱冬青樹引。并張孟兼丁治注。載皋羽寄方韶卿屬一律。以下卽韶卿及迺賢、李吟山、王學文、梁棟、林德暘、黃潛、吳師道諸人之詩。并詞三闋。而棟

及德陽之作獨多。餘不過一首二首而已。然諸人詩詞各自著題。非爲皋羽而作也。未載皋羽登西臺慟哭記并注。及孟兼詔卿二跋。韓性題唐肅詩。此書或元人所編。或明人所集。均不可攷矣。後程篁墩襲其名。別撰皋羽及王炎午、唐珏三子者之事。雖較此書詳且十倍。而此本所藏之詩文。未見全錄也。

浦陽人物記二卷。知不足齋叢書本。

明宋濂撰。濂仕履見正史類。四庫全書著錄。明史藝文志亦載之。潛溪以浦陽一邑人物。載于洪氏郡志。朱氏縣志及謝氏浦汭先民傳者。皆屬非是。于是上稽正史。旁采志乘。下搜各家譜牒誌銘之作。并其當身所稔聞確見者。分爲忠義、孝友、政事、文學、貞節五門。合二十九人。各爲傳贊。并于各門爲之總論。其文奮迅而感慨。微婉而精深。有新五代史之遺意焉。其成書本在元時。故有至正十年鄭濤、戴良兩後序。後人編潛溪集。祇錄其論贊。故別本仍自單行。鮑氏所以刊入叢書。浦江戴東山殿泗復爲後序。據提要本有附錄宋進士題名一篇。東山謂其缺軼尙多。旣非舊本。亦不復補列云。

明洪武四年進士登科錄一卷。藝海珠塵本。

不著編輯者名氏。乃明洪武辛亥第一次開科錄也。先列制策。次列執事各官。次列榮恩次第。次列諸進士。凡一甲三名。二甲十七名。三甲一百名。俱詳其籍貫年歲。所治何經。次詳其三代母妻。鄉會名第。及所授官職于名下。一甲首名授員外。二三名及二甲授主事。三甲授縣丞。其制已較唐宋爲

優。然卽此二百人中。卓卓可稱道者何少也。大都八股不足以得人。其首科已如此矣。攷之宋紹興。寶祐二錄。以朱文公文信國諸人而傳。不知是錄因何而傳之至今也。殆以首科之故歟。

伊洛淵源續錄六卷。嘉靖己丑刊本。

明謝鐸撰。鐸、字鳴治。黃巖人。天順甲申進士。官至禮部侍郎。謚文肅。四庫全書存目。鳴治以朱子之遺言緒論散見六經四子者。固已家傳人誦。獨其授受源委。與夫出處履歷之詳。窮鄉下邑之士。或所未究。于是規仿伊洛淵源錄之意。具錄黃勉齋所撰行狀。與其師友稱述之間。凡二十有一人。定爲續錄六卷。大抵皆南宋人也。當其著是書時。已在明之中葉。而不及元代一人。蓋亦不出門戶之見矣。前有成化庚子自序。後有嘉靖己丑臨海高賁亭重刊跋。

宋遺民錄十五卷。知不足齋叢書本。

明程敏政撰。敏政、字克勤。號篁墩。休寧人。成化丙戌進士。官至禮部右侍郎。四庫全書存目。明史藝文志亦載之。篁墩以宋王鼎翁炎午、謝皋羽翱、唐玉潛珏三子者之事。名不載于史傳。而其平生著述又多淪喪。獨其倡和稱述之間。見於諸家別集中者。猶可考也。因哀輯以傳。凡王鼎翁一卷。謝皋羽四卷。唐玉潛一卷。又附以其一時意氣相與之人。凡張毅父宏毅、方韶卿鳳、吳子善思齊、龔聖與開、江大有元量、梁隆吉棟、鄭所南思肖、林景曦德暘八人。人各一卷。未復附以宋遺事一卷。專記元順帝爲宋瀛國公子之說。蓋將藉是以慰夫三子者不忘宋之心于地下。則可耳。以言乎公以信後世而無疑。則未見其然也。前有成化己亥自序。後有嘉靖乙酉休寧程會、嘉靖

癸巳竹里老人不著名氏。二跋。此本間有闕佚。鮑淥飲據嘉靖中休寧程確齋會等刊本校補。俱注明于其下云。

掾曹名臣錄一卷。煙霞小說本。明史藝文志有王鴻儒掾曹名臣錄一卷。

明王瓊撰。瓊、字德華。號凝齋。太原人。成化丙戌進士。官至吏部尙書。謚恭襄。正統癸酉。凝齋方官南京戶部侍郎。兼攝尙書。陰觀諸司掾吏。有知琴書可教誨者。因錄明以來名士出于掾曹至顯宦者以示。所錄劉敏、李友直、徐晞、楊時習、況鍾、平思忠、胡鼎福、王堂、曾仍、劉本道、王愷、平安仁、李質、凡十三人。各爲之傳。前有自序。續說郭亦收入之。四庫全書存目作掾曹名臣錄一卷。凡劉敏等九人。續集一卷。凡劉本道等四人。係寧波范氏天一閣藏本也。

續吳先賢贊十五卷。明刊本。

明劉鳳撰。鳳、字子威。長洲人。嘉靖甲辰進士。官至河南按察使僉事。四庫全書存目。明史藝文志亦載之。是編專輯蘇州一郡明代人物事蹟。各繫以贊。前六卷。俱以時代序次。不分門目。後九卷。則分節義、死事、孝友、儒林、文學、辟命、隱逸、藝事、道術、寄家十門。而獨不紀列女。自序謂婦人之節。抑或有女教焉。然無得而紀者。以貞一自其恆範。自非有姜嫄、太任之德。慶流無窮。則雖梁高、魯寡。亦所不列。自節義以上。不爲題目者。所以效于用。亦各因時。或可以概之也。案是書既稱先賢。自不得錄及列女。此最允當。然前七卷所列高啓、楊基諸人。真文學中人物。乃必別而出之。亦未得其宜也。至其持論多舛。紀事又多紕繆。而文辭刻意造句。晦澀彌甚。此則學李滄溟而失之者。善乎朱竹垞之詆之。

曰吳趨士風清嘉。不意出此鈍漢也。見靜志居詩話。末載吳縣魏學禮序。又有一序。自稱其名曰水。而刊版偶闕首行。不知其姓氏爲誰矣。

續吳錄二卷。明刊本。

明劉鳳撰。子威既著續吳先賢贊。猶恐搜引未盡。或時時放失。且憫夫故家遺俗之日就湮微也。是當兼著之者。因復纂輯是書。分條記載。以補先賢贊之所未及。故于節婦貞女記之獨詳。至其瑣猥妄誕之事。亦追憶一二。所以自比于說家者流也。明以吳張勃有吳錄。故稱續云。前有自序。

嘉靖以來內閣首輔傳八卷。借月山房彙鈔本。

明王世貞撰。世貞仕履見雜史類。四庫全書著錄無內閣二字。明史藝文志亦同。蓋張若雲所據本有之。爾前有自序。稱余所述閣臣。沿起輕重始末。已具年表中。指身山堂別集百官表。高帝之罷設丞相。著爲甲令。然卒避名而陰操其實。以至於極重不可反者。嘉靖入紹。歸政內閣。相形成而首次遂大分。故及耳目之確者著之。曰嘉靖以來首輔傳。蓋至嘉靖而有相與首也。曷言輔。避相也。諸爲次者。及與連者。附志其中。以上序文。案所紀乃世宗、穆宗、神宗三朝首輔事蹟。而閒以他人事蹟附之。凡楊廷和、將冕、毛紀、黃宏、楊一清、張采、敬、議禮諸臣附。李時、夏言、翟鑾、嚴嵩、徐階、李春芳、高拱、張居正。張四維、申時行附。一十四人。各爲之傳。并爲總論。俱駭析靡遺。評論極允。而敍次諸人事蹟。亦頗詳贍。有法。諸人俱具明史。而此較詳者。蓋史傳卽從是書刪削而成。一旦以簡潔爲貴。不比私家紀載。可以纖悉畢具也。故雖王錫爵女得道仙去之說。亦因有論劾錫爵者。而附見居正傳中云。若雲旣

據文瀾閣本冠以提要而猶存內閣二字亦其疏也。

弇州史科前集三十卷。後集七十卷。萬曆甲寅刊本。

明董復表編。復表、字章甫。華亭人。前集三十卷。四庫全書存目。明史藝文志雜史類。於王世貞明野史彙一百卷下注云。萬曆中董復表彙纂諸集爲弇州史科。凡一百卷。案章甫以當時史學之富。無踰弇州而不及成史。一二梓行之者。漫置詩文集。中卒爲詩文所掩。其他傳錄。又以避忌祕之。因揭而出之。與諸祕錄彙爲此纂。前集凡表序二卷。考志十六卷。世家四卷。傳八卷。後集凡傳八卷。志狀碑表故實十三卷。序記一卷。吳往哲像贊四卷。碑版雜記一卷。劄記題跋一卷。章疏議策二卷。國朝叢記六卷。筆記二卷。觚不觚錄一卷。序說一卷。皇明三述二十卷。史奕考誤十卷。總一百卷。雖皆從文集說部中裒合而成。而後集所載。俱非史傳體。故別出之。不以亂前集也。然祇鈔撮之勞。無所考證。前有李維楨、陳繼儒二序。并自撰前後集二引。

今獻備遺四十二卷。原刊本。

明項篤壽撰。篤壽、字子長。秀水人。嘉靖壬戌進士。官至兵部郎中。四庫全書著錄。明史藝文志亦載之。初袁胥臺表編次明代名臣事蹟。起自明初。迄于正德。而爲之傳。至子長復取其書。稍加芟翦。各附論斷。以成是編。自公卿將相。烈士才人。入傳者凡二百有四人。敘述詳贍。用意良勤。而于委巷叢談。幽葩俚雜。讒夫嫁禍之語。諛墓媚竈之篇。刊落殆盡。良可考信。以較雷必進禮列卿紀。焦弱侯城獻徵錄所載諸人。此爲得其要領矣。其不及嘉靖以來名臣者。以袁氏書所本無。子長亦不及增入。

也。然袁氏書明史藝文志不載。則其佚已久。而是書巋然獨存。是實有愈于袁氏書者在矣。前後各有萬麻癸未自序。

貧士傳二卷。寶顏堂祕笈本。

明黃姬水撰。姬水、字漳甫。吳縣人。嘗會之姪。四庫全書存目。明史藝文志。焦氏經籍志亦載之。前有自序。稱癸巳之春。青陽臥病。乃就榻上。徐爲編摩。姬周迄今。凡得七十五人。務皆畢老無榮。斯登芳簡。倘先微後達。老乏少殷。有一朝之遇者。皆所未遑也。始之敘述。繼以頌揚云云。蓋當嘉靖十二年。漳甫客病時所作。以寓其無聊之意也。惟其率爾而成。故漏略處頗多。然必以仲尼三弟子及莊列、鶡冠子亦列其中。未免太爲貧士生色矣。後有嘉靖辛亥其諸父嘗會序。續說郛亦收入之。

明崑山人物傳十卷。原刊本。

明張大復撰。大復、字元吉。崑山人。與歸有光同時。四庫全書存目。是書舊題梅花草堂集。而其子目則曰明崑山人物傳十卷之末。又有崑山明宦大傳一目。蓋初意編以入集。既而別無詩文可載。惟此十卷之書也。其書皆述崑山一邑自洪武迄萬麻先哲行事。敘論成傳。凡三百餘人。其閒父子兄弟。略仿史體。因類附見。未附官于是土者。凡八人。大要嚴覈耳目所及。與其家譜牒所載。乃至贈遺弔挽篇什。編成是書。其敘述頗爲雅潔。而品論尙欠平允。以較方時舉崑山人物志。亦伯仲之間耳。

小隱書一卷。硯雲乙編本。

舊題敬虛子撰。不著名氏。又號西邨畸人。前有嘉靖庚申自序云。偶披古人行事。得會心者若干傳。



閒比事附之。各屬詞贊之。總爲一帙。曰小隱書。其目錄後又有例云。傳凡三十。則蓋著閒退者之所適也。前許策定路歧也。夷皓正根宗也。陶郃標趣味也。終于順昌山人傳。自桃花源記。必若此方得。以諸小隱之願也。今案其書于各傳下。閒引雜書所記之人。以爲比類參觀。不僅此三十人。其曰小隱。當取王康琚詩小隱隱林藪之意。蓋借以詆當時之以山人而干謁者爾。

古今女範四卷。萬曆壬寅刊本。

明黃尙文編。程起龍寫圖。尙文、字希周。起龍、字伯陽。俱休寧人。是編上溯成周。近及明代。列女之可爲師範者。分聖后、母儀、繼母、孝女、賢女、辨女、文女、武女、貞女、烈女十門。凡一百二十人。前列圖。後列事蹟。俱出史傳。小學故事。諸書所載。閒有附錄。亦出明一統志及耳目所親觀。旌獎者。所繪諸圖。亦祇以意爲之。不必有所規仿也。以此借閨門之循覽。亦未必無小補云。前有凡例。及萬曆壬寅程涓、黃惟兆二序。後有吳從龍跋。

京省人物考一百十五卷。明刊本。

明過庭訓撰。庭訓、字爾韜。上海籍。平湖人。萬曆甲辰進士。官應天府府丞。版心作本朝分省人物考。明史藝文志作直省分郡人物考。專輯明一代人物小傳。而分省分郡以繫之。始于洪武。以至萬曆初元。業經物故。見聞有據者。始爲采入。但主褒善。寧恕無苛。全收節取。期于賅博。凡北直十卷。南直三十一卷。浙江十五卷。江西十三卷。福建六卷。湖廣八卷。河南十卷。山東五卷。山西、陝西各四卷。四川、廣東各三卷。廣西、雲南、貴州各一卷。或采之實錄。或采之家乘野史。或從吾學編。列卿紀。名臣言。

行錄、獻徵錄與各省通志等書。每傳詳者至十萬餘言。略者不過數十行數行。大都因其舊文。稍加潤色。閒有事不盡覈。人不盡愜。俱沿襲之誤。未及改正者也。前有自序。凡例總目。每卷各有目錄。又有毛一覽、熊膏二序。

安危注四卷。原刊本。

明吳姓編。姓、字鹿友。號專愚。興化人。萬曆癸丑進士。官至禮部尚書東閣大學士。四庫全書存目。專愚以漢陸賈有天下安注意相。天下危注意將之言。因備載千數百年之將相。以身繫天下之安危者。而論次其事。凡漢二十五人。晉九人。唐二十三人。宋二十八人。而不錄魏、吳、南北朝、五代。蓋以安危之勢。域在偏隅。不關諸天下也。夫必從天下論其勢。而又必求之身。都將相之人。則是書所以握天下安危之機者。體氣大而措注遠。誠治平之龜鑑也。前有寶應喬可聘、興化李清二序。後有其子先復二跋。

壽考傳三卷。心齋十書本。

明陳懋仁撰。懋仁、字善功。嘉興人。萬曆時人。明史藝文志著錄。其書皆記自古以迄北宋壽考者。分帝王、國老、庶老各一卷。仿劉更生列女傳體。各係以贊。帝王凡十三人。國老凡十七人。庶老凡十九人。世無行本。任文田得之張犀芋家。其從子璋請付諸梓以壽世。前有吳中女士江碧岑珠序及贊。未有文田跋及璋所撰贊。

列女傳十六卷。知不足齋藏版本。

明汪氏增輯仇英補圖。汪氏佚其名。新安人。英、字實甫。號十洲。長洲人。案明高皇后以劉向列女傳宜加討論。儒臣承詔輯爲三卷。其書世罕得見。汪氏因增輯爲是編。其紀年至萬曆癸酉而止。其紀述近事。則徽州一郡居多。又汪氏程氏爲獨多。於向之本書。去其頌義。而繫以己說。并刪去孽嬖一門。自有虞二妃以迄明之熊烈女。凡三百十二則。不分門目。惟以時代爲次。雖則變亂大書。而條理尙屬井然。十洲各爲補圖於前。繪畫極工。刮版既竣。未及印行。鮑淥飲延博購得舊版。其增輯者之名。已不知誰何所刊去。亦嘗徧攷之。而卒未得也。前有乾隆己亥盧抱經文昭序。

王謝世家三十卷。天啓壬戌刊本。

明韓昌箕撰。昌箕、字仲弓。烏程人。崇禎癸酉副榜。四庫全書存目。仲弓取江左王謝二氏見于史傳者。分派纂輯。王氏分四派。曰瑯琊派。太原正派。太原支派。太原別派。凡二十二卷。謝氏惟陽夏一派。凡八卷。遠溯漢末。迄于陳代。其史傳有一人而彼此互見。兩三傳者。止擇其敍議詳雅者存之。攷之他書事蹟。有本傳所不載者。卽條附于本傳後。其有史所不載。而他書可攷者。亦爲補傳。冠以譜系圖。及目名攷。其所采輯。尙屬原文。而一概不著所出。惟各綴圈點批語。仍屬明人結習。其作書之旨。蓋以明之世族類多敗德。故作此以教導之歟。前有天啓壬戌自序凡例。

欽定勝朝殉節諸臣錄十二卷。嘉慶丁巳浙省刊本。

乾隆四十一年奉敕撰。是編凡專諡諸臣一卷。共二十六人。附入祠士民十八人。通諡忠烈諸臣一卷。共一百十三人。附入祠士民八人。通諡忠節諸臣一卷。共一百八人。附入祠士民十八人。通諡烈愍諸

臣二卷。共五百七十四人。附入祠士民六十二人。通諡節愍諸臣三卷。共八百四十三人。附入祠士民八十七人。入祠職官一卷。共四百九十五人。附入祠士民三十七人。入祠士民二卷。共一千四百九十四人。自通諡以下。俱分封疆、甲申、福王、唐王、魯王、桂王、寇難各殉節七目。又建文殉節諸臣一卷。共一百二十八人。附入祠士民十六人。則分專諡及通得諡九十九人。諡忠烈、忠節、烈愍、節愍。暨入祠職官、士民七目。職官十六人。士民十三人。大凡得諡者一千七百六十三人。無諡者二千二百六十四人。共四千二十七人。人各錄其事蹟爲傳。皆就明史及通鑑輯覽所載。詳加摘錄。凡夫歷經官修之大清一統志。及各直省通志。亦酌加參考。以闡明高宗純皇帝褒崇節烈。獎卹遺芳。扶植綱常。垂教萬世之至意。此不獨身被易名之典者。共蒙優渥殊恩。卽或當日傳聞闕略。間有未發之幽潛。應亦無不正氣咸伸。漏泉同感矣。卷首冠以御題上諭及議疏提要。

五十輔臣傳。無卷數。舊寫本。

國朝曹溶撰。溶。字潔躬。號秋嶽。秀水人。明崇禎丁丑進士。官監察御史。入國朝。官至戶部侍郎。四庫全書存目作崇禎五十宰相傳一卷。沈季友攜李詩系作崇禎五十輔臣傳五卷。今以是本頁數核之。當別有分五卷之本也。案明莊烈帝自天啓七年八月卽位。迄于甲申三月之亡。首尾未盈十七載。而輔臣至五十人之多。其賢邪忠佞。清正貪鄙。備有其人。秋嶽曾仕崇禎朝七年。聞見最切。因作是書。人各一傳。或詳或略。皆載其有關係者。大抵與明史諸傳相出入。明史無傳者。其崖略又見於宰輔年表中。至于韓爌、孫承宗、李國樞、李標、劉鴻訓、成基命、徐光啓、錢士升、文震孟、賀逢聖、楊嗣昌、范

景文十二人。其傳獨闕。頗不可解。秋嶽又有五十輔臣編年錄一卷。見存目。已屬殘本。不及是編之完善也。

明儒學案六十二卷。慈溪二老閣刊本。

國朝黃宗羲撰。宗羲、號梨洲。餘姚人。前明御史黃尊素之子。康熙初。薦修明史。以老疾未赴。四庫全書著錄。梨洲以周海門。汝璧。聖學宗傳。孫鍾元。奇逢。理學宗傳兩書。尙多疏略。因輯是編。以有所授受者。分爲各案。其特起者。後之學者不甚著者。總列諸儒之案。凡崇仁學案四卷。白沙學案二卷。河東學案二卷。三原學案一卷。姚江學案一卷。浙中王門學案五卷。江右王門學案九卷。南中王門學案三卷。楚中王門學案一卷。北方王門學案一卷。粵閩王門學案一卷。止修學案一卷。秦州學案五卷。甘泉學案六卷。諸儒學案十五卷。東林學案四卷。葢山學案一卷。共六十二卷。冠以師說一篇。殿以附案五則。計共二百餘人。皆從文集語錄。纂要鉤玄。分別宗旨。如燈取影。未嘗襲前人之舊本也。其搜羅頗廣。俱能得其要領。而大旨總以姚江爲歸宿。蓋梨洲爲劉念臺門人。而念臺本姚江宗派。梨洲雖賢者。不免有門戶之見也矣。然于諸儒宗派。敘述詳明。故明史儒林傳。卽取之以爲定論焉。前有梨洲自識發凡八條。乾隆乙未。慈溪鄭性序。後有梨洲之孫千秋跋。提要本有仇兆繫序及賈潤所評。當別是一本也。

顧氏譜系考一卷。亭林遺書本。

國朝顧炎武撰。炎武、字寧人。號亭林。崑山人。四庫全書存目。是書詳考顧氏譜系而作。一辨得姓。

之本。二辨路史之誤。三辨顧氏並出吳郡。俱根據史傳。不同附會。後附本宗世系。仍斷自宋南渡時。始以謂余家本出吳郡而已。並非於遙遙華胄有所牽合也。以上顧說。敘述世系。後人尙其取法於斯。

施氏家風述略一卷。續編一卷。愚山全集附刊本。

國朝施閏章撰。

閏章。字尙白。號愚山。宣城人。順治己丑進士。官至江西布政司參議。康熙己未。召試博學鴻詞。授翰林院侍講。其續編則其子彥恪所撰也。彥恪。字孝虔。案宣城施氏。隱德已歷四世。至愚

山而大昌。因輯自高祖以下遺言瑣事。合得六十則。以爲是編。而於其祖尤詳。蓋皆以講學著也。前有尤悔庵侗、毛稚黃舒先二序。未有自跋。及李石臺泰來所撰其父訥傳。至孝虔復輯其祖若父兩代言行。又得四十六則。以續其後。使後人合而讀之。云。未有自序及梅勿菴文鼎書後。

社事始末一卷。藝海珠塵本。

國朝杜登春撰。

登春。字九高。號讓水。青浦人。順治壬辰拔貢生。官至處州府同知。明季張天如溥、周

介生鍾立復社。杜仁趾麟徵、夏彝仲允彝立幾社。兩社對峙。皆起于崇禎己巳。自謂昌明涇陽之學。以作東林之後勁也。彝仲固忠節之士。介生則爲僞順草詔。有獨夫授首。四海歸心。比堯舜而多武功。擬湯武而無慚德等語。龔芝麓攘爲己有。以謂介生想不到此者。讓水爲仁趾子。目擊社事。因詳記二社及他郡邑諸社始末。以爲是編。書成于康熙壬申。適當禁社之時。而猶作不逞之語。云。倘社局不振。悠悠終古。將復社。幾社之血脈一斷。則東林先生講學明道之血脈亦斷矣。可不懼哉。然

自識者觀之不值一笑而已。

古懽錄八卷。漁洋著述本。

國朝王士禛撰。士禛、字貽上、號阮亭。又自號漁洋山人。山東新城人。順治乙未進士。官至刑部尙書。諡文簡。四庫全書存目。是編據子史百家之言。上自唐虞。下迄明代。凡高人逸士之可尙友者。隱顯不殊。采而錄之。取古詩良人唯古懽句。以名其書。以寓尙友之意。其要歸于勵世警俗。明理達天。非徒睨世傲物。矯情飾節。以自鳴孤高而已。至其誤解古懽。提要糾之已悉。茲不贅云。前有自序及宋漫堂鞏、朱翠庭從延二序。

豫章祀紀四卷。原刊本。

國朝宋榮撰。漫堂官江西巡撫時。建理學名賢爲一祠。忠節名賢爲一祠。萃其主而合祀之。因彙兩祠諸賢之嘉言懿行。并修復始末。纂輯成帙。題曰豫章祀紀。卷首爲公移。卷二爲理學名賢傳贊。卷三爲忠節名賢傳贊。卷四爲祠記祭文。并附徐孺子祠堂記以及書院碑記學規之屬。事取其徵。言要而簡。俾諸賢之芳躅。開卷瞭然。庶幾觸于目而感于心。篤于志而敏于行。成已成物。或不無小補云。前有康熙庚午歲自序。

勝朝彤史拾遺記六卷。西河全集本。

國朝毛奇齡撰。四庫全書存目。西河入史館。分撰后妃列傳。而拾其贖彙歸。而雜之其父所藏宮閨記聞彙。爲是編。凡十六朝六十四傳。大抵事取可驗。寧闕弗備。稱彤史者。以非史官之正史也。故如

弘治朝鄭金蓮。正德朝劉善人。王滿堂。崇禎朝青霞女子。宮婢費氏。俱得隨時附入。未又附洪武時所定女職五條。其載事俱確。而文亦極雅馴。所綴原評。亦中肯綮。當出於西河所自評云。藝海珠塵亦收入之。

東林列傳二十四卷。山壽堂刊本。

國朝陳鼎撰。鼎、字定九、自號鐵屢道人。江陰人。四庫全書著錄。定九以前明東林講學之人。懼失其傳。因訪死難死事忠臣義士。得一百八十餘人。摭其實作傳。以東林書院。昉自宋人。故前載楊龜山以下七人。卷二以下。皆明人也。所載不分時代。及科第先後。總以死難死節行狀相類者彙集于前。餘則因其比而列之。或有老而爲僧。則嚴擯之。其于啓禎兩朝事。大都備十之七八矣。傳後所繫之論。每多慷慨激烈之言。牢騷不平之語。怨天尤人之句。蓋不如是則無以示勸懲。慰幽憤。亦史家之體裁例應如是也。冠以逆璫魏忠賢東林黨人榜一篇。附以熹宗原本之紀二卷。此二卷書。或後加入。故不入原本卷數爾。前有自序凡例。

儒林宗派十六卷。辨志堂刊本。

國朝萬斯同撰。斯同、字季野。鄞縣人。四庫全書著錄。案漢、唐、宋、明以來。草野之講習。朝廷之制作。未有無所師承。而可以有立於一時。有功于一世者。第其源流散見載籍。考之爲難。宋章俊卿羣書考索。嘗于各經俱載諸儒傳授。明朱西亭復廣之爲授經圖。本朝朱竹垞經義考。因有師承一門。雖皆追溯孔子。以逮聖門弟子。孟子門人。而于魏、晉以下。隋唐以上。概從闕如。季野因別撰斯編。凡周



一卷。漢二卷。三國及晉一卷。南北朝各一卷。唐一卷。宋五卷。元一卷。明三卷。則視章氏以下三家。搜采更博。且條分縷析。較若列眉。學者誠一一考其世論其人。溯其德業文章之所自。則數千年間學術之何以醇駁。治法之何以升降。亦可以深明于其故。而人自得師矣。其書向有傳鈔之本。僅十二卷。其曾從孫邠初。編前藏本。乃多四卷。爲其晚年定本。邠初於隆乾癸巳。屬周書昌。永年。序而刊之。李廉隅中簡亦爲之序。

儒林譜一卷。藝海珠塵本。

國朝焦袁熹撰。袁熹、字廣期。號南浦。江南華亭人。康熙丙子舉人。是編輯自周至漢經學授受之人。歷敘其專門家法。看似采摭史記。前後漢書儒林傳而成。實則取之朱氏經義考師承門。非難事也。必如畢氏傳經表。方臻美備。南浦舉業家。宜其弁漏如此。

崇川節孝錄六卷。空明子全集附刊本。

國朝張榮撰。榮、字景桓。號玉峯。又號空明子。華亭人。官崇明縣訓導。玉峯自崇明解組歸後。將司訓時。崇獎節孝諸人。各標事狀。編爲是錄。凡貞女九人。作一卷。節婦一百五十八人。作上下二卷。已故節婦九人。作一卷。外州縣節婦七人。作一卷。并附錄獨行十七人。作一卷。刊附集中。以傳。是則有功名教之作。其集藉此亦足以傳矣。前有自序及邑人吳鈞序。末有邑人沈漢書後。楊松年手奏。及歸里贈言。輿情公祝。又有邑人顧瑞麟頌言。

般頑錄六卷。康熙辛丑刊本。

國朝楊陸榮撰。陸榮、字采南、青浦人。采南以聖朝定鼎燕京，凡明臣之死閭難者，悉賜上諡。又屢下明詔，訪求湮沒，而違天逆命之徒，亦復所在多有，因蒐輯爲是錄，皆以死之先後次，不以爵位科目次。如父子兄弟叔姪，不拘此例，所收以死爲斷。雖大節無虧，而不死者不錄。自劉宗周以迄張煌言，共四百八十八人，大都俱纂入欽定勝朝殉節諸臣錄云。前有康熙辛丑自序，并凡例八則。

本朝名家詩鈔小傳四卷。下瀋鄭氏春華草堂重刊本。

國朝鄭方坤撰。方坤、字則厚，號荔鄉，建安人。雍正癸卯進士，官至寶州府知府。荔鄉嘗甄錄本朝名家詩爲一編，凡一百五家，其書未見。惟小傳存，前後俱無序跋，不知何人鈔合成帙也。是書每家一傳，殿以聯句小序，其體例因詩繫人，故本朝名人，非卓有詩名者不錄，卽所傳之人，亦多詳其逸事，及著作之傳否，而于功業行誼，則祇撮其梗概，蓋以論文爲主，不以記事爲主也。其持論平允，吐辭雅飭，頗近辛良史唐才子傳，惜其編敍家數，尙不能依時代相次耳。所賴後之人重爲編次，一如荔鄉之于王氏五代詩話，而再續以諸名家小傳，以當我朝之才子傳，詩鈔雖不傳可也。

修史試筆二卷。原刊本。

國朝藍鼎元撰。鼎元仕履見紀事本末類。四庫全書存目。鹿洲病宋史雜沓繁蕪，不殊堆砌邸報，將有事于重修，而先敍次有唐名臣，擇其忠節經濟之卓著者，列爲傳，自房玄齡迄于劉蕡，又綴以五代王朴，凡三十六篇，各爲之論，因欲修宋史，而先以此試其筆，故謂之修史試筆云。案宋子京已取劉昫舊書傳而重修之，事增文省，何必取以試筆，況旣欲修宋史，卽取宋史數傳以試其筆，最爲近裏。

着己而反越宋取唐以見其筆削之當未免舍其田而芸人之田矣究竟于宋史五百卷何嘗修成一篇一經拈出鹿洲當亦無以自解此則好學而不深思之病也前有雍正戊申曠魯之敏本序每篇旁批總評亦皆出于其手焉。

甬上族望表二卷嘉慶甲戌刊本。

國朝全祖望撰。祖望仕履見五經總義類。是編爲鄞縣一邑自宋以來族望而作。上卷自西湖史氏以迄程氏凡九十五條。下卷自城南鏡川楊氏以迄潘氏凡一百三十四條。皆詳其所自來與其居處或繫以地或繫以事。如廬從經師毛詩畫錦之類。其無可攷者則闕之。雖名爲表仍屬以次類刊實非旁行斜上之體也。且其所敘無裨于史學無益于文章不知謝山何所見而作是書也。歷攷鮎埼集內外編從不言及此書蓋在謝山亦視爲無足輕重之作矣。世徒震於其名率取而付諸梓獨不爲魏公藏拙計乎。

晉書補傳贊一卷。葦浦八種本。

國朝杭世駿撰。世駿仕履見五經總義類。是書取晉書中文立陳壽、王長文、李密、杜軫、何攀六人之傳爲之補注以贊之。一部晉書惟此六傳是巴蜀人故常璩華陽國志俱有傳。葦浦卽采輯國志之文分附晉書傳文之下以爲補注並仿晉書贊體各爲之贊寥寥數人而又止據一書不足以言著作意其欲著全書而姑以此啓其端耳。

明儒講學考一卷。原刊本。

國朝程嗣章撰。嗣章、字南耕。上元人。南耕以明代窮經通儒罕聞。獨講學之風。較前代爲盛。與一代相終始。爰考其支流派分作是考。至諸儒言語文章。各有著述。德行事業。具載史冊。是以不著。故但疏其姓氏爵里。凡二百有九人。敍次有法。要言不煩。一代之學術。釐然可觀。而風俗升降。人才優劣。亦因類以見。大都本黃黎洲明儒學案。而約之爲是編。頗便於循覽焉。前有乾隆丙辰其元孫綿莊廷祚序。

雲間予諡諸臣傳贊一卷。竹素堂刊本。

國朝陸秉笏撰。秉笏、字長卿。號葵霑。上海人。乾隆辛酉舉人。乾隆乙未奉旨。明季殉節諸臣及流寇逼殉者。俱得分別予諡。并敍撰勝朝殉節諸臣錄以記之。葵霑因鈔錄松江府屬予諡諸臣。凡專諡二人。通諡十九人。祠祀七人。案之明史。參以江南通志。及郡邑諸志。各系以傳。并爲之贊。以備修志乘之采擇。然于通諡節愍篇。獨遺劉河游擊李中孚一人。見勝朝殉節諸臣錄。其搜討一何疏歟。卷端恭錄御題勝朝殉節諸臣錄詩。未有雷錫寶跋。

元史氏族表三卷。黃鐘校刊本。

國朝錢大昕撰。竹汀以元之氏族。有似異而實同者。有似同而實異者。陶九成輟耕錄所載蒙古七十二種。色目三十一種。其見於史者。僅十之三四。而譯字無正音。紀載互異。因仿唐書宰相世系之例。取其譜系可考者。列爲表。上卷蒙古。中卷色目。下卷部族。無考者。于正史雜史之外。兼取碑刻文集題名錄等書。攷其得失。審其異同。一一表而出之。而後昭然如白黑分矣。據其門人黃鐘跋。蓋竹

汀嘗欲刊正元史特補藝文志及此表後元史未成學者讀此二編可以窺見厓略矣  
人表攷九卷清白七集本。

國朝梁玉繩撰。玉繩，字曜北，號諫庵，錢塘人。諫庵謂漢書古今人表屢經傳寫，案脫尤多，以致標置譌誤，時代乖違，均由於此，乃勘校各本，摭采羣編，爲攷九卷，附載別稱，俱極該備，并詳注出處，以示證據，且各系以案語而斷判之，與其所撰史記志疑同爲考古不可少之書，其止曰人表者，本史通表歷篇之稱也。前有乾隆丙午自序目錄。

鶴徵錄八卷漾葭老屋刊本。

國朝李集撰。其從孫富孫遇孫續撰。末一卷又其從孫超孫所續撰也。集，字釋初，號敬堂，嘉興人。乾隆癸未進士，官鄞縣知縣。富孫，字阮沔，號菴沚，嘉慶辛酉拔貢生。遇孫，字慶伯，號金瀾，嘉慶辛酉

優貢生。超孫，字引樹，乾隆乙卯舉人，官會稽縣教諭。康熙己未博學鴻詞科所徵士，凡一百八十六

人。朱竹垞嘗云：皆著作之才，不可以無傳。思成鶴徵錄一書，未及屬藁，敬堂欲仿竹垞之意爲之，僅輯四十餘人而卒。薊沚因與金瀾續爲纂輯，卷首爲上諭及部議，卷一爲一等二十人，卷二爲二等三十人，卷三爲中書七人，未與試授中書二人，未試丁憂十四人，未試病故二人，未試致仕一人，卷四爲患病行催不到十三人，卷五至卷七爲與試未用九十七人，皆錄其諸人名位里貫，亦稍詳其本末，其不可攷者闕之，其有故實見於他書，未盡摭采者，引樹又別錄雜綴一卷附于後，所述意在表揚遺行，散華落實，點筆紛披，以志一時之盛，若諸人出處大節，則有傳誌墓銘詳載言之，非是錄

所能概也。然以較秦小峴己未詞科錄。暨阮雲臺師己未詞科摭錄二書。誠可鼎立而爲三矣。前有乾隆甲寅敬堂原序。嘉慶丁巳薊沚序及凡例。又有馮鷺庭集梧序。

鶴徵後錄十二卷 濼殿老屋刊本。

國朝李富孫撰。薊沚既與其從弟金瀾合撰鶴徵錄。以紀康熙己未薦舉博學鴻詞諸人矣。後以乾隆丙辰詞科。僅有杭堇浦丙辰詞科掌錄一書。尙略而不詳。爰倣前錄之例。分列次第。綴輯遺聞軼事。并雜采諸家所著彙而錄之。卷首爲上諭及題目。卷一爲一等五人。二等十人。卷二爲補試一人。一人。二等三人。已入詞館不與試四人。卷三爲未試病故七人。部駁不與試十四人。卷四爲不就試二十五人。卷五至卷十一爲與試未用一百九十五人。凡二百六十八人。而以雜綴一卷終焉。其書旁蒐博采。條理井然。予以紀事蹟而備掌故。視詞科掌錄爲尤詳。不可與前錄並重也哉。前有嘉慶丁卯自序。凡例及參訂姓氏。越三年己巳。法式善復爲之序。明年其兄超孫爲之跋。清祕述聞十六卷 原刊本。

國朝法式善撰。法式善、字梧門。號時帆。蒙古正黃旗人。乾隆庚子進士。官至侍講學士。時帆官翰林學士。嘗攷順治乙酉以迄嘉慶己未鄉會試攷官名字爵里。試士題目。及省元會元殿元姓氏里居。并學道學政題名。分年編載。事以類從。凡鄉會試攷官類八卷。學政類四卷。同考官類四卷。其同攷官類不及直省攷官者。以其人數繁多。難以悉載。惟順天鄉試及會試同考官。皆仰承簡命。允稱榮選。是用序備錄。仍攷官例。而不附于攷官末者。職有專司也。中有順治七科。康熙十九科鄉試攷官。

皆不可攷。止有丁巳、戊子、丁酉三科可攷。則仍闕之以待補。然卽此一編已足備徵文攷獻之助矣。其曰清祕述聞者以翰林院清祕堂爲辦事處。時帆方兼辦院事。故以名書後。改官祭酒。復有槐廳載筆一書。雖與此書相輔而行。而體格迥異。故別入之小說類。是編前有自序。及嘉慶己未江陰王儕嶠蘇序。

毗陵節烈傳前編一卷。後編一卷。嘉慶庚午刊本。

國朝汪和鼎、吳寧瀾、湯貽典同撰。和鼎等字號未詳。俱陽湖人。常州郡故有節孝祠。而例無專祀。乾隆壬午。郡人錢人麟始於忠義祠旁建祠祀唐以來之節烈。凡一百五十九人。各爲之傳。未及梓行。彙已散佚。和鼎等乃采錄史志諸書。彙爲前編。其有節烈婦女散見諸書。前此未經入祠者。且建祠後。又經四十餘載。應增入者亦多。因復彙爲後編。自陳迄今。共得三百十四人。其死於孝者並著焉。倣范蔚宗錄曹娥。叔先雄之意也。所采之傳。一一注明出處。以憑考證。其湮沒于無攷者。則略其事而存其姓氏。旣又添建祠宇。並以增祀之主。補請入祠。所有前後牌座人數。具載于目錄。所輯各傳。皆詳稽博采。靡濫靡遺。庶足徵信于後世矣。前有學政玉麟、知府蔣榮昌、郡人趙懷玉三序。及祝文。匾聯纂輯凡例。後有寧瀾跋。

後漢書儒林傳補二卷。虎溪山房刊本。

國朝李韋求撰。韋求、號五峯。海鹽人。五峯以後漢書儒林傳。但錄其能通經名家者。其自有列傳者。則不兼書。目爲能通經名家者。尙不止此四十二人。以漢書京房傳例之。其自有傳者宜兼書。乃

徧攷東觀漢記、謝承後漢書、袁山松後漢書、司馬彪續漢書、歐陽修集古錄、趙明誠金石錄、洪适隸釋、隸續及諸傳記等書。得百十餘人以補之。至于治經而無家法者不錄。其用心亦良善矣。但其人已見列傳者。務必引京房傳例。仍行載入。雖所載多列傳所無。究以不載爲是。至所引書。卽分注于各傳下。有何不可。乃總述于自序中。亦過于好異也。



# 鄭堂讀書記卷二十四

## 史部十

### 傳記類三

#### 雜錄

#### 別錄

東坡烏臺詩案一卷。函海本。

宋朋九萬編。仕履未詳。四庫全書存目無東坡二字。書錄解題、小說類通考、小說俱作烏臺詩話十卷。陳氏云。蜀人朋九萬錄東坡下御史獄公案。附以初舉發章疏。及謫官後表章書啓詩詞等。以上陳說。今是本但有章疏。而無謫官後表章書啓詩詞。據李雨村跋。稱百川書志載烏臺詩案一卷。云是東坡遭時羣小構成詩禍拘禁之案。以謂此本遇朝旨等字俱擡頭。其爲宋人足本無疑。謫官後文。乃後人附益之耳。蓋此爲百川書志所見之本。非直齋書錄所見之本也。以上李說。案是本後附錄續綱目一則。亦雨村所增益。說郛所收。乃節本耳。

孫威敏征南錄一卷。墨海金壺本。

宋滕元發撰。元發、字達道。東陽人。舉進士。官至龍圖閣學士。謚莊敏。四庫全書著錄。書錄解題、通考、宋志俱載之。是錄記皇祐四年孫威敏沔平儂智高事。自四月迄十二月。端末頗詳。大約威敏與狄

武襄青同事。而余靖勒銘長沙。專歸功於武襄。達道嘗受知於威敏。故作此以紀其實。亦公論也。  
攬轡錄一卷。知不足齋叢書本。

宋范成大撰。成大。字致能。號石湖。吳郡人。紹興二十四年進士。孝宗時。累官樞密部尚書參知政事。謚文穆。讀書附志。書錄解題。通考。宋志俱著錄。趙氏作二卷。字之誤也。僅七頁。斷無分析之理。乾道庚寅。石湖以資政殿大學士奉使金國。因記所聞見。自八月戊午至十月戊午止。所記山川古蹟。風俗物產。稍具其略。惟於金宮殿制度特詳爾。說郛。普祕笈均收入之。說郛所載。又節本矣。  
騶鸞錄一卷。知不足齋叢書本。

宋范成大撰。四庫全書著錄。宋志亦載之。石湖以乾道壬辰出知靜江府。因隨日記道途所見。自十二月七日至明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凡山川古蹟。與所游從論述。可喜可感。隨筆占記。事核詞雅。實具史法。案靜江府即今桂林。自唐以來。山川以奇秀稱。韓文公雖未曾到。然在潮乃熟聞之。故詩有遠勝登仙去。飛鸞不暇騶語。石湖因取以名其書云。若其風土之詳。則有桂海虞衡志。記于地理類中。鮑氏則刻於此書之後。故以明嘉靖丁亥盧襄石湖紀行三錄跋即附是本之末。又爲之跋。三錄者。謂攬轡錄。吳船錄。及是錄也。普祕笈亦收入之。

吳船錄二卷。知不足齋叢書本。

宋范成大撰。四庫全書著錄。宋志作吳船志一卷。誤也。石湖於淳熙丁酉由四川制置使召還。自五月戊辰離成都。迄十月己巳至平江止。數千里水程。案日記載於古蹟形勝。記之最詳。又載所見古

畫多黃休復益州名畫記所未載。亦可以補其闕云。明季陳幾亭士業題詞有云。蜀中名勝。不遇石湖。鬼斧神工。亦虛施其技巧耳。豈徒石湖之緣。抑亦山水之遭逢焉。此數語盡之矣。

入蜀記六卷。知不足齋叢書本。

宋陸游撰。游、字務觀。號放翁。山陰人。佃之孫。宰之子。初以蔭補登仕郎。隆興初。賜進士出身。嘉泰初。

官至寶謨閣待制。四庫全書著錄。宋志及宋志補俱不載。蓋本編在渭南文集中也。放翁於乾道己

丑十二月六日得報差通判夔州。方久病未堪遠役。至明年閏五月十八日自山陰啓行。迄十月二十七日至夔州。因逐日記其道路所經。縷述風土。考訂古蹟。俱極詳贍。而引據亦多精確。相其體製。似尤在石湖諸記之上。廣祕笈并作四卷。尙無改舊觀。至說鄂僅節錄一卷。失其旨矣。

北行日錄二卷。知不足齋叢書本。

宋樓鑰撰。書錄解題。通考俱作一卷。蓋尙未分析也。乾道己丑。侍郎汪仲嘉。猷充賀金國正使。總管會純甫。觀副之。大防爲仲嘉之甥。辟充書狀官。自十月十四日起程。至明年三月六日還家。因逐日記其道路所經。較周昭禮。輝北轅錄。頗詳贍。故雖止二卷。而文多於昭禮十倍。南宋人使北諸記。當以是錄稱觀止焉。本載大防攻魏集中。故四庫全書不別著錄。

北轅錄一卷。說鄂本。

宋周輝撰。輝、字昭禮。淮海人。邦彥之子。作周輝者誤也。淳熙丙申十一月。詔待制敷文閣張子政充

賀金國生辰使。皇叔祖右監門衛大將軍士燾副之。明年正月七日陞辭出國門。至四月十六日至

家往返凡九十六日。時昭禮從行。因記其道途所經。及金國宴使之事。詞頗簡約。而有裨於考據。說海、歷代小史均收入之。

西使記一卷。學津討原本。

元劉郁撰。郁、真定人。四庫全書著錄。倪氏、錢氏補元志地理類俱載之。憲宗二年。辛亥。皇弟錫里庫原作旭烈兀統諸軍奉詔西征。凡六年。拓境幾萬里。九年正月。自常德馳驛西覲。明年三月乃還。往返凡十四月。郁因據其所述。見聞以爲此記。於山川道里。風土物產。敍次頗詳。亦可備西域之掌故。說郛、說海、歷代小史均收入之。

客杭日記一卷。知不足齋叢書本。

元郭昇撰。昇、字天錫。號雲山。丹徒人。四庫全書存目。錢氏補元志亦載之。雍正乙巳。厲樊榭鸚客揚州。觀程松門所藏天錫日記真蹟四冊。中有至大戊申客杭一冊。因攜至寓舍。寫成草本。略汰其無關武林典要者。前係以序。後題以詩。其本爲鮑淥飲所得。刻入叢書。亦以四絕代跋。并邀錢唐魏之秀同作焉。樊榭序稱其游鳳凰山故宮一段。載白塔以碑石爲基。猶有進士題名。金銅鐘一口。上有淳熙改元曾觀篆銘。則他書俱未載。寺壁題詩。與程史所記康伯可題徽廟御畫扇略有數字不同。想是後人所改云云。知亦有裨於考證矣。

淮封日記一卷。儼山外集本。

明陸深撰。深仕履見雜史類。四庫全書存目。正德壬申。儼山以編修充冊封淮府副使。因隨日記其

道路所經諸事。自閏五月戊子受命。至六月庚午宿蘇州婁門止。所記殊屬寥寥。而譚言俗語。尙未刊落。其去宋人紀行之書。不可以道里計矣。

南遷日記一卷。儼山外集本。

明陸深撰。四庫全書存目。嘉靖己丑。儼山以爭閣臣改講章事。外謫延平同知。自三月甲子發舟。逐日記其道路所經。迄六月己巳抵家而止。凡六十有六日。中間並記及評論史事。蓋嫌紀載無多。姑以此盈卷帙耳。不顧蕪雜其體製也。

天水冰山錄。無卷數。附鈴山堂書畫記一卷。知不足齋叢書本。

不著編輯者名氏。乃明嚴嵩籍沒之冊。周石林從殘本重鈔。取篋衍集內弔嵩詩。太陽一出。冰山頽句。意題之。以炯戒後人焉。自金玉服玩。至良田甲第之屬。分類開列。先以詔旨咨文。殿以查理官員職名。又附錄四則。蓋石林所增也。前有雍正戊申。吳門嚴南村言。乾隆丙午。武進趙味辛。懷玉二序。後有雍正己酉。沈寒松志。雍跋。又有鵲華游子不著名氏跋。乾隆丙午。汪龍莊輝祖跋。附鈴山堂書畫記一卷。明文嘉編。嘉、號文江。長洲人。文江於嘉靖乙丑。奉檄往閱官籍。嚴氏書畫。當時漫記數目。以呈。不暇詳列。後稍爲區分。隨筆箋記。故較之冰山錄所記。不過十之一二。且標目各有不同。或文江以意改之爾。

歷仕錄一卷。漁洋山人著述附刊本。

明王之垣撰。之垣。號見峯。山東新城人。士禎之曾祖也。嘉靖壬戌進士。官至戶部左侍郎。四庫全書存目。

是編乃其致政後自述其生平服官之梗概。及師友交誼。以垂示子孫者。所記平實坦易。無鋪張揚厲。矜名衒才之語。而於其師友閒。尤三致意焉。其忠厚愷切之意。藹然形於楮墨之外。此子若孫所以代有聞人也。案其子象乾兵部尙書。象晉浙江省布政使。象晉子與允以御史殉甲申之難。與允子士和以廩生從死。士祿。士禎亦皆象晉孫也。末有其曾孫士禎後序。又跋二篇。俱證明錄中何心隱一事爾。

禮白嶽記一卷。附蓬櫬夜話一卷。竹嬾說部本。

明李日華撰。日華、字君實。號竹嬾。嘉興人。萬曆壬辰進士。官至太僕寺少卿。四庫全書存目。白嶽距休寧縣治四十里。有北極玄天大帝廟。萬曆庚戌。竹嬾因父疾往禱。案日記其所往返。自九月八日迄二十四日止。卽以所作之詩。以次附入。爲他游記所未有。然究非正格也。況其事又非名教所許乎。末附蓬櫬夜話十四則。版心仍作禮白嶽記。故四庫全書不列存目。大都猥雜不經。浪費筆墨。薊旋錄一卷。竹嬾說部本。

明李日華撰。崇禎戊辰。竹嬾兩疏乞歸。而隨陞任太僕少卿。因乞差得薊鎮解銀以往。以圖南歸。卽於十月七日出都。十一月至遵化縣。輸銀交庫。十二日南旋。十二月六日抵家。乃案日記其道路所經。頗爲詳明。惜文筆不出萬麻以後纖巧之格。

冬官紀事一卷。普祕笈本。

明賀仲軾撰。仲軾、字敬養。獲嘉人。萬曆庚戌進士。四庫全書存目。作兩宮鼎建記二卷。此爲陳眉公所訂正。故改題是名而併爲一卷。其辨冤疏亦有之。猶屬完帙。皆錄其父鳳山盛瑞官工部營繕司

郎中時諸所經畫也。朝廷建大工，莫大于乾清、坤寧二宮，所費金錢，原有例可援。乃鳳山于萬厯丙申身當其任，獨省至九十萬，而官得糜費貪婪之名，以不職論去。敬養因類輯其事，爲是編以鳴父冤。然事皆實錄，可以取信後世。非楊氏孤兒顛天錄之可比也。前有萬厯丙辰自序，戊午丘兆麟序。北行日譜一卷，知不足齋叢書本。

明朱祖文撰。祖文，字叔經，號完夫，長洲人。都督先之孫。諸生。四庫全書存目。完夫與周忠介順昌、善忠介以閹禍被逮，完夫閒行入都，微服僻處偵察動靜，凡往來津渡，出入禁門，時遭邏卒，微幸獲免。然以身滯長途，弗獲視殮，遂至鬱抑以死。此其北行時所手記也。本末頗極詳明，忠義之文，讀之不覺其冗長也。前有天啓丙寅自作小引，崇禎己巳張世偉、朱陸宣二序，及金日升朱文學傳，後附當時諸公手書十二首，并其子壽陽、壽增跋。

虎口餘生記一卷，知不足齋叢書本。

國朝邊大綬撰。大綬，字長白，任丘人。前以副榜官米脂縣知縣，入國朝，官至太原府知府。長白爲米脂令時，掘闖賊祖父之墓，聚其骨而灰之。闖賊聞之大恨，必欲得其人而甘心焉。長白爲賊黨所得，滿一月而得脫，因詳記其本末，曰虎口餘生記云。書成於順治甲申，黃自起、程正揆、路坦然俱爲之序。末附塘報彙并汪喬年手札二則，當亦原書所有也。

迎鑾日記一卷，迎鑾二紀一卷，迎鑾三紀一卷，西陵類彙本。

國朝宋榮撰。漫堂官江蘇巡撫時，恭逢聖祖仁皇帝三次南巡，查閱河工，并舉省方大典，因撰是編。

以紀遭逢之盛。初紀始於康熙三十八年二月二十五日在山東台兒莊跪迎聖駕。迄於五月初一日在台兒莊跪送御舟北上。凡六十五日。二紀始於康熙四十二年正月初九日自吳門登舟迎駕。迄於三月初四日在梅林鬧跪送御舟北上。凡五十五日。三紀始於康熙四十四年二月初十日自吳門登舟迎駕。迄於閏四月十六日在珠梅鬧跪送聖駕北上。凡六十六日。皆按日紀錄。詳載靡遺。後來年譜所述。僅舉其大略耳。每紀之首。俱有自撰小引。原編在西陂類彙中。今析出別記之。

滇行紀程一卷。東還紀程一卷。附滇行雜詠一卷。東還贈言一卷。寶綸堂刊本。

國朝許纘曾撰纘曾、字孝修。號鶴沙。華亭人。順治己丑進士。官至雲南按察使。四庫全書存目作滇行紀程一卷。續鈔一卷。東還紀程一卷。續鈔一卷。而無雜詠。贈言二種。蓋別據一刊本也。康熙庚戌。鶴沙外任雲南按察使。十二月朔由京起行。明年九月十一日抵滇受事。成滇行紀程一卷。至十一年回籍養親。於十一月初三日由昆明縣起行。明年三月二十七日抵家。成東還紀程一卷。皆案日記其所經道路。及所見山川古蹟。物產風土。極爲詳贍。有宋人紀行遺意。其由京至滇所得之詩。別爲一卷。不闌入紀程內。今依原本附後。故不析入別集。至東還贈言一卷。俱同時人送行之作。於例應入總集。今亦依原本附記。不別出之。前紀有曹申吉、胡國柱、楊彥洗三序。後紀有王廣心、顧開雍、董俞、張彥之四序。又有田茂遇總序。及茂遇滇行雜詠序。

蜀道驛程記。漁洋山人著述本。

國朝王士禛撰。四庫全書存目。康熙壬子。阮亭典試四川。因記所經驛程。上卷自七月朔發京師。至



八月初三日抵成都止。下卷自九月二十五日發成都。至十一月初八日至新鄉縣聞訃而止。凡五閱月。按日紀載。大略仿陸放翁入蜀記而作。其間考古述今。亦有足觀者。殊較其所作南來北歸諸志爲優。據其康熙辛未自序。知其歷久而成。非他行記率爾操觚者可比也。

南來志一卷。漁洋山人著述本。

國朝王士禛撰。四庫全書存目。康熙甲子。阮亭以少詹事奉使祭告南海。自桑乾河迄扶胥口。道路淹久。歷經歲時。因次其南行之事。以成斯志。凡郡邑名蹟。敍次簡括。自北條至南條諸水。具疏其原委。至於綴拾情事。不繁不支。而朗朗如日。觀蓋全仿范石湖吳船錄體。案日紀載。自十一月十九日發京師。至明年二月初十日入廟。卽事止。故曰南來志云。前有屈大均、黃輿賢、魏世倣三序。

北歸志一卷。漁洋山人著述本。

國朝王士禛撰。四庫全書存目。阮亭於康熙乙丑二月至廣州。成廣州游覽小志一卷。旣而於四月初一日發廣州。迄六月十六日抵新城歸省。復成是志。以繼南來志之後。所經雖循南來之路。而卽景生情。紀述迥異。故模山範水。能詳前志所略。二志蓋相須而備云。

秦蜀驛程後記二卷。漁洋山人著述本。

國朝王士禛撰。四庫全書存目。是編乃康熙丙子阮亭官戶部左侍郎時。奉使祭告西嶽。西鎮。江瀆。記其驛程所經。上卷自二月初三日發京師。歷西嶽。西鎮。至江瀆廟而止。下卷自五月初一日在成都。至十六日啓行。迄七月二十四日抵其家新城而止。凡四閱月。往返計萬一千里。俱案日紀載。條

理井然。因前次典試四川，已有蜀道驛程記，故此稱後記以別之。阮亭諸行記，大都具酈氏水經注筆意云。

使琉球記一卷。說鈴前集本。

國朝張學禮撰。學禮，字立庵，鑲黃旗漢軍。官至廣西道監察御史。四庫全書存目。康熙壬寅十月，立庵以兵科副理事偕行人司行人王瑛奉使册封琉球國王。於十一月就道，明年七月旋京復命。去程三月，歸僅一月。其間涉險善舟，皆獲安全。因案日記載山川風俗并典禮諸事。趙廷臣、王言俱爲之序。

粵閩巡視紀略五卷。附紀一卷。原刊本。

國朝杜臻撰。臻，字肇舍，秀水人。順治戊戌進士。官至禮部尙書。四庫全書著錄。總作六卷。康熙癸亥，臺灣鄭克塽率衆來歸，請納土爲郡縣。而廣東督撫將軍保題適至，兵部議請開界。時肇舍以工部尙書偕內閣學士石柱奉命往粵閩疆理。於十一月自都啓行，跋履迢遙，踰越險阻，于役之勞，不遑寧處。至明年五月而畢事。歷時僅五六晦朔，而往返且六七千里。用以宣布上意，咨諏民隱，作爲是書，以紀其略。凡廣東三卷。附紀澎湖臺灣一卷。而冠以粵閩沿海總圖各一。皆按日記載。如行程錄之體。澎湖臺灣未能親至，故稱附紀焉。所紀首在察地還民，及移屯戍於界外。次則弛魚鹽之厲，禁酌商舶之通市。皆其經濟之大者。至其爲書大而山川之經緯，細而村井之臚列，如瞭指掌。如數家珍。以及考据典章，發皇忠義，闡幽顯微，搜軼補亡。在此書爲餘事，而要皆可不朽於後世者也。前有

康熙己卯徐華隱·炎嘉·田山蘊雲二序。

奉使俄羅斯日記一卷·說鈴本。

國朝張鵬翮撰。鵬翮·字運青·號寬宇·遂寧人·康熙庚戌進士·官至大學士·謚文端·康熙戊辰·運青以兵部督捕理事官·偕兵部給事中陳世安奉使俄羅斯國·因逐日記其道路所經·自五月初二日迄八月十二日止·於遠方異域·土風物產·紀載特詳·又附以雜記九則·紀異二則·方言一則·詩二十一首·以補日記所未及·藝海珠塵亦收入之·日記作行程錄·而所記大同小異·今以說鈴刊在最先·故取以記之云。

粵西偶記一卷·說鈴初集本。

國朝陸祚蕃撰。祚蕃·字武園·平湖人·康熙癸丑進士·官至貴州貴西道·四庫全書存目·是編皆述廣西一省風俗物產之類·凡六十一則·至學使爲有司所不禮事·祇一則耳·所述雖不及桂海虞衡志之詳·而亦可以相須而備云耳。

松亭行記二卷·江村全集本。

國朝高士奇撰。士奇仕履見春秋類·四庫全書著錄·康熙辛酉·聖祖仁皇帝駕幸湯泉·出喜峯口·江村皆扈從·因逐日記其道路所經·自三月二十日迄五月初三日止·詳述山川風景·并紀以詩·以次附入·頗便覽者·其以松亭名者·以喜峯口爲古松亭關也·其實松亭關尚在喜峯口外八十里·烏可并合爲一·然其書能於輿圖方名之外·博采旁羅·纖微具舉·足備昭代之掌故·而資文人之談詠云·前

有徐元文序。後有萬言跋。說鈴初集亦收入之。

扈從東巡日錄二卷。江村全集本。

國朝高士奇撰。康熙壬戌。聖祖仁皇帝省謁陵寢。江村扈從。歸則以其紀載諷詠之所作。輯錄成帙。自正月十七日迄五月戊申朔止。觀其馳驅關塞。流連豐鎬。鋪陳帝業之艱難。誦述民風之勤苦。靡不言之成文。歌之成聲。云。又目覩土人日用飲食生殖之殊。因考辨名實而詳書之。附日錄後。用廣異聞。凡三十條。陳說巖廷敬、張素存玉書、汪季南懋麟、朱竹垞彝尊俱爲之序。

扈從西巡日錄一卷。江村全集本。

國朝高士奇撰。四庫全書著錄。康熙癸亥。聖祖仁皇帝西巡五臺。江村扈從。乃識其山川道里所經。繫以日月。自二月十二日至三月初七日止。逐日記載。并次以詩。所紀完縣之賜金。阜平之復設。皆關政事沿革之大者。而紀賜裘賜裳。則尤見聖祖恩禮儒臣之雅云。前有王阮亭士禎徐健庵乾學二序。健庵序稱奎章宸翰。時時輝映於琳宮梵剎間者。亦備錄焉。今案錄中從無恭錄及聖製者。不知健庵何以云云也。說鈴初集亦收入之。

塞北小鈔一卷。江村全集本。

國朝高士奇撰。四庫全書存目。康熙癸亥。聖祖仁皇帝北巡。江村扈從。至鞍匠屯。遭疾而返。因記其自六月癸未迄閏六月辛丑朔往返所經。及恩遇諸事。并附以詩。自庚寅後駐蹕之地。仍案日恭載大略。至丁酉回鑾。賜觀塞外所產盤羊。夜克木而止云。前有陳說巖廷敬序。說鈴初集亦收入之。

何御史孝子祠主復位錄一卷西河全集本。

國朝毛奇齡撰四庫全書存目。蕭山德惠祠。自明成化二年。敕祀宋邑令楊龜山。時於其中。至弘治元年。增配尙書魏文靖。而正德之末。又祔祀御史何舜賓。及其子競。于祠之左。後祠宇久廢。將中楹兩像與左楹兩主。同寄儀門之旁。迨修建之後。先安兩像於中楹。而兩何舊主。尙留門側。因之西河等二百餘人。連名具詞於官。升復原祠之主於原祀之位。而魏氏子孫遂與西河等互懇於官。悉仍舊貫。西河乃節錄大概。略具始末。所有批語公議詳文公詞。並錄入是編云。

滇黔土司婚禮記一卷。知不足齋叢書本。

國朝陳鼎撰。定九幼從其季父宦滇。甫一載而季父歿。寄旅曲川。旋婚於宣慰土司龍氏。因記其風俗禮儀爲此書。大抵由婚禮類推之。故總目之曰婚禮記。中多誇張其妻妾之美。及雜記閨房戲謔之語。亦從來小說家所不敢自道者也。亦可謂顏之厚矣。前有自序。則又歷敘其艱難顛末云。

南游日記一卷。原刊本。

國朝丁續曾撰。續曾。字古似。號蒼庵。日照人。康熙乙未進士。官歸安縣知縣。蒼庵少患沈疴。於康熙辛巳。訪道江左。適同里王澹庵亦有吳越之游。遂相與就道。過姑蘇。抵浦江。藥餌之餘。買棹逕往武林。復乘輿渡錢唐。至山陰會稽而歸。於是案日記所經歷。以爲異時檢閱。足當臥遊云。前有康熙壬午自序。及湖州凌應鼎、嚴□□二序。

鹿洲公案一卷。原刊本。

國朝藍鼎元撰。四庫全書存目。鹿洲知普寧時。兼攝潮陽縣事。公明勤慎。聽訟如神。每當疑獄難明。虛心靜鞠。故民不待刑而畢輸其情。既去任之數年。追思往事。擇其案情稍異者。筆之成書。凡二十四篇。夫世所傳包孝肅龍圖公案。覺其中間說鬼說神太多。且敘述男女之陰訟。更俚鄙不可嚮邇。其非孝肅之實蹟。斷斷然也。今就是書觀之。事事實錄。而吐屬亦復雅馴。以視龍圖僞本。誠不可同年而語矣。前有雍正己酉曠敏本序。并爲之逐篇評點云。

北遊日記一卷。月滿樓全集本。

國朝顧宗泰撰。宗泰。字景嶽。號星橋。元和人。乾隆乙未進士。官至高州府知府。乾隆三十年十一月壬午。星橋起程赴都。十二月庚申抵京。因隨日記錄所經於山水古蹟。略存梗概。閒有發明。亦不過志乘所有而已。前有自序。

紅亭日記二卷。乾隆乙卯刊本。

國朝徐志鼎撰。志鼎。號春田。平湖人。乾隆乙未進士。官四川知縣。是記乃其自梁而雍而豫而冀。而并而幽所作也。起乾隆辛亥九月二十日。自成都府啓行。迄十一月十四日。良鄉縣止。皆案日繫大綱於上。而摺拾地志諸書於其下。後分附以所作之詩。於紀行之書爲創格。惜所輯錄古書多沿地志之誤。不知刊正耳。前有趙少鈍。乘淵序。并周載軒。厚轅。周慕護。嘉猷。陳雲樵。遂題詞。

祛邪紀略一卷。嘉慶乙亥刊本。

國朝楊摺撰。摺。字□□。金匱人。是編記嘉慶乙亥兩江總督百菊溪齡。擒獲和州教匪方榮升等。

始末皆是年正月以迄九月之事。中間追敘方逆首倡亂端。荒誕狂謬。從來所未有者。於敘事中隨加斷語。行以駢儷之體。所以稱頌菊溪者甚至。蓋摺本在督署掌書記者也。

### 安祿山事蹟三卷寫本。

唐姚汝能撰。汝能里貫未詳。官華陰縣尉。四庫全書存目。新唐志書錄解題。通考。宋志俱載之。解題則作唐華陰縣尉姚汝能撰。通考同上。卷記祿山被寵事中。卷記祿山構亂事。下卷記祿山被殺前後事。自長安三年迄寶應元年止。敘述頗詳。而不免於瑣雜。然新舊唐書資治通鑑所記祿山事。亦不能舍此而他求也。

### 徐海本末一卷借月山房彙鈔本。

明茅坤撰。坤、字順甫。號鹿門。歸安人。嘉靖戊戌進士。官至大名兵備副使。四庫全書存目。是編乃其記浙江總督胡梅林宗憲誘誅海寇徐海之事。考梅林籌海圖編紀剿徐海始末。與此編所載相同。均與明史紀傳相符合。蓋鹿門久在梅林幕中。共籌軍事。故所紀俱得之目擊。宜其與梅林自紀無異也。本載鹿門集中。徐鑿摘出。錄入金聲玉振集。張海若遵提要例。從徐氏書錄出校梓。後有嘉靖乙丑謝湖老人不著名氏附記。

### 汪直傳一卷借月山房彙鈔本。

不著撰人名氏。嘉靖中賊首汪直引倭入寇海上。竟爲總督胡梅林宗憲給至杭州斬之。梟示於浙。是編乃詳紀其事。皆核而實。始末具見。與梅林籌海圖編紀擒汪直始末相同。且均與明史紀傳相

符合。當卽其幕客所爲也。袁褰以此書及徐海本末刻入金聲玉振集中。題曰海寇後編。并爲之記。張海若遵提要例。又摘出校梓云。

陳張事略一卷。借月山房彙鈔本。

明吳國倫撰。國倫、字明卿。武昌人。嘉靖庚戌進士。後七子之一也。是編凡陳友諒本末略一篇。張士誠本末略一篇。方國珍本末略一篇。前有小引。稱倫先世從嘉禾徙居鄂渚。每聞祖父言國初陳友諒、張士誠事甚悉。因誌其始末大略。而以方國珍附焉。後閱洪武日錄及諸野史所記載。往往不同。尙望熟於掌故者。爲我正之。今以此編核之。明史各本傳。大概相同。開有刊落。則正史體例不采及野史故也。其相同者。蓋修史時亦采取是書云。

劉豫事蹟一卷。借月山房彙鈔本。

國朝曹溶撰。四庫全書存目。案宋史本有賊臣劉豫傳。已爲詳備。而秋岳尙嫌其略。復取楊克弼僞豫傳及他書所載。采輯成編。其敘述雖較史傳倍詳。而竟以僞阜昌紀年。此則仍楊氏書之謬也。後有朱竹垞跋。稱不知誰氏所輯。予鈔自倦圃曹氏。然提要已題秋岳所撰。張海若從之。今亦因而不革焉。



# 鄭堂讀書記卷二十五

## 史部十一

### 史鈔類

兩漢博聞十二卷 明刊本。

宋楊侃編。侃、錢塘人。避眞宗舊諱。更名大雅。端拱中進士。官至集賢院學士知制誥。四庫全書著錄。讀書志、書錄略題、類書類、通考、宋志俱載之。晁氏及宋志俱明言楊侃之書。惟陳氏止云無名氏。或云楊侃。通考兩載之。以致黃氏刊是書時。尙不明著其名氏也。晁氏稱景德中侃讀兩漢書。取其中名數。前儒解釋。爲此書以資涉獵。侃嘗編職林矣。此亦其類也。按楊氏職林久已不傳。唯此書存前七卷。爲漢書後五卷。爲後漢書。俱摘錄其字句。故事爲綱。并摘錄正文及顏、李兩家注。列於其下。不分篇數。又不分門類。任意采摭。猝難檢尋。旣無關於史學。又無裨於詞章。以云博聞。殆名不副實矣。前有嘉靖戊午黃曾魯重刊序。

通鑑總類二十卷 元刊本。

宋沈樞撰。樞、字持要。德清人。紹興閒進士。官至太子詹事光祿卿。謚憲敏。四庫全書著錄。宋志編年類亦載之。資治通鑑一書。幾及三百卷。有志於事功者。每病其繁。而不能周覽。悉記施之於事。蓋有茫然者矣。持要因摭所載君臣人物。性行功業。論議籌謀。制作事爲。各以類聚。條分貫秩。分門二百七

十有一始以治世終以烈婦名之曰通鑑總類蓋仿冊府元龜例也其比論附義不唯便緝尋而捷討究鑒古施今實足以彰勸懲而慎舉措雖謂之用世之書可也宋史袁樞傳稱孝宗讀通鑑紀事本末而嘉歎之以賜東宮及分賜江上諸帥曰治道盡在是矣今考是書簡撮精密離析明切使覽之者易於檢尋較之袁氏書更覺易從而有功矣元至正中江浙行中書省左丞蔣德明分省於吳偶購得宋嘉定中刊本遂命郡庠重刻周伯琦爲之序

南朝史精語十卷 南城吳氏校刊本

宋洪邁編邁字景盧鄱陽人紹興十五年中博學鴻詞科官至端明殿學士謚文敏四庫全書存目書錄解題通考宋志類事類俱載之而無朝字宋志又作六卷皆字之脫誤也是書所摘凡宋書四卷齊書二卷梁書二卷陳書一卷俱非李遐齡南史中次序則知陳馬兩家無朝字者脫誤也考陳氏所載景盧之書凡摘錄經子左傳史記西漢四書謂之法語今唯史記存見四庫存目摘錄後漢三國晉書三書及是書謂之精語今唯是書存皆隨語摘取一言半句以成書割裂破碎覽之茫然莫得其緒真不適於用者也然則八書祇存其二蓋亦不足惜耳前有乾隆丁未吳照序後載朱竹垞跋蓋從曝書亭集錄入也

漢雋十卷 元刊本

宋林越撰越括蒼人四庫全書存目書錄解題類書類通考類書宋志俱載之林氏以前漢書無慮八十萬言學者讀之不得其要領因取其事語文意相比併錄注家訓故分五十篇纂爲一書謂

之漢雋猶崩通爲書其說甘美得以雋稱也然究不脫餽飭氣習聊以爲宏博便利耳若大雅君子則豈取於此前有紹興壬午自序未載元延祐庚申袁清容稿後序

史纂左編一百四十二卷原刊本

明唐順之撰順之字應德號荆川武進人嘉靖己丑進士官至右僉都御史巡撫淮揚天啓中追謚文四庫全書存目荆川以自漢而下紀載浩穰茫無端緒乃取歷代諸史纂其有關於治者分爲二十四類間次錯陳批抹點竄比事以聯略加櫟括其無關於治者盡削弗錄其尤有關於治者旁取諸家百代稗官野史蒐羅綴輯類以屬之其有一行一節之奇足以爲勸亦錄而存之初名史大紀後更今名其曰左編者蓋荆川又輯古今奏議爲右編故此稱左編以相配也然所纂君類專錄漢唐宋三代相類以下始及各代且於所分各類之中又各有子目紛紜繁碎轉近類書而釋道二類各四卷俱以桑門語錄及神仙傳續仙傳諸書彙次爲傳尤有乖於名教於治道何裨焉前有自序并吳用光序又有王畿所作凡例小引未有胡松後序

左國腴詞八卷文林綺繡本

明凌迪知編迪知仕履見雜史類四庫全書存目明史藝文志類書類亦載之洪景盧有左傳法語其書不傳穉哲爲之補編益以國語一書總曰左國腴詞左集分四十類凡五卷國集分四十三類凡三卷門類大同小異蓋以兩書文詞有判然不相同也其標明門類摘字爲綱而注正文於下頗便於檢閱以供修詞之用殊勝於景盧所編者矣前有萬厯丙子自序

太史華句八卷。文林綺繡本。

明凌迪知編四庫全書存目。明史藝文志亦載之。類書類。洪景盧有史記法語。書已久佚。稗哲乃別事。剞構。但摘字爲綱。而注正文及三家注於其下。凡分八十一類。較之左國腴詞。彌爲繁碎。且史遷自云擇其言尤雅者。柳子厚亦云。參之太史以著其潔。不聞以華目之也。而稗哲以華求之。有失太史公之旨矣。然以供詞人之擷摭。未必無小補云。前有萬曆丁丑自序。

兩漢雋言十六卷。文林綺繡本。

前十卷宋林越編。卽漢雋之書也。後六卷明凌迪知編。四庫全書存目。其自序稱班孟堅作漢書。於漢未備。范蔚宗續其後。漢書始成。括蒼林公梓其詞之雋異者。名曰漢雋。識者病其未爲完善。以後漢之獨遺也。余因續以後漢。更名兩漢雋言。按是書以林氏所編爲前集。而以己所編爲後集。凡分六十二編。雖以類分。而以篇首二字爲題。不別立名。如林書之式。其所采摭亦備。殊堪追隨林書。然不自標名。後漢雋務必合古書爲一。改題此名。是則結習相仍。莫可救藥矣。

兩漢談苑十二卷。寫本。

不著編輯者名氏。前後俱無序跋。相其紙墨。蓋國初人作也。其書皆采摭前後漢書、三國志及裴松之注以成。凡分三十四門。門目悉仍世說之舊。其配隸各門。尙有條理。惜未免有改史文之失。不及近人廿二史言行錄遠矣。

廿一史約編。無卷數。魚計亭刊本。

國朝鄭元慶撰。元慶、字子餘，號陸畦，歸安人。陸畦以廿一史卷帙繁而難閱，用是薈萃全史，鉤深提要，裁以己意，櫟括成章。上溯太古，下迄勝朝，計一百三十九篇，約而不遺，馴而可誦，而書表志傳，諸可激人觀聽者，又爲采拾菁華，釐齊前後，存什一於千百，匯衆體爲一家，分金石、竹匏、土革、木八部，而以上古考略、歷代圖歌以下十五門爲首卷，凡治亂廢興，是非得失之故，犁然備舉，或略具於全目之首，或散著於紀傳之中，較之全史，已得大概，可以一覽而無遺矣。蓋王鳳洲諸理齋諸書，俱爲編年而設，而此書則爲紀傳而設，故當時盛行於世也。書成於康熙丙子，自爲序例，又有陳一夔、鄭開極二序。

漢書蒙拾三卷。後漢書蒙拾二卷。董浦八種本。

國朝杭世駿編。世駿仕履見五經總義類。董浦以楊氏兩漢博聞、洪氏西漢法語、後漢精語、林氏漢雋、凌氏兩漢雋言諸書，尙未美備，復有事於兩漢，皆隨篇摘字，而夾注正文及注於下。凡漢書三卷，後漢書二卷，俱標曰蒙拾者，取文心雕龍辨騷篇童蒙者拾其香草句也。所纂慎而不漏，該而不侈，雖因宋人之例，而可免餽釘之譏矣。兩書卷首俱有自序，其後漢書序稱吳興凌氏竊林越之成書，侈文林之綺繡，空張筌目，有班無范云云，則是未覩其書而臆度之矣。

三國志招撫，無卷數·舊寫本。

不著編輯者名氏，前後俱無序跋，又不分卷數，首有吳稷堂香蘭私印二，當屬其纂輯之本，以備詞賦之用。若出於前人，則必刊入藝海珠塵矣。其書就陳氏三國志及裴世期注，依次摘錄故實，各爲

標目凡出注者。則低一格以別之。體例與杭堇浦兩漢書蒙拾又各不同。彼則專摘字眼。此則專采典故也。以其依書為次而不分類。故入之史鈔焉。

南北史摺華八卷 袖珍本。

國朝周嘉猷編。嘉猷仕履見正史類。兩廕既作南北史世系年表。復仿世說之例。仍分三十四門。排纂南北史事。以成是編。顏之曰摺華者。李遐齡上書表云。兼采八史。除其冗長。摺其精華。故取以名之也。夫魏晉人風調音吐。自宋逮陳。相沿未沫。北土自遷洛以降。復雅有此風。臨川之書。迄晉而止。以是編繼之。殊勝何元朗所補多多矣。惜其不全本舊史。而自有更正之處也。前有胡書巢德琳序。後有自跋。

廿二史言行略四十二卷 蘇州謝氏刊本。

國朝過元岐編。元岐、字穆君。長洲人。穆君以言行為榮辱之主。嘉言善行。備載諸史。因取廿二史世家列傳。自漢迄元。錄其言行可為法則者。分二十二門。每門各自分類。閒於分類之中。又各分小目。蓋取其事之相類者彙次之。以便檢閱。皆詳核其人生平事實。分條錄出。不加一字。應錄者並錄全篇。每條事實。閒有涉及幾門幾類者。權其輕重。擇最重之門類歸入。不復別見於涉及之門類。以免紛雜。其有一端可采。而末節終虧者。概不入錄。則是書雖摛摭舊文。而於言行為擇之精。而取之善矣。書成於嘉慶戊午。前有自撰凡例。及錢竹汀大昕、王鐵夫苞孫二序。末有張燾、後有謝希曾跋。

# 鄭堂讀書記卷二十六

## 史部十二一

載記類

吳越春秋六卷 漢魏叢書本

漢趙煜撰。煜，字長君，山陰人。四庫全書著錄作十卷。崇文目、宋志俱同。隋志、新舊唐志、讀書志、通考俱作十二卷。是本及祕書二十一種本俱作六卷。蓋併二卷爲一。至作十卷，則以一篇爲一卷也。吳起、太伯、迄夫、差凡五篇。越起無餘。迄句踐亦五篇。內吳、外越。本末咸備。然其屬辭比事，皆不與春秋內、外傳、史記、漢書相似。蓋率爾而作，非史策之正也。所載孔子、子貢事尤多不可據。而其謀則在當時游說之至高者也。長君去古未遠，又山陰人，故其大旨、誇越之多賢，以矜其故都，而所編乃內吳而外越，則又不可曉矣。是本與祕書二十一種本所列音注俱不著其名氏。考之提要所載元大德本，知爲元徐天祐音注。天祐，字受之，紹興人。任國子監書庫官。倪氏、錢氏補元志俱載之。其考證異同頗多糾正，亦讀是書之一助云。

越絕書十五卷 明刊本

不著撰人名氏。四庫全書著錄。隋志、新舊唐志俱作十六卷。云子貢撰。書錄解題亦作十六卷。云無撰人名氏。相傳以爲子貢者非也。其書雜記吳越事，下及秦、漢，直至建武二十八年。蓋戰國後人所

爲而漢人又附益之耳。以上解題。其言非子貢撰誠是。而不能決爲誰氏所作。今以末篇敘外傳記所有腴詞考之。實後漢袁康所撰。吳平所定。康、平俱會稽人。陳氏以爲附益戰國人之書。尙考之不審也。崇文目通考。宋志俱作十五卷。與今傳本同者。首篇外傳本事不入卷數。而隋、唐諸志俱入卷數也。自外傳本事以迄敘外傳記。凡十八篇。其文縱橫曼衍。頗類吳越春秋。而博奧偉麗。趙長君所弗及也。其名書之義。外傳本事言之備矣。是本前有嘉靖乙巳舊序。後有宋人三跋。漢魏叢書亦收入之。

華陽國志十二卷。嘉慶甲戌廖氏題襟館刊本。

晉常璩撰。璩、字道將。江原人。李勢時。官散騎常侍。四庫全書著錄。又有附錄一卷。則明張佳胤所續常氏士女十九人。爲此本所無也。隋志、讀書志、書錄解題、通考俱作十二卷。舊唐志作三卷。唐志作十三卷。宋志別史類作十二卷。大都作十二卷者是。餘俱傳寫誤也。其書記巴蜀地理風俗人物。及公孫述、劉焉、劉璋、漢昭烈、後主以及李特等事迹。肇自開關。終乎永和三年。而稱華陽者。晉代梁益、寧三州。故禹貢梁州之域。爲今四川省及雲南并陝西漢中、迪南之境。因摘禹貢華陽黑水惟梁州句之二字以名之也。卷一至卷四爲巴志、漢中志、蜀志、南中志。俱如地志之體。卷五至卷七爲公孫述、劉二牧、先主志、後主志。皆錄後漢書蜀志之文。卷八爲大同志。紀自漢成熙元年迄晉建興元年蜀事。卷九爲李特雄期壽勢志。全記當時之事。卽晉書載記所取資也。卷十爲先賢志。士女總讚。皆列於上。而分繫以小傳。其讚全仿楊戲季漢輔臣讚。卷十一爲後賢志。則總列讚於前。而列小傳。



於後。卷十二爲序志。爲三州士子女目錄。蓋仿古書序目在末之例。每卷各繫以譏曰。猶之班固曰贊。華嶠曰詮。陳壽曰評也。兩海本俱改作讚。殆失之不考。宋元豐戊午。呂微仲大防嘗刊是書。至嘉泰甲子。李叔塵至。復爲之刪正。已非盡常氏之舊矣。近鄰水廖寅据李氏刊本。以數本合核之。參以書傳所引。訂定譌錯。稍復舊觀。復爲之補三州郡縣目錄。附於末。并序以付諸梓。又全載微仲叔塵兩序於首。以視李兩邨所刊本。則固有過之無不及矣。漢魏叢書所收作十四卷。

鄴中記一卷。武英殿聚珍版本。

晉陸翹撰。翹里貫未詳。官國子助教。四庫全書著錄。隋志。地理類。新唐志。地理類。俱作二卷。書錄解題。地理類。作一卷。云不著名氏。記自魏而下及僭僞都鄴下者。六家宮殿事迹。按唐志有鄴都故事二卷。肅代時馬溫所作。今書多引之。余謂陸氏書至宋已殘闕失次。後人因取馬氏書以補之。故有陸氏以後之事。陳氏未及考也。然陳氏所見之本。又復散佚。今館臣從永樂大典錄出。計七十四條。以石虎逸事六十六條列前。而以魏文侯。魏武帝。高歡。高洋諸事凡八條。附錄於後。稍存古書面目。爾。

十六國春秋一百卷。明萬厯己酉蘭暉堂刊本。

舊題魏崔鴻撰。鴻。字彥鸞。東清河鉅人。官散騎常侍。實則明嘉興屠喬孫。項琳之僞本也。四庫全書著錄。按彥鸞著十六國春秋百卷。又別作序例一卷。年表一卷。合爲一百二卷。其著作大略。具見魏書本傳。隋志作一百卷。蓋不數序例年表。新舊唐志俱作一百二十卷。蓋誤衍十字。崇文目。讀書志。

書錄解題皆不載。而太平御覽猶引之。當宋初尙存也。至明萬厯中。其書忽出。每卷首題魏崔鴻撰。末題屠喬孫、項琳之同訂。冠以魏書崔鴻本傳及甘士介序。大抵屠氏等采摭晉書并藝文類聚諸書所引。又附益以他書而成也。其書凡前趙錄十卷。後趙錄十二卷。前燕錄。前秦錄。後燕錄。後秦錄。各十卷。南燕錄三卷。夏錄四卷。前涼錄各三卷。北涼錄四卷。北燕錄三卷。合一百卷。共五百四十四人。其各國稱錄。與史通正史篇所云易其國書曰錄。主紀曰傳相合。其紀年皆用各國年號。則與史通探蹟篇所云鴻書之紀綱。皆以晉爲主。亦猶班書之載陳項。必繫漢年。陳志之述孫劉。皆宗魏世。不相合。此或屠氏故留此敗闕。以示其實非鴻書。亦未可知。惟鴻傳明言刊著趙燕秦夏西涼乞伏西蜀等遺載。爲之贊序。褒貶評論。而此本絕無贊序。蓋其才力祇能鳩合衆書以成書。而不能獨抒己見。自鑄偉詞故耳。然較之同時人之作僞者。則大不侔矣。固當與後來吳氏十國春秋並傳云。

別本十六國春秋十六卷 漢魏叢書本

舊題魏崔鴻撰。何鏗遠在屠喬孫、項琳之二家之前。而已刊入叢書。蓋流傳已久矣。考崇文目有無名氏十六國春秋略二卷。司馬氏通鑑考異亦有引及十六國春秋鈔者。恐卽此本也。四庫全書著錄於屠氏本後。故稱別本。今從之。其書專記各國之主五十八人。而不及其臣下。核之晉書載記及張軌、李暉二傳。大同小異。紀十六國事者。本不妨於晉書之外。別存此一編。乃必欲冒彥鸞之名。而不知其體製卷帙之不合。殆所謂作僞心勞日拙者歟。

唐樊綽撰。綽里貫未詳。咸通中。官安南經略使蔡襲從事。四庫全書著錄。新唐志。宋志。地理類。俱載之。宋志作南蠻記。別有雲南志十卷。讀書志無南蠻記。而有雲南志。云咸通中南詔數寇邊。綽爲安南宣慰使。纂六詔始末。名號種族。風俗物產。山川險易。疆場聯接。聞於朝。通考同。今按是書凡十篇。雲南界內途程第一。山川江源第二。六詔第三。名類第四。六賧第五。雲南城鎮第六。雲南管內物產第七。蠻夷風俗第八。南蠻條教第九。南蠻疆界。接連諸番夷國名第十。以晁氏之說核之。一一脗合。蓋一書而二名。宋志卽兩載之。所以明洪武中程本立雲南西行記。尙稱爲雲南志。永樂大典所載。又題作雲南史記。是書記載詳明。于六詔部族之分合。山川道里之險易。以及叛服征討之始末。言之最悉。文詞亦極古雅。宋人如宋子京。司馬君實。程泰之。蔡仲默諸家著書。皆引及之。至明已佚。今館臣從永樂大典錄出。仍爲十卷。以復唐。宋諸志之舊。併以聚珍版印行。目錄後有提要一篇。鈞礧立談一卷。知不足齋叢書本。

不著撰人名氏。考書中自述。蓋南唐史虛白之子。入宋後所作。宋志小說類。竟屬之虛白。作誤也。四庫全書著錄。其本爲葉林宗從錢曾家宋本鈔出。大都雜錄南唐事蹟。附以論斷。元本凡百二十條。已亡佚過半。僅存三十條。每條論斷。俱自稱曰叟。雖有懷舊之思。而絕無一怨望語。不愧爲隱君子也。其曰鈞礧立談。蓋自比於波濤之竊語云爾。前有自序。後有近人四跋。并附錄四則。刊誤一則。据鮑淥飲跋。蓋亦得汲古閣舊鈔宋本。因就曹棟亭刊本詳加讎校。然後付刊者也。

江南別錄一卷。墨海金壺本。

宋陳彭年撰。彭年、字永年、撫州南城人。太平興國中進士。官至兵部侍郎參知政事。謚曰文。四庫全書著錄。讀書志、書錄解題、通考、宋志俱作四卷。蓋以一代爲一卷也。然篇幅寥寥。合之爲是。其書敘述南唐義祖、烈祖、元宗、後主四代事蹟。頗涉語怪。有類稗官。然其他可取者多。故司馬氏修通鑑。亦多所採用。時徐鉉等方奉詔撰江南錄。因此稱別錄。以補其未備。今江南錄已佚。而此書獨存。蓋有幸有不幸歟。說海、歷代小史均收入之。

江表志三卷 墨海金壺本。

宋鄭文寶撰。文寶、字仲賢。寧化人。初仕南唐爲校書郎。入宋。舉太平興國八年進士。官至陝西轉運使兵部員外郎。四庫全書著錄。書錄解題、通考、宋志俱載之。宋志作二卷。蓋脫去一畫也。仲賢以徐鉉等所撰江南錄。事多遺落。無年可編。筆削之餘。不無高下。因以耳目所及。纂成是書。上卷爲烈祖事。中卷爲元宗事。下卷爲後主事。但仲賢嫌前錄爲略。而尤以無年月記事。今此書亦止雜記如事實之類耳。自序謂方國志則不足。比通歷則有餘。竊恐其未必然。說郛祇節錄爲一卷。則又失作者之旨矣。江南餘載二卷。知不足齋叢書本。

不著撰人名氏。四庫全書著錄。書錄解題、通考、宋志俱載之。通考作江南館載。字之誤也。是書條舉南唐雜事。瑣屑猥雜。全類小說家言。求其有裨史事者。殊屬無幾。大旨與鄭仲賢江表志互相出入。據陳氏所載。自序核之本一百九十五段。以類相從。原本久佚。今館臣從永樂大典錄出。僅得九十。則尙可與鄭氏書相輔而行。鮑淥飲卽取之以刊入叢書。函海亦收入之。

三楚新錄三卷。墨海金壺本。

宋周羽翀撰。羽翀、里貫未詳。官桂州修仁令。蓋宋初人也。四庫全書著錄。書錄解題、通考、宋志俱載之。上卷記湖南馬殷事。中卷記武陵周行逢事。下卷記荆南高季興事。三家皆據有楚地。故稱三楚新錄。所述興廢始末。與新五代史頗有異同。然其舊聞軼事。足以補歐史之闕。故吳志伊撰十國春秋。多采摭之。說郛、歷代小史所收。俱并爲一卷。說海所收。仍分三卷云。

五國故事二卷。知不足齋叢書本。

不著撰人名氏。據書中所述。蓋宋初人也。四庫全書著錄。書錄解題、通志、通考俱載之。上卷記吳楊氏、南唐李氏、前蜀王氏、後蜀孟氏事。下卷記南漢彭城氏、閩王氏事。閩則附以宗屬王延稟、王延彬事。又附記朱文進、卓儼明、李儒贇、婁從效、張漢思、陳洪進事。其曰五國者。當以王孟建國俱稱曰蜀。故合爲一也。所記頗屬猥雜。體近小說。而藉此以考偏隅故實。亦可存備一種。其以留從效爲婁從效。考之袁氏楓窗小牘云。錢武肅辟羅昭諫書曰。仲宣遠託婁荊州。以婁代劉。避武肅嫌名也。則此書蓋吳越閒人所著。故於諸國皆書姓。而漢獨稱彭城氏。與林垆等撰吳越備史同例。又其證也。鮑淥飲得明劍光閣舊鈔本。刊入叢書。附以訂誤十條。及仁和吳長元跋。說郛、函海均收入之。但說郛僅節錄爲一卷。非全書矣。

殘本錦里耆舊傳四卷。讀畫齋叢書本。

宋句延慶撰。延慶、字昌裔。平陽人。開寶時。官榮州應靈縣令。四庫全書著錄。崇文目、書錄解題、傳記

類通考傳記類俱作八卷。此佚其前四卷。唯後四卷存。皆記前後蜀王氏、孟氏事。起唐中和五年。迄宋乾德四年。按年紀載。當屬二國霸史。與耆舊之名。殊不相符。故一名成都理亂記。其敘述亦頗簡略。唯詳於詔敕章表書檄之類。僅可以供全蜀藝文志所取資耳。

九國志十二卷 寫本。

宋路振撰。振、字子發。永州祁陽人。澧化中擢甲科。真宗時。官右正言。知制誥。讀書志、書錄解題、通考、宋志俱作五十一卷。陳氏云。九國者。謂吳、唐、二蜀、東南二漢、閩、楚、吳、越。各爲世家列傳。凡四十九卷。末二卷爲北楚高季興事。張唐英所補撰也。按其書十國已備。而不改厥稱。蓋仍路氏之舊。向無刊本。唯散見永樂大典中。邵二雲晉涵據以錄出。周有香夢棠得其底本。重爲編次。其各國世家俱無一篇存者。所存諸傳。尙首尾完善。共得一百三十六篇。釐爲十二卷。較之原第。僅存十之二三。然殘闕之餘。尙具子發筆削餘意。讀之殊勝。吳氏十國春秋也。蓋出北宋人手。宜其有此高潔矣。有香又爲之補世家。目於卷首。目下略注始末。以便檢閱。並爲之跋。識於總目之後云。

蜀構杙二卷 函海本。

宋張唐英撰。唐英、字次功。自號黃松子。蜀州新津人。丞相商英之兄。舉進士第。熙寧中。官至殿中侍御史。一名外史構杙。四庫全書著錄。讀書志、書錄解題、通考、宋志俱作十卷。今按是書祇三十七葉。不知諸書作十爲一爲譌也。次功以王建、孟知祥父子四世七八十年。比之公孫述輩。最爲久遠。其閒善惡。有可爲世戒者。路振之書。尙有未備。因成此書。以補其遺。上卷爲王氏事。下卷爲孟氏事。皆編年。

敘述繫以總論。其閒事實未顯。如染髯須肥遺遠望績長禹糧蒲騷之類。各爲解其失誤。凡新五代史及皇朝日歷所載者。皆略而不書。名曰蜀樛机。蓋取楚史之名。以爲記惡之戒。司馬氏修通鑑。以此書事多差舛。未嘗采及。然所載頗爲詳備。可以補歐陽二蜀世家之闕云。前有自序。未有治平丁未陸昭迴後敘。藝海珠塵亦收入之。

兩唐書三十卷。明嘉靖庚戌上海顧氏刊本。

宋馬令撰。令、宜興人。四庫全書著錄。書錄解題、通考及倪氏宋志補俱載之。馬氏以徐鉉等所撰江南錄忘遠取近。率皆疏略。其祖元康世家金陵。多知南唐故事。未及撰次。因纂先志而成之。列爲三十卷。首先主書。次嗣主書。次後主書。次女憲傳。次宗室傳。次義養傳。次列傳。次儒者傳。次隱者傳。次義死傳。次廉隅傳。次苛政傳。次誅死傳。次黨與傳。次歸明傳。次方術傳。次談諧傳。次浮屠傳。次妖賊傳。次叛臣傳。次滅國傳。次建國譜。次世系譜。凡二十餘目。門類極爲繁碎。不成史體。其稱先主、嗣主、後主。蓋本蜀志之例。然未曾本之以稱傳。而改稱書。殊屬杜撰。所作序論。學歐陽五代史體。以嗚呼二字發端。而不知歐史本非通例。且南唐本屬小朝廷。事蹟實少。輒取詩話小說。勉綴成傳。是則可已而不可已也。然以備後人重修之取材。雖繁而不害其繁。以視陸氏之書。其猶薛氏之於歐陽乎。前有崇寧乙酉自序。又有自序。亦以嗚呼發端。恐卽其後序。顧汝達誤升作大字序耳。末有明嘉靖庚戌姚昭跋。

南唐書十八卷。音釋一卷。陸放翁全集本。

宋陸游撰。游仕履見傳記類。四庫全書著錄。書錄解題、通考及倪氏宋志補俱載之。解題、通考俱作十五卷。宋志載南唐書十五卷。不知作者。當卽放翁書也。倪氏作十八卷者。蓋據毛氏晉所刊本。放翁以南唐書雖有馬令、胡恢兩家。俱未盡善。因重加排纂。成本紀三卷。列傳十五卷。敘述簡潔。頗有史裁。惜其不明於史家義例。其列三主於本紀。猶曰援史記秦襄、項羽之類例。而退后妃、諸王於諸臣傳後。列節義傳於雜藝。方士傳後。此又何例可援乎。至敘浮屠、契丹、高麗三則。不成傳體。乃強蒙以傳名。此又效五代史契丹附錄而失之者也。因是知詞章家操史筆。不患措詞之未善。而患體例之失當焉。然自胡氏之書不傳。傳者唯馬氏及放翁兩家。亦猶五代之有歐、薛二史。皆讀史者所不能偏廢也。歟。音釋一卷。爲元戚光撰。倪氏、錢氏補元志俱載之。於事實亦能發明。可以爲讀是書之一助云。前有元天庥戊辰趙世延序。後有毛晉跋。跋稱尙有胡沈兩公跋語。是本所闕佚也。

南唐書箋註十八卷。祥符周氏稿本。

國朝周在浚撰。高醇補校。在浚、字雪客。號耐龜。祥符人。亮工之子。醇、字漢舒。海鹽人。按南唐書舊有胡恢、馬令、陸游三家。恢書不傳。惟馬、陸二書傳於世。雪客以陸書發凡起例。詳略可觀。足繼遷、固三主名紀。儼然以正統歸之。其識見較馬令遠甚。因仿裴世期注三國意。依其本文。爲之箋注。凡羣書之有關於南唐者。悉爲采入。不遺一字。其徵引之富。以視裴注三國爲過之。其凡例稱筆削之權。請俟之大手筆。非予所敢僭也。但注史寧詳毋略。正不必加以刊削。雪客意存謙抑。未必真欲如此也。所以漢舒尙嫌其漏落。又復逐篇補注。詳加校正。并雜藝、方士二門。隨類收入。亦猶前人志也。



從此南唐一代人物盡歸紀載。而馬令之書亦畢收卷帙之內。考信於南唐者更無須於他求矣。其注始于康熙庚申。閱十六年而成。前有凡例十五條。并載元趙世延原序。明沈士龍、胡震亨兩家題辭於首。後載元戚光音釋。并附馬令南唐書建國譜。吳山賓三唐傳國編年圖。楊維禎正統辨。李清南唐書年世總釋前論。邱鍾仁南唐承唐統論。又有乾隆戊戌陳焯、庚子吳騫二跋。至漢舒補校。尚在戊申己酉間。別爲凡例十條。附原例之後云。

南唐書注十八卷。音釋補一卷。綠籙山房刊本。

國朝湯運泰撰。運泰字虞尊。青浦人。陸氏南唐書。祥符周雪客在浚始爲箋註。未及付刊。至乾隆季年。海鹽高漢舒醇得其原藁。爲之補校。益臻美備。而仍未有刊本。故虞尊不之見。因爲創注。亦規裴世期三國志注例。專引時事及故實之關繫。南唐君臣者。自國典朝章。嘉言懿行。以至談諧雜沓。神鬼荒唐。有逸必搜。無奇不錄。歷六載而書成。凡采摭諸書。參校同異。並夾注紀傳中。其紀傳不載者。三主則附載。逐年之後。諸臣則附載。各傳之後。卽事涉瑣碎。亦載全文。唯事辭重複。前後間隔。或與南唐無涉。仍從刪割。或一人始終本末。本傳偶略。而雜見記載。必爲補輯。卽其人初仕南唐。繼仕北宋。又或傳末附載子孫。苟宋史有傳。亦并附入。其音釋則仍元戚光之舊。虞尊舊有音釋補。並與戚注散附紀傳下。以省檢閱。至唐年世總釋。州軍總音釋。並將疏證總附於後。大抵徵引繁富。考證精確。以視雪客漢舒之書。誠可以並駕齊驅者也。顧其據錢氏讀書敏求記。王氏古夫于亭雜錄二書所云。竟以毛氏汲古閣本體例卷數已改其舊。而謂諸前後爲鈔本之訛。因移后妃諸王傳置諸

臣之前雜藝方士傳列節義之後。位置雖屬妥貼。究非原書之舊。此則蹈劉之遴漢書古本之故轍。今人不當如是也。唯是周氏箋註。既未刊行。卽此一編。足以作陸氏之功。臣而備南唐之掌故。固不可以一售掩其大德矣。前有元趙世延原序。及嘉慶庚辰自序。凡例并其門人陳以謙、其子顯幹二序。音釋補前亦有嘉慶丙辰自序。

晉史乘一卷。楚史構杌一卷。祕書二十一種本。

不著撰人名氏。四庫全書存目。倪氏補元志。雜史類。錢氏補元志。古史類。俱作吾衍撰。考王禕忠文集。張習孔雲谷臥餘二書所云。知卽子行所作。蓋皆采摭左國及諸子書。彙次爲書。標列篇名。乘凡四十二篇。構杌凡二十七篇。所以補二書之闕。非有心於作僞也。後人刻其書者。僞撰子行題辭於前。以盜流傳古書之名耳。此當出於萬厯以後人所爲。汪士漢又錄出晉楚兩世家索隱。述贊。各加以案語。爲晉史考。楚史考。分冠於卷首。蓋失之遠矣。

安南志略二十卷。寫本。

元黎崱撰。崱、字景高。號東山。安南國人。東晉交州刺史阮敷之後。世居受州。幼與黎璋爲子。因從其姓。九歲試童科。仕官至侍郎。遷佐靜海軍節度使陳鍵幕。至元中。世祖伐安南。鍵率崱等出降。崱入朝。授奉政大夫。居於漢陽。四庫全書著錄。倪氏錢氏補元志俱載之。當陳鍵降元時。爲安南所邀擊。鍵沒於軍。東山以其志不伸而名泯。因作是書。藉以附見其事。卷一爲郡邑山水古跡風俗。卷二爲元詔制及前朝書命。卷三爲元奉使及前朝奉使。卷四爲征討運餉。卷五爲元臣往復書問。及前朝書疏。卷六

爲表章。卷七至卷九爲前代刺史太守都督經略驛臣。卷十一至卷十三爲趙氏、丁氏、黎氏、李氏、陳氏各世家及內附侯王。卷十四爲學校官制章服刑政兵制遣使。卷十五爲人物物產。卷十六爲雜記雜題。卷十七至卷十九爲藝文。卷二十爲圖志歌敘事。敘事卽自敘。其末原闕。所述安南一國事迹。核之元史列傳。多相出入。當以東山所目擊者爲確。疑當時修史諸臣未曾見是書也。是書紀載賅贖條理分明。雖與明鄭麟趾高麗史體裁各別。詳略亦相懸殊。鄭氏書一百三十九卷。而有資於考證則一也。此本從文瀾閣本鈔出。前有提要一篇。據提要稱元明善。許有仁、歐陽玄皆爲之序。而是本無之。蓋失鈔爾。

明氏實錄一卷。寫本。

明楊學可撰。學可。新都人。四庫全書存目。明史藝文志亦載之。是編紀僞夏明玉珍及其子昇事蹟。俱用其僞號分年記載。略如紀事本末體例。後各有方希直孝孺論斷。蓋學可與希直同時人也。核之明史本傳。所紀無少出入。知史傳卽從此書出云。未又附有鳳山趙善璞自述一詩。惟是實錄二字。久已屬帝王一定之稱。未可援涼劉炳燉煌實錄之例例之也。是書標目得毋過尊明氏乎。

高麗史一百三十九卷。南匯吳氏家藏寫本。

明朝鮮鄭麟趾撰。麟趾。官正獻大夫。工曹判書。集賢殿大提學。知經筵春秋館事。兼成均大司成。是書乃其奉國王之教所修。前有景泰二年進箋。考明實錄。載景泰二年高麗使臣鄭麟趾嘗表進是書於朝。蓋又於是年進呈於中朝也。時在李成桂篡位四傳之後。久改國號曰朝鮮。因奉教修纂高麗王

氏一代之事。起太祖天授元年。即後梁末帝貞明四年戊寅。訖恭讓王四年。即明洪武二十六年癸酉。凡四百七十六年。成世家四十六卷。志三十九卷。表二卷。列傳五十卷。目錄二卷。冠以世系一卷。不入卷數。朱竹垞曝書亭集有是書跋。稱其體例有條不紊。王氏一代之文獻。有足徵者。又稱鄭夢周圖李成桂不克。爲芳遠所殺。芳遠猶知贈官易名。麟趾等亦直書其事。是篡竊之芳遠。賢於長陵。而下國之史官。勝於楊士奇輩多矣。竹垞蓋痛恨永樂諸臣。隱沒建文時事。而深有取於是書之不然也。今觀其敘事。詳略雖不盡合體要。而裒輯舊聞。頗爲賅具。若輿服志所載制度。可補元史之闕。所紀元亡以後之事。明之載籍。皆隱而不書。藉此略存梗概。足資考證。無嫌無名氏朝鮮史略止六卷。於王氏事蹟紀載大略。得此稱觀止矣。四庫全書存目。所載僅世系一卷。后妃列傳一卷。爲秀水汪氏藏本。蓋偶存之殘帙。故不著錄。是本前有凡例及修史職名。前吳稷堂省蘭私印二。知卽其家所藏云。

演載記一卷。說鄂本。

明楊慎撰。慎仕履見禮類。四庫全書存目。明史藝文志亦載之。是書乃其謫戍雲南時所記。蒙段七姓之事。七姓者。張氏、蒙氏、鄭氏、趙氏、楊氏、段氏、高氏也。然七姓之中。唯蒙段最大。升庵求蒙段之故。於圖經而不得。訪其籍於舊家。有白古通元峯年運志。其書用棘文。義兼衆教。因稍爲刪正。令其可讀。其可載者。蓋盡此矣。故曰演載記。蓋原有是書。而升庵重定之也。說海歷代小史函海藝海珠塵均收入之。

後梁春秋二卷寫本。

明姚士麟撰。士麟，字叔祥，海鹽人。四庫全書存目。朱氏經義考擬經門亦載之。明史藝文志作十卷，字之誤也。蕭訥以昭明嫡子，臣事西魏，周、隋父子相繼，得以江陵彈丸之地，備附庸者三十餘年，與十國中之劉旻臣事契丹相似，其事蹟見於周、隋書及南北史中，僅在列傳，本無預於帝王統系之列。乃叔祥采摭史傳，編年紀載，儼然從而帝之，稱宗稱陵，無所不至，與陳、唐餘紀傳同一竊取綱目帝蜀之意，而不知其似是而非。余嘗謂兩晉之十六國，北朝之後梁，五代之十國，兩宋之西夏，凡所紀俱不可以帝之，帝之者非也。前有萬曆丁未李作舟、顏欲章、濮陽春三序，後有乾隆乙巳董彬跋。

十國春秋一百十四卷彙賢齋刊本。

國朝吳任臣撰。任臣，字志伊，仁和人。康熙己未召試博學鴻詞，授翰林院檢討。四庫全書著錄。朱氏經義考擬經門作十卷，誤也。歐陽氏五代史附十國世家於末，中間敘事稱雅潔，然頗多遺漏，立傳者獨孫晟、劉仁贍數人而已。又於十國事時有未覈，讀史者或不足焉。志伊因取十國人物事實而章著之，網羅典籍，勒成是編，爲本紀二十四，世家二十二，列傳二百八十二，人以國分，事以類屬，又爲紀元、世系、地理、藩鎮、百官五表，總一百十四卷，名曰十國春秋。以魏崔鴻有十六國春秋，故此十國亦稱春秋以上配之也。所采古今書籍，無慮數百餘種，卽石刻亦所不遺，故無臆說杜撰，其折中異說，俱夾注於各條之下，以示有徵。偶獲瑣事識語，亦復登載，大都采擇詳博，而精於考覈，爲文更

明健有法。具有班馬遺意。是誠足補歐薛二史之闕。殊非屠項兩家之書之得以匹儔矣。所可議者。如吳二十四列傳兩卷。所列俱方技列女之類。自宜相次。乃以田頽安仁義朱延壽張顥徐溫父子一卷。閒於其中。此編次之失也。若以此卷退居於後。卻好接下南唐烈祖本紀。豈非天然聯絡乎。而閩十列傳載僧二十四人。全如高僧傳傳燈錄之流。亦難免於猥雜之譏矣。然此乃小德之出入。其大體固無傷也。前有自序凡例及魏叔子禱序。其弟農祥題辭。

晉朝十六國始末。無卷數。樹蘭堂原稿本。

國朝沈業撰。業、字警垂。華亭人。康熙己卯舉人。官常熟縣教諭。是編掇取通鑑綱目中晉朝十六國事。殺其始末。各爲一篇。內分西燕爲一篇。故以蜀一篇爲附錄。後又附以代一篇。而冠以歷年。建都二考。其專記各國之主。而不及其臣下。與別本十六國春秋相同。然彼則列傳體。此則編年體。不妨並存以備一家云。

十六國年表一卷。昭代叢書本。

國朝張愉曾撰。愉曾、字庭碩。徽州人。四庫全書存目。按崔鴻十六國春秋本有年表一卷。詳見北魏書本傳。其書久佚。明屠喬孫項琳之僞撰百卷。忘卻有年表一卷。遂從闕如。庭碩據其全書。補撰是表。年經國緯。條理井然。一展卷而燦若列眉矣。庭碩爲心齋潮之從子。心齋爲作辭。文格全學夏侯元昆弟。卷末又爲之跋。竟認作屠氏書爲真。崔氏書矣。俱不值識者一笑。

南漢春秋十三卷。含章書屋刊本。

國朝劉應麟撰。應麟、字玉書。番禺人。玉書以歐陽五代史附十國世家於末。其閒敘事頗多遺漏。仁和吳任臣補之。於是人物列傳。遂瞭然可觀。至古蹟事蹟。只敘一二。仍不全載。因取南漢人物事實古蹟而緝之。網羅典籍。爰成是編。凡世家二本。紀四。列傳首后妃。次諸王公主。次文職武職。以宦官女子。方外終篇。大都鈔取吳氏書以成書。而盡去其夾注。頗爲簡潔。而每傳標目。皆以歷官全銜冠於名氏之上。後來尙屬創見。此則可以已而不已也。惟紀元地理二篇。尙可以補參考。若藝文古蹟事蹟。更爲叢雜不倫。後來梁章冉南漢書於紀傳之外。別爲二書。正所以救劉氏之失也。至職官沿革。不別爲一卷。厥病與梁氏同。不得獨歸咎於劉氏矣。前有自敘凡例。暨程鄉李繡子麟平敘。

南漢書十八卷。附考異十八卷。原刊本。

國朝梁廷枏撰。廷枏、字章冉。順德人。南漢六十年閒事蹟。薛歐二史。粗具崖略。惟路子發九國志。吳志伊十國春秋所載較詳。而尙未有專書。如南唐吳越也。章冉因根據正史通鑑輿地諸書。旁及說部金石。編撰本紀六卷。列傳十二卷。其折中異說最詳。故不能如吳氏書夾注於各條之下。則別爲卷。分附於紀傳之後。卷如其數。而義理附焉。大抵事同則采其古。事異則采其詳。說有不可通。則旁推曲引。務求必當。至單詞片語。散存羣籍。苟於史例無害。亦並綴補靡遺。其摺拾網羅。絕少挂漏。足以資考證而廣異聞。其分傳自后妃以迄外傳。止有八目。亦較馬陸諸家爲有體裁。視近人南漢春秋止錄吳氏舊文者。則有上下牀之別矣。前有道光己丑自記。





# 鄭堂讀書記卷二十七

## 史部十三

### 時令類

四民月令一卷。心齋十書本。

漢崔實撰。國朝任兆麟編。實、字子真。一名台。字元始。涿郡安平人。官至尚書。按隋志農家載崔實四人月令一卷。新舊唐志俱同。自崇文目、讀書志、書錄解題、通考、宋志皆不載。則其書已佚矣。朱氏經義考疑經門謂其書雖佚而賈思勰齊民要術引之特多。合以太平御覽所載好事者尙可摭拾成卷也。文田因竹垞此說。根據諸書輯成是帙。復爲考誤辨疑。精加參正。雖不能全備以復原書之舊。而所記施親贍。乏舉葬諸事。曩昔人心風俗之厚。禮教之隆。猶可想見其梗概焉。前有乾隆戊申王西泚鳴盛序。末有女士江碧岑珠跋。

月令廣義二十四卷。圖記一卷。原刊本。

明馮應京撰。其門人戴任增釋。應京、字可大。號葦岡。盱眙人。萬曆壬辰進士。官至湖廣按察使僉事。任、字肩吾。新安人。四庫全書存目總作二十五卷。明史藝文志農家類作二十四卷。蓋不數圖說也。慕岡以盧子羽翰月令通考尙未詳備。復冥搜而博采之。以廣授時之義。其書草創未潤。乃付肩吾增修。又至數倍。凡月令統記及歲令爲二卷。每月令一卷。四時令各一卷。土王令一卷。十二月令各

一卷。閏月令一卷。晝夜令二卷。時令一卷。共二十二門。每門又各分子目。以隸事實冠。以敍由一篇。編端二十一條。圖說三十五首。統爲首卷。大旨爲供詞章之用。卽道書異說。亦所不遺。雖詳備勝於盧氏。而蕪累彌甚矣。前有慕岡自序。及顧起元、李登二序。卷首之敍。由編端卽肩吾之序例也。

日涉編十二卷。應城徐氏重校本。

明陳階撰。階、字升也。應城人。四庫全書存目。升也。每涉一日。必考一日古人之事。記之簡冊。積而成編。故曰日涉。其次序。首以某月事。次以某月之逐日事。某月某日字面各揭其前。至所遞載處。不重書月日。正旦。上元。端午。七夕。中秋。重九。此數節事多。錄其一二。亦或分析門類。自數節外事少。但就逐日事編次。未有門類事。內有詩賦等類。或錄其全。其長篇難以備錄。止摘數句。以見大意。總列在故實之後。其事與詩迄元而止。至有關勸懲者。俱未詳錄。蓋以供詞賦慶賀之需。故專取吉祥善事。猶王伯厚玉海意也。唯不載閏月。殊屬闕典。且所采又頗蕪雜。其去唐宋人類書。誠不可以道里計矣。前有自作凡例。及康熙戊辰紀子相元重刊序。

御定月令輯要二十四卷。圖說一卷。武英殿刊本。

康熙五十四年大學士李光地等奉敕撰。謹按是編卷首爲圖說。計十八圖。卷一。卷二爲歲令。分天道。政典。民用。物候。占驗。雜記六目。卷三爲每月令。則於天道下增日次一目。凡七目。卷四。卷八。卷十三。卷十七爲四時令。卷十二爲土王令。皆如歲令分六目。卷五至卷七。卷九至卷十一。卷十四至卷十六。卷十八至卷二十。爲十二月令。卷二十一爲閏月令。又皆於天道下增節序。日次二目。凡八目。

卷二十二、卷二十三爲晝夜令，卷二十四爲時刻令，亦皆如歲令分六目，皆因明馮應京等月令廣義一書，而刪其猥雜，補其闕遺，援據詳明，條理賅貫，於授時政典，尤爲該備，迴視廣義原編，眞已陳之士苴矣。卷首冠以御製序文，次爲閱纂校對監造諸臣職名。

玉海日編，無卷數，原稿本。

國朝歸灝撰，灝，字鶴江，烏程人，是書每月爲一冊，不分卷數，鶴江以馮氏月令廣義、陳氏日涉編、董氏古今類傳，雖排日編次，而事多瑣屑，無關經常之大，因取王氏玉海所載制度典章，不依其門類，唯依其干支月日，采摭有日可紀者，以次編錄，其閏月各隨當月之日附入，又采遼金二史以爲之補，元明二史以爲之續，古今類傳以爲附錄，閒有所增，以附補別之，雖於玉海全書，僅錄其數十分之一，然大旨以玉海爲主，故曰玉海日編，至具載閏月，足以補日涉編之漏略，且較之諸家所纂，獨能識其大端，是則並有資於掌故，不第爲啓劄應用而設矣。書成於嘉慶癸亥，自爲之序及凡例，月令粹編二十四卷，琳瑯仙館刊本。

國朝秦嘉謨撰，嘉謨，號味芸，江都人，味芸以歲華紀麗，見類書類，簡而未備，古今類傳，雜而不純，因爲是編，第一冊爲圖說，不入卷數，歲令總次，每月令二卷，第二冊至第五冊爲四時總四卷，每月日次十二卷，第六冊爲閏月令及晝夜時刻二卷，第七、八冊爲補遺三卷，附編蔡邕明堂月令章句一卷，圖說二十，卽宋槧本陳元觀歲時廣記之首卷，今提要陳氏本已佚其卷前之圖說，此可以補其闕，是書大都仿董氏之歲時部，而先後準乎時代，采摭必照原書，較之董氏書，微有體例，故能擇

其尤雅。正其疵謬。其取去頗精當。足資修詞章之需矣。前有吳穀人錫麒、陳恭甫壽祺二序。及自撰凡例。

# 鄭堂讀書記卷二十八

## 史記十四

職官類

官制

官箴

唐六典三十卷。埽葉山房刊本。

唐元宗明皇帝御撰。李林甫奉敕註。林甫、長平肅王叔良曾孫。爲相十九年。聲勢顯赫。後終籍沒。四庫全書著錄。新唐志、崇文目、讀書志、書錄解題、通考、宋志俱載之。唐志註云。開元十年起居舍人陸堅。被詔集賢院修六典。元宗手寫六條曰。理典、教典、禮典、政典、刑典、事典。張說知院。委徐堅。經歲無規制。乃命毋嬰。余欽、咸、廩業、孫季良、韋述參撰。始以令式。象周禮六官爲制。蕭嵩知院。加蕭晟、盧若虛、張九齡知院。加陸善經。李林甫代九齡。加苑咸。二十六年書成以上。唐志註。其書以三公、三師、三省、九寺、五監、十二衛等列其職。司官佐。敘其秩品。以擬周禮。雖不能悉行于世。而諸司遵用。殆將過半。是以唐會要曾云。請事者往往援據以爲實。韋述集賢記註。以爲書雖成。而竟不行。見陳氏引。非也。然范攄父唐鑑論其既有大尉、司徒、司空。而又有尙書省。是政出於二也。既有尙書省。而又有九寺。是政出於三也。卷二高祖下。則亦深不滿其制矣。惟是唐虞而下。損益沿革。咸具焉。宋子京謂唐制

精密簡要。曾子固謂六典得建官制理之方。文不煩而實備。皆堪爲是書之定論。范灑父徒見神宗好觀六典。元豐官制盡用之。中書造命門下審覆。尙書奉行。機事往往留滯。故憤激而爲是言。歟。林甫等註俱詳制度沿革。非尋常訓詁之比。實與是書相輔而行者也。南沙席氏得明正德乙亥翻宋本重刻。前載王守谿釐序。後載紹興甲寅詹棫題誌。

翰林志一卷。百川學海本。

唐李肇撰。肇、里貫未詳。元和中。官翰林學士左補闕中書舍人。左遷將作少監。四庫全書著錄。新唐志、崇文目、讀書志、書錄解題、通考、宋志故事類俱載之。是志纂唐世翰林院中供奉儀則制誥書詔之式。凡十三則。敘述賅貫。本未詳明。足以垂一代詞臣之掌故矣。洪氏翰苑羣書首爲載入。說郛歷代小史均收入之。

麟臺故事五卷。武英殿聚珍版本。

宋程俱撰。俱、字致道。開化人。舉進士。試南宮第一。廷試中甲科。歷官徽猷閣待制。封建安縣伯。四庫全書著錄。讀書志、書錄解題、通考、宋志故事類俱載之。按紹興元年初復館職。致道首先入館。乃采摭三館舊聞。簡冊所載。比次纂輯。事以類從。法令略存。因革咸載。分百十有二篇。列爲五卷。其書惟說郛載有六條。全帙已佚。今館臣從永樂大典錄出。依其所引篇目。分爲沿革、省舍、儲藏、修纂、職掌、選任、官聯、恩榮、祿廩九篇。仍分五卷。以較原書篇數。已亡其三矣。然于北宋詞林典故。已條舉無遺。並可以補安傅之闕。續以陳叔進館閣錄。無名氏館閣續錄。周弘道玉堂雜記三書。而宋一代之文獻。

燦然備矣。其紹興元年進狀及後序，則皆其北山集所載云。  
翰院羣書二卷。知不足齋叢書本。

宋洪遵編。遵，字景嚴，鄱陽人。皓次子也。與兄邁同舉紹興十二年博學鴻詞科。賜進士出身。官至同知樞密院  
事實政殿學士。諡文安。四庫全書著錄。讀書附志。宋志。類事類書錄解題。通考。宋志俱作三卷。其作  
二卷者，後人所併也。凡李肇翰林志，陳氏作一卷。元稹承旨學士院記，陳氏作一卷。韋處厚翰林學  
士記，陳氏作一卷。韋執誼翰林院故事，陳氏作一卷。楊鉅翰林學士院舊規，陳氏作一卷。丁居晦重  
修承旨學士壁記，陳氏作一卷。李昉禁林讌會集爲一卷。蘇易簡續翰林志，陳氏作一卷。蘇耆次續  
翰林志，陳氏作一卷。學士年表。翰院題名及景嚴翰院遺事爲一卷。核之趙氏所志，正同。惟陳氏稱  
自李肇而下十一家及年表，中興後題目共爲一卷，而以其所錄遺事附其末，總爲三卷，則今本及  
趙氏所見本，尙少二家。考景嚴自跋云：「竭來建業，以家舊藏李肇、元稹、韋處厚、韋執誼、楊鉅、丁居晦  
泊我宋數公，凡有記於此者，併彙之本，仍以國朝年表、中興題名附云云。其數及唐人止六家，而於  
宋又不各舉其人，難測其少二家爲何人之書也。然可以想見所少之必宋人書矣。通考尙有錢惟  
演金坡遺事三卷、李宗諤翰院雜記一卷，或卽所少之二家，併之又可符三卷之數歟。是本爲盧抱  
經所校錄。鮑淥飲取以刊入叢書，前有乾隆甲午抱經序。

淳熙玉堂雜記三卷。津逮祕書本。

宋周必大撰。必大，字子充，一字宏道，號平園，廬陵人。紹興二十一年進士。中宏詞科。官至右丞。進益國

公·謚文忠·四庫全書著錄無濼熙二字。讀書附志同。宋志故事類作一卷。有此二字。平園兩入翰林。首尾十年。自直院至學士。承旨皆徧爲之。歲月既久。凡涉典故及見聞可紀者。輒筆之。後在二府。因略加刪訂。得五十餘條。哀爲是記。所載多朝制及君臣禮遇。同官一心之事。堪補全史之遺。非特備玉堂之掌故而已。然自隆興以後。翰林舊典。雖有館閣續錄。容齋隨筆。稍具其略。亦必藉此編以互相參證焉。前有濼熙壬寅自序。後有紹熙庚戌丁朝佐、辛亥蘇森二跋。又有毛子晉晉跋。平園全集亦載之。此蓋據別行之本刊入。學津討原則從是本校梓云。

南宋館閣錄十卷續錄十卷文淵閣傳鈔本。

前錄宋陳騭撰。續錄不著撰人名氏。騭、字叔進。台州臨海人。紹興二十四年進士第一。慶元初。官至知樞密院事兼參知政事。忤韓侂胄。提舉洞霄宮。卒。謚文簡。四庫全書著錄。書錄解題。通考。宋志俱作中興館閣錄。惟宋志失載。倪氏亦未及補也。叔進官祕書監時。與同官修纂建炎以來迄於濼熙四年館閣事實爲此編。至嘉定三年。館閣重行編次。濼熙五年以來事實以續之。後人又次第補錄。迄於咸淳五年。兩錄皆用程致道麟臺故事之例。分爲九門。曰沿革。曰省舍。曰儲藏。曰修纂。曰撰述。曰故實。曰官秩。曰廩祿。曰職掌。每門各爲一卷。原本殘闕。今館臣從永樂大典補完。惟前錄沿革一門。續錄廩祿一門。永樂大典亦佚之。以原書官秩一門。舊各分爲上下。故仍各排定爲十卷。李仁父彙序前錄有曰。凡物巨細。靡有脫遺。視程氏誠當且密。吾於後錄亦云。盧氏抱經堂文集有是書跋。稱游侶楊萬里之名。自是本來如此。他人則有作似作萬在。而此二人獨不爾。可據之以正宋史也。此本從



文淵閣本傳鈔冠以提要一篇。後人重刊是書，當以盧跋附其後云。

祕書監志十一卷 寫本。

元王士點商企翁同撰。士點、字繼志、東平人。官承務郎祕書監著作郎。企翁、字繼伯、曹州人。官著作佐郎。四庫全書著錄錢氏補元志亦載之。當至正初繼志繼伯方同官祕書監奉文編集監志分門十九曰職制曰祿秩曰印章曰廨宇曰公移曰分監曰十物曰紙劄曰食本曰公使曰守兵曰工匠曰雜錄曰纂修曰祕書庫曰司天監曰興文署曰進賀曰題名所載自至元以來迄于至正凡祕書建置遷除典章故事一一具備蓋仿宋陳叔進館閣錄之體其兼載司天監及職官題名兼及直長令史則元制如是也。朱竹垞曝書亭集有是書跋謂卷中題名有張應珍以至元三十年由從事郎歷祕書監丞大德八年遷祕書少監九年乃更姓名曰吳鄰而吉安府志稱鄰永新人宋末兵亂避仇轉徙山西元駙馬都尉高唐郡王闕里吉思嘗從之遊擬刊其書於平陽路志遂附之宋遺民之列不知其仕於元然則是志非特一代之典故攸存兼可資考證矣前有至正二年公文一道卽下二人撰次是志者也。此本從文淵閣本傳鈔冠以提要一篇後人重刊是書當以朱跋附其後云。

南臺舊聞十六卷 康熙後壬寅刊本。

國朝黃叔瓚撰。叔瓚、字玉圃、大興人。康熙乙丑進士。累官御史。後補河南開歸道。四庫全書存目案自唐杜易簡至明劉宗周、紀御史臺事以爲法戒者無慮數十家。而久之皆凋零消滅。蔑有存者。玉圃官御史時乃案前史附以所聞知分爲十三類存其崖略自唐分臺職爲二以中書省爲西臺御

史臺爲南臺。故名曰南臺。舊聞其祇網羅往代。未載本朝。蓋以國家令甲藏諸冊府。布在有司。較若畫一。非如往代傳聞異詞。數典易忘。待考信而詮次也。前有自序。凡例及陳亦韓祖范序。

內閣志一卷。借月山房彙鈔本。

國朝席吳整撰。吳整。字寶箴。號景濂。常熟人。吳偉業之外孫也。雍正己酉舉人。官內閣中書舍人。景濂退居里中。返憶官中書時所見所知者。爲是書。凡二十四條。皆綸扉之掌故也。附記大學士十三人。皆其在官七年所事者。于其登陟所由。及封爵卒諡詳焉。有協理而未卽眞者。不列入云。

欽定歷代職官表七十卷。武英殿刊本。

乾隆四十五年奉敕撰。謹案是編。每一曹司爲一表。表後詳述建置。皆以國朝官制居前。歷代官制列後。凡今有而古無。古有而今無。與名同而實異。實同而名異者。並援古證今。參稽詳密。永爲萬世臣鄰之極則矣。卷首恭載上諭二道。御製詩一篇。次載表文。職名目錄各一篇。不入卷數。自宗人府以及土司各官。每衙門爲一卷。唯內閣三卷。工部。都察院。內務府各二卷。太監職制。附內務府後。醫學。陰陽學等官。附知州。知縣後。公主府官。附王府各官後。然醫學。陰陽學等官。亦止於案語內。附論二則。非如太監職制。公主府官。仍著爲表也。至眞人承襲。絕無一字及之。蓋已總括於附論。僧綱。道紀之中矣。

臣軌二卷。佚存叢書本。阮氏有云。末題二斗撰。乃日本人妄增也。

唐則天皇后武氏撰。新舊唐志。儒林類。崇文目。通志俱著錄。讀書志。書錄解題。通考。宋志俱不載。則

其佚久矣。是本天瀑題其後云。余家舊藏鈔本。往往雜以武后制字。是蓋當時原本爾。但諸書所載制字。閒與此異。未詳其孰是。今一仍鈔本之舊。又卷末綴有垂拱元年撰五字。故前有序文。但稱天皇。玩其詞氣。當出於睿宗所撰也。凡分同體。至忠守道。公正匡諫。五章爲上卷。誠信慎密廉潔。良將利人。五章爲下卷。每章俱有分注。不著撰人。天瀑以賈行注帝範例之。疑此注亦賈作。亦未可定。其書俱倣帝範而作。班賜臣僚。且詔天下學者習之。所注亦倣帝範注。其引鄭氏論語。孝經二注。爲近儒。鄭注者所不采。豈以其書及注未必當附之眞本耶。

州縣提綱四卷。學津討原本。

舊題宋陳襄撰。讀書志。書錄解題。通考。宋志俱不載。明文淵閣書目有云。題陳古靈撰。襄。字述古。號古靈。侯官人。慶歷二年進士。官至右司郎中樞密直學士。然考之古靈集。及是書所載。實非古靈所作。其書已佚。今館臣從永樂大典錄出。著錄於四庫全書。前有吳草廬序。惟稱其鄉姜曼卿錄事任於閩。忍貧自潔。遇事必究底蘊。惻然惟恐傷於民。前所編州縣提綱一書。手之不置。蓋與其意無一不合故也。章貢黎志道復爲鉅木以廣其傳云云。亦不定爲何人所作。益知楊東里所題之僞也。其書凡一百六十條。每條各有標目。皆論牧民之道。於釐姦剔弊。述頗詳。其卷首潔己平心以下二十餘事。尤爲推本之論。是編不獨爲州縣而設。卽方面大吏。亦當敬而聽之也。張若雲卽從文淵閣本錄出付梓。函海亦收入之。俱誤題爲陳襄撰。不如仍閣本之不著撰人爲得云。

官箴一卷。百川學海本。

宋呂本中撰。本中、字居仁。好問之子。紹興六年賜進士。擢起居舍人。八年遷中書舍人。兼侍講殿直學士院。四庫全書著錄。宋志雜家類亦載之。而本傳不載。蓋宋史志傳每載一人著作。往往彼此有詳略。不足爲異。後有寶慶丁未永嘉陳昉識語。蓋早有別行之本矣。所載皆當官之法。凡三十三則。篇帙無多。而語皆明切。雖曰官箴。而實非揚雄百官箴。但作四言。無裨實用可比。此其所以爲吏治之津梁。而官方之龜鑑也。其書開端卽曰。當官之法。唯有三事。曰清。曰慎。曰勤。知此三者。可以保祿位。遠恥辱云云。亦有所本。案王隱晉書載李秉家誡云。共侍坐於先帝時。有三長吏俱見。臨辭出。上曰。爲官長當清當慎當勤。修此三者。何患不治。見魏志李通傳註。秉所稱先帝者。司馬昭也。昭雖篡弑之賊。而其言千古不可易。然使稱此三語出於司馬昭。恐不足以使人聽信。旣呂氏首言及之。卽謂出於呂氏可也。君子不以人廢言。蓋此之謂。但孔子所謂人。豈指篡國弑君之人哉。是編說郭學津討原亦收入之。

畫簾緒論一卷。百川學海本。

宋胡太初撰。太初、天台人。寶祐、淳祐間。歷知處州、汀州事。四庫全書著錄。倪氏宋志補亦載之。是編皆詳論縣令涖官之要。凡十五篇。篇各有目。自盡已以迄遠嫌。大要以清慎勤三者爲本。而一一皆究其流弊。其所論事勢。雖今昔不同。而情弊無不可以例推之。閱是編者。洵足爲學古入官之助。燭其情。得其理。雖爲令言。而實非專爲令言也。蓋端平乙未。其外舅陶某出宰香谿。因作是書以貽之。亦可謂當仁不讓者矣。又案畫簾二字。雖詞人所恆用。而於爲宰無涉。當屬作書者言之。猶曰曉

樓午窗云爾說郛學津討原均收入之。

從政錄一卷廣祕笈本。

明薛瑄撰。瑄、字德溫。河津人。永樂辛丑進士。官至禮部左侍郎內閣學士。諡文清。祀孔廟。明史藝文志

刑法類著錄。乃其所著作官格言凡九十七條。一語兩語亦備錄之。體近語錄。非宋元人官箴暢所

欲言而止。然較言心性之書。則此編尙近裏著。已有裨於治道矣。續說郛有錄無書。但於錄下注

一闕字云。

學治臆說二卷。續說一卷。知不足齋叢書本。

國朝汪輝祖撰。輝祖、字煥曾。蕭山人。乾隆乙未進士。官湖南寧遠縣知縣。龍莊曾著佐治藥言二卷。爲

學幕者言之。後自通州引疾歸里。友人閒以吏事商榷。其子繼培等隨錄所聞。積久成帙。因汰其複

於藥言者。存其可與藥言互參者。區分條目。得一百二十五則。自序稱余曩佐州縣吏。而自爲亦止

州縣。故舊數十年。目見耳聞。憑臆以說。止於州縣之治。且止于州縣常行之治。繁雜瑣碎。詞義淺顯。

學治者。或當節取焉。旣而引前緒而申之。又手疏得五十則。以續前編之後。自爲之跋。余謂是書綜

論治理。言約旨該。皆自抒心得。絕不勦先民之說。以爲說。誠可與藥言一書。並行不悖。筮仕者所當

奉爲圭臬。於從政也何有。其藥言究爲佐幕者而設。故別記於居家類云。

